

姚公鹤 著

# 上海闲话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

上海滩与上海人丛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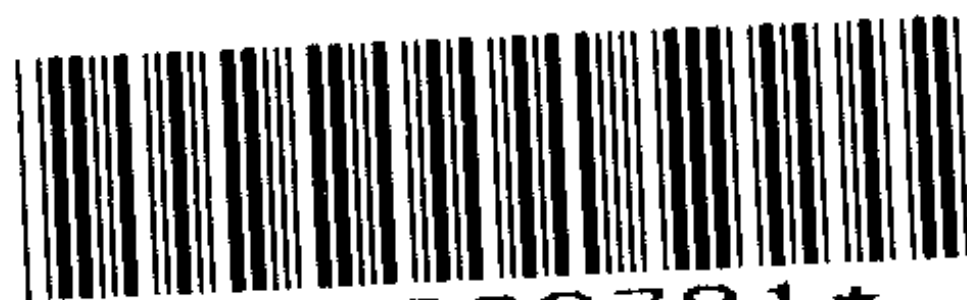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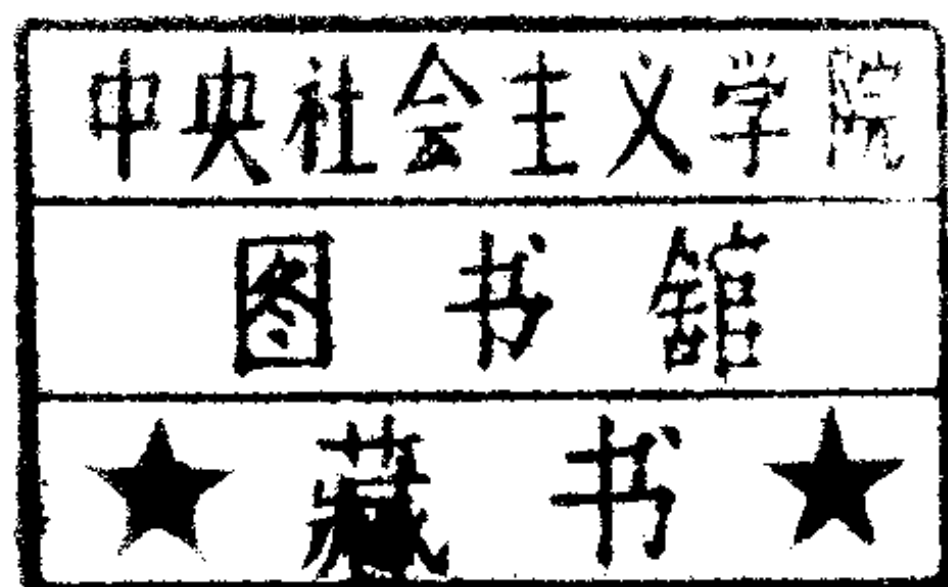
073852

上海滩与上海人

# 上海闲话

姚公鹤 著

吴德铎标点



\*200226781\*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上海滩与上海人  
上海闲话

姚公鹤 著

吴德铎 标点

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

(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)

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祝桥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 1/32 插页2 印张4.75 字数105,000

1989年5月第1版 1989年5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5,000

ISBN 7-5325-0660-6

I·393 定价：2.50元

## 出版说明

从荒凉偏僻的滨海小县，到五光十色的国际性大都会；从苇荻萧萧的渔歌晚唱，到声光化电的频率节奏；中间是一百数十年。上海滩与上海人所经历的这—个多世纪的历史，是近代中国由闭关自锁到走向世界过程的缩影。一百数十年中，固然有昏暗，有耻辱，有血污；然而也有觉醒，有进步，有奋争，有冲破重重阴霾的晨光。当着一个新的、本质不同的开放时期来到时，回望—下这接受西方文明的第一个历史窗口，从过往的经历中，可以引起反思，进一步获得新时代的借鉴。我们出版这一套丛书，目的在此。

《上海滩与上海人》，精选记叙旧上海情状、人物的笔记，分辑出版。上起1840年，下迄1949年，上海滩十里洋场中的形形色色，举凡方言民俗、城建市政、通商贸易、游艺百戏，乃至各国旗色、巨公名园、趣闻佚事，都可以从中找到踪迹，回溯原委。上海滩上的各色人等，从颐指气使的洋大人，到创业救国的实业家；从热血沸腾的志士仁人，到茶楼酒肆的帮闲清客；乃至名士优倡、里巷细民，也都借着作者通俗易懂、妙趣横生的笔锋，各登其位，各展其长。这是一部生动形象的旧上海史，也许它不如教科书系统连贯，然而却有着教科书无可比拟的活泼泼的实感与情趣。

芜言既毕，正书登场。另具编例，以备参阅。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一九八八年十一月



## 编 例

一、本丛书第一辑所收各书，均取自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收藏罕见刊本、钞本及手稿；由郑祖安、陈正书两同志编选。

二、本丛书以十册为一辑，每册收书一至四种，原则上以类相从，藉便赏阅。

三、各书均加新式标点。凡存有二种以上刊本者，选取最佳者为底本，间参他本，以正误脱；孤本独传者，若逢疑义，亦酌参他书，以定去取。

四、各书语言浅白，一般不须注释，个别非注难明其义处，则由整理者酌加简明注释，以便读者。

五、各书来源不一，原本版式芜杂，今尽可能依常例划一，俾清眉目。

六、本丛书预拟出版二至三辑，读者中如藏有性质相近的刊本、钞本、手稿，欢迎提供，当陆续补入。

## 题 记

在上海史料笔记中，姚公鹤的《上海闲话》是影响较大的一种。原书于1917年（民国6年）由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，1925、1933年曾二次重印。

作者是常州人。本世纪二、三十年代在上海政府机构工作，较长时期任职于司法界。也许由于工作需要，作者从上海的司法权出发，进而研究上海租界的由来及其变革，为维护祖国司法权做了大量的工作。早在本书出版前，他便发表《上海开埠史述略》，在本书中作者又反复地说明哪些权利因为当局的昏聩被侵略者侵犯、甚至被剥夺，哪些是条约所明文规定，双方都必须严格遵守。作者以亲身的经历揭露了当时中国政府的颓弱与无能，对这个政府的种种丧权辱国的行径，痛心疾首，号召国人共同奋起为维护祖国的尊严和独立自主的司法权而斗争。在那时，作者的振臂高呼不仅使人耳目为之一新（不是处处唯洋人之命是听），而且大有振聋发聩之效。是《上海闲话》当年受欢迎的重要原因。

例如臭名昭著的领事裁判权，即使根据不平等条约的规定，也只适用于外国侨民。而中国人民的诉讼，包括有一方为外国侨民的，按照条约，领事只能“参预庭讯”（这是上海租界特设“会审公廨”的张本）。可是，事实上那年头不少中国人（包括政府官员）对这一至关重要的界限，竟不甚了然，不少涉及华洋两造的案件，由领事越权裁判，这是对我国司法权的明目

张胆的侵犯。作者在书中一再提醒读者注意并掌握领事裁判与混合裁判(即通过“会审公廨”进行裁判)的界限。他满腔热情地指出：“吾不解今之法律专家，尚时时误认此项办法(会审公廨裁判)为领事裁判，自误欤？抑聊以自解欤？”因为当时上海确实有不少靠法律吃饭的，往往利用“领事裁判权”这张牌来吓唬中国的政府和人民。作者致力于这方面的澄清(除撰写本书和编辑《华洋诉讼汇编》外，他还要“另文以说明之”)。这些工作对丰富我国人民的法律知识、捍卫祖国的司法权，无疑是及时的，有益的。

书中对上海的新闻出版、商务金融、公用事业、文化教育、工业交通……几乎各个方面，书中均有翔实的史料和精辟的议论。只是作者所记所论，基本上以上海租界为限，很少越出租界的范围。因而这本名为《上海闲话》的名著，实际上是一本民国初年问世的“上海租界面面观”。

因为着眼于租界，作者对租界的发生、发展特别加以注意。不少地方，(如“公共租界”与“法租界”在殖民者心目中有“租借”与“赠与”之分。)道人所未道，因而具有特殊的史料价值。作者生活在他所属的那个时代，便已经充分、深刻地认识到了对外开放的必要，看到了闭关自守的危害和事实上的不可能。当时(包括清末)有不少人提出，与其被动地让帝国主义强行索取、开辟租界，不如自行开辟“商埠”让外国人来经营工商业(据说，日本便是靠这一手抵消了租界的作用，收回了主权)。但是在不平等条约桎梏下，美好的设想与残酷的现实往往是势如水火，即使勉强推行，结果必然为帝国主义者所扼杀。作者对这问题的剖析，确实是入木三分。今天的事实证明了，中国人民只有在自己掌握自己的命运这一前提下，才能按照自己的需要和愿望，设置有利于开放的特区。如果说，在

数十年前，我们便能够这样做，那是不符合历史事实的欺人之谈。

著名史学家孟森是作者的至交，孟森在本书的跋中说：“向来载笔申江，流传墨楮者，非侈谈风月，即仅辨街衢廛市，有能以历史之眼光，政治之知识，为上海纪载事实而时示以昧津之一筏、暗室之一灯者，则自公鹤始矣。”这一评价是符合本书实际的。我们所要求的“论从史出”，可以从本书得到体会，同时它又富于可读性，在迫切需要上海史料的今天，亟有重印的必要。

本书作者是袁世凯及其他军阀统治下的“民国政府”的官员，他当然站在统治者的立场说话，以致称主张打倒列强、打倒军阀的孙中山所领导的革命力量为“乱党”。对历史上的革命人物和革命行动，也是站在他固有的立场发表议论，本书这方面的历史局限性，今天的读者是不难理解的。

书中对上海的故实，也非百分之百的准确，如“石路”的来历、“华人与狗不得入内”的木牌、徐家汇的得名等，本书中的说法，至多不过是众说中之一说，这些说法，究竟何者可信，还需要进一步的探讨，希望读者在采用本书所提供的史料时，尽可能多方面进行核对、复查。

限于水平，标点和整理，舛误必多，敬希方家教正。

吴德铎



## 上海闲话

公鹤出示消暑笔记，所谈皆沪上掌故，名曰《上海闲话》，读之诧曰：此岂闲话哉！就吾所见，如《上海指南》、《沪人宝鉴》及数十年来寓公杂记涉沪事者夥矣，以历史眼光观之，犹以为未足。今得公鹤此作，为谈沪事者另开一境。现在居沪者固足引起其兴趣，经久亦且必传，忝愿付刊，与海内共赏焉。

### 心史识

从政治上观之，则上海为外力侵占入手地；从物质上观之，则上海又为全国文明发轫地。即以交通论，今者轮路纵横，邮电遍国，试推原此事之导线，则上海实开其先。中国之有铁路也，以淞沪为最先，（自上海至吴淞，当时名吴淞铁道。）其开车在光绪二年五月中旬，惟该路为外人建筑，中人少见多怪，官民哗议，至九月初即由政府收买，又明年十月间遂予拆卸，此中国开始办理铁路之历史也。至电线设置，自光绪元年，总署奏准开办后，迄光绪三年五月五日，上海电线成。而第一次发电，则由李文忠行轅中通电至制造局。其电文为“行轅正午一刻”六字。官民视为怪事，不减铁路之开车。当时《申报》著有论说，其主旨仍不免目为奇技淫巧云。由是光绪七年十一月通至天津，光绪九年三月初二日通至广东，而大东电报局亦于是年阳历五月二十三号开始营业。上海电报之开办如是。

上海有鼠疫，自光绪三十四年十一月始。虹口公和祥码

头由工部局查出死鼠两头，形状颇异。先时卫生处西医已得有香港报告，云南洋一带发生鼠疫。（鼠疫自印度蔓延至南洋群岛，复由南洋传入中国内地。）及见所获死鼠有异，即以药水化验，果系疫鼠，于是始下防疫之令。此为上海发现鼠疫之始。

公共租界面积计共三万三千余亩，俗所谓英租界、美租界是也。惟英界、美界为前清光绪二十五年以前之名称。至光绪二十五年，西辟泥城桥以西至静安寺路，东北辟虹口迤东之地、以迄引翔港，由各国公使议决，将旧时英、美租界并东西新辟之地，统名曰公共租界，此租界名称之沿革也。中人士不察，今仍称苏州河以南、洋泾浜以北为英租界，苏州河以北迤东为美租界。泥城桥以西为公共租界、或新租界。即通人学士久居上海者，亦复以英、美、公共等名词为言，又何怪各日报本埠新闻栏之一仍其误也。

上海著名之铜像，连新铸之赫德像凡四。南京路（即大马路）外滩之巴夏礼，以英领事擢升驻京公使，于英人颇尽力，彼族之功人也。法租界公馆马路（即法大马路）总巡捕房门首之卜华德，以法水师提督，助前清剿发逆，阵亡苏州南桥地方，此似为前清平乱之功臣。惟法人所以铸此铜像，则别有故。当太平军薄附上海时，卜华德率领洋兵代清逆击，政府因以小东门一带地，辟法租界以酬其劳。嗣卜华德出征离沪阵亡，法人追念开辟法界之功，置像以表纪念，实亦彼族之功人也。此外则李公祠之李文忠像，二马路外滩新建之赫德像。铸像原因人所共知，兹不赘。又宋教仁之被刺，彼党拟于沪宁车站铸像以垂永久，议未定而难作，今已中止矣。

铜像之外，又有石像。最著者为泥城桥西某马房中矗立之二翁仲。又马霍路某西人宅中亦有石像二。据沪人言，此石像为离沪十余里某姓坟上物。由某西人出洋四十二元，舁来

上海，作为装饰品。以石像与铜像较，自公鹤观之，不过物质上价值有异，千百年后，同为一种矿质之建筑物耳。

海通以后，外人来沪经营租界，在当时定议之初，並不名为租界，不过中政府划定一地，准外人于此地内租地建屋耳。故租界之“租”字，乃系租地之“租”字移换而来。自太阿倒持，此划定界内一切统治权，渐渐放弃，于是外人始组织工部局，以管理市政，设巡捕房，以总持警政，而商埠之上海乃成为租界之上海矣。观法大马路名公馆马路，则以法领事署在此马路中而名，而当时领署不自居衙署之列可知。巡捕房普通称之为“行”，四马路之巡捕房称“老行”，大马路之巡捕房称“新行”，“行”为买卖交易之称谓，则当时巡捕房亦不列于衙署矣。抚今追昔，孰为为之？可慨已！

租界之“租”字，本由租地之租字影射而成。譬之我准外人于此地寄居，（盖华洋杂居之制至今尚未通过也。）外人即视此地为彼有。彼之侵占，我之放弃，前已言之矣。今洋文之“公共租界”为“公共殖民地”，“法租界”则更进而为彼之“市乡”，然我中国人则仍梦梦也！辛亥九月，上海光复，工部局发贴告示，即大书特书曰“各国驻沪公地”，则悍然将“租”字剔去矣！今则即我华人自称，间亦省字作法界、英界云云，与天津人力车夫（即东洋车夫）所称之为“法国地”“英国地”等称谓同一自甘奴隶之口吻。此事始则我国仅认彼于某地界内有租住之权，而彼则强名之曰租界。今则我欲名之曰租界，而彼且駸駸焉名之曰彼之公地及彼之市乡矣。传所谓得寸进尺，罕譬诚无逾于此者，不知政府亦稍稍顾虑及之否？

拳匪创乱之先，顽固派用事。北京编募禁卫军，名曰虎神营。命名颇异。有知其事者谓羊（解作洋字）畏虎，鬼畏神，即寓排外之意。盖当时名洋人为洋鬼子，或称为夷人，内地一律

如是。独上海则妇孺老少，在昔迄今，均称外人为外国人。此非上海较内地为文明也。接近且与外人有关系，故不敢不稍存体面耳。又上海外人势力，以英、法、美、德为最巨。故居留人除日本外，亦以四国为最多。惟沪人之称四国人，亦复各别。称英人曰“大英人”，颇符国际上互相尊敬之义。称法人则曰“法兰西人”，（间有音讹作“拔兰西”者，与洋文原音相去更远矣。）称美人则曰“花旗人”，称德人则曰“迦门人”，（“迦门”系“日耳曼”之省音。）此种称谓稍一移易，（如直称德人、美人是。）中下社会即不知所对。盖此事各有其历史上之缘因，今已不尽可考。惟“花旗”之称，则当时以与英人语言文字种族一一相同，无他标异，故以国旗名其人。此语闻之余兄安甫先生，而安甫又闻之某行辕中之洋顾问也。

租界各马路在公共租界者，大率以中国行省及内地著名城市命名。在法租界者，大率以该国著名人物命名。（以该国驻沪领事为多，检法国驻沪领事表可见。）而中国人对于两租界之马路，亦各名有中国之名。如公共租界之南京路，中国名之曰大马路。法租界之公馆马路，中国名之曰法大马路。此等不胜屈指。惟彼之命名，由于人为，我则并未命名，偶沿有惯称而已。故数年前，新筑之路，若爱尔近路、若卡德路等，则已无中国之名矣。此事虽小，颇与同化、被同化之实例可相参究。吁可畏已！

左道惑众，中国向有例禁。泰西各国，崇奉一神教。（即天主或耶稣是，设一神教，与中国之多神教异。）入主出奴，持之尤坚。乃于租界中开设之阴差看病及徐先生保安等店，工部局独准其作为一种营业，不加取缔，颇以为疑。前岁偶晤某西博士，据言西人初采沪上时，见中国宗教纷杂，疑此等现祝咀咒之术，乃为中国宗教应有之支派，因放任以迄今。兹今虽

西人亦有知之者，然相沿既久，且增进民智，破除迷信，无预外人事，故宁守狱市无扰之宗旨，一任其自由营业云。

南方“大”字有二读，而叠在一句中作二读者，则惟“大英大马路”。大英之“大”字读如字，大马路之“大”字读“惰”音，此沪上人所共知共读而鲜得其解者也。公鹤以为大英系名词，凡名词之大字，如大蒜、大菜等大字，均读如字。大马路之“大”字为形容字，凡形容字之“大”字均读“惰”音。例如大人先生之夫人与大人小孩之大人，一为名词一为形容字而读异者，可类推也。（大人先生之夫人，南中佣仆，今亦有读作“惰”音者，然粗人耳，文人学子，则均读如字也。）惟大马路则今亦已成为名词，要其始则与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马路为对待名词，而该路又较为宽阔，则固完全形容字也。

租界马路，外人悉以中国地名名之。（已见前。）偶见某寓公笔记，以为即此便系外人意图占我土地之先兆。此单方臆度之词，亦最易挑动中外之恶感。公鹤尝以外人命名之故，历询之中西人之老于沪事者。据西人某教士言，此不过为中外人便于记忆，无他用意可言。据友人蒋子严言，（蒋有学问，且长于沪上掌故。）则各马路以南京路命名为最先。缘上海开埠系根据道光廿二年《江宁条约》，江宁，外人均称为南京。以租界中居中最宽大之马路，名之以初次定约地之南京，于外人纪念之意颇符，此端既开，于是后马路名曰北京路。二、三、四、五马路亦各以中国地名名之，而全国著名地方遍于租界一隅矣。

公共租界中，东西马路之最长者，以华德路为首指；南北马路之最长者，以四川路为首指。而最短之路，且在极热闹地方，沪上人每忽焉者，则棋盘街（即山西路）中段向东之泗泾路是也。此路东西不过三四百尺，为公共租界中最短之马路。

公共租界中马路之最讲究者，以苏州河向南之四川路及

南京路为最，以全路均用铁梨木平铺也。而养路之设备，则尤以南京路为最完全。见有中途容与、身著红布马褂、手操箕帚以从事打扫者，则该路之清道夫也。惟问该清道夫何以身著红衣，则此事殊有中西历史上异同之研究。赭衣为罪人服，中国古制如是。故苏、常间俗谚犹有“穿红衣出西门”之语。“穿红衣”为犯罪之代名词。“出西门”系充军之代名词。（苏、常处全国之东偏，故犯重罪之充军，必称“出西门”也。）则红衣之在中国，其作用可知矣。外国则不然，颜色中以黑色为下乘，因其不能再加别色于黑色之上也。以白色为上乘，因白为原质，未受各色之沾染也。从科学的推论，原自不谬。至红色一类，则每借以表示法律之作用。幼时在苏州阊门马路，见新造之巡捕房系红色砖墙。私问之人，则云，此系表示特别之意。惟公鹤当时更疑，仅仅为表示特别计，则颜色之可用者尚多，何独取此红色？及来沪上，见海关中所用之各种车辆，亦均红色，询之个中人，以为此系历史上表示法律的历用之色。犹中国以黄色墙屋及器具为至尊之用，各有其历史上之习惯也。及今考之，则知此清道夫之身著红衣，犹表示法律之标识而已。故该清道夫在马路中间，凡行道之车马，苟非万不可避之处，则必绕道以避之。此事虽小，而外人尊重法律之意寓焉矣。

上海大自鸣钟之著名，除徐家汇、董家渡两钟外。其在繁盛地方者有三。四马路外滩海关自鸣钟一，跑马厅西首自鸣钟二，法租界大马路巡捕房自鸣钟三。此三钟以海关時計为最准，而以法大马路之钟为最著名。盖今已称该捕房为“大自鸣钟巡捕房”，即此可见其名之著。

外人经营上海租界，英人先至乎？法人先至乎？此在稍知中西国际历史者，当无不以英人为最先至者。盖当道光十九年鸦片开战之前，在乾隆时，有东印度公司代理人英人名比

谷者，曾来上海察看形势。至道光十二年，复有林德赛、葛劳甫二人以广东禁止开舱，（此系另一事，非道光十九年因鸦片而禁止开舱者。）便道北航至上海，亦极称为通商善地。此为鸦片开战前英人垂涎上海之始。及白门订约，五口开埠，其时则道光廿二年八月也，其关系则中、英两国间也。至道光廿四年，法人、美人继英而起，要求按照英约订结中法《黄埔条约》，中美《望厦条约》，此为法、美两国后至上海之证。盖中英之订约既先于中法、中美，则英人之来上海，自必先于法、美无疑矣。乃载籍虽如是云云，而上海中下社会则偏谓法人之来，先于英人。且谓法人先来，故法租界得沿上海城而为之，英人后来，故另辟地于洋泾浜之北。明知此等俗说之必不可信，然除载籍所记外，则亦无他反证足以证明之。盖中国向以夜郎自大，在中外初交通时之对于外国人，固一例目之为夷狄。孰英孰法，未见何等之识别。此则先至后至之别，无其他记载可详考也。

租界管理权既全入外人之手，于是界内税捐亦悉由工部局主管收支，自为支配。其税项名目、征收方法、支出报告，均登入工部局所办之《星期报》中。本埠《时事新报》前以上海租界财政关系沪市，因就该报译成汉文，分日登之社论中，并辑入《时事汇报》，俾究心沪事者有所考云。

公共租界有三处地方，不受工部局巡捕房之管辖，并不纳各项捐税者。（一）铁马路桥北之天后宫，前清出使大臣行轅并出使文报局办公处也。（二）北浙江路之会审公廨，我国驻在租界中之司法衙门也。（三）洋务局。查洋务局为前清上海道设在租界中之办公机关，凡审理华洋上诉事件及中外国际交往，均借该局为之。以沪道署设在城内，交通殊不便利也。惟洋务局原址本在新闻路，今静安寺路道尹署之洋务局，乃假某

绅之房屋为之。然该局虽系民产，既经假作公署，即亦不纳租界各项税捐。该署大门之内正厅之前，有小河一道，从天井中横穿而过。据该署中人言小河以南，（该屋南向，而小河则自西向东，横穿而过。）巡捕房有管辖之权，小河以北，则外人完全无权过问云。

上列天后宫、会审公廨、洋务局三处，谗者目为租界中之治外法权地。惟天后宫以巡捕房无权管理，凡租界中售卖食物之小贩，每群集于此，既不负纳捐之义务，且不受捕房之取缔也。去夏捕房以该地售卖种种生冷不洁之食物，有碍界内卫生，屡思越俎干涉，此事在捕房固别有用意，而我国售卖食物之有妨卫生，亦属授人以隙。则天后宫之“治外法权”，尚望当局者有以维持之。

会审公廨，自前清同治七年会订《会审章程》十条后，该廨固完全为我国自有之官衙。乃自历任会审官放弃主权，（按会审官为完全司法官性质，而当局必以习洋文者充选，其意以为便与外人直接也。不知来廨会审之洋官，尊之曰副领事，实则均翻译官耳。彼固习于华文华语者，何劳我另派习洋文之会审官以迁就之乎？且公共租界早堂捕房解案之会审西官，计英、德、美三国，则会审中官且必通英、德文字而后可。试思今日熟悉英、德文字而并娴日系法律者何人？其晚堂华洋诉讼案来廨会审者，且十余国，则会审官且必通全球文字矣！徒令当事之华人，于法庭上不闻中国语言，专便外国律师及西捕等耳。此亦历任丧权之一原因。闻今日政府收回公廨，尚拟妙选通外国语文者充任，则亦不知其命意何在矣。）及辛亥革命，全权悉入外人之手，则此项“治外法权”地，已不啻为外人迴翔地矣。而混合裁判之足以辱国，更可勿论。“收回”，“收回”，报纸之喧传非一日，究不知实行在何时耳！



此外闻之王襄嶽崧生言，贵州路角之寿圣庵，向亦不缴巡捕捐。又有人云，大马路之虹庙，亦不缴捐。惟公鹤询之上海总商会中人言，（总商会今即设在天后宫后进。）凡不纳捕房税捐之房屋，门首不钉门牌，今寿圣庵及虹庙均有门牌高钉门首，则所云不纳捐者，恐未必信。

犹忆昔年在某机关办公，有一稔友于其寓中设席柬招。柬书“某马路某里第二十三号半敞寓候驾”云云，门牌号码忽有半数，当时颇以为戏己，盖上海无赖子另有一种油滑乏味之戏语，如“七马路第半号十三点钟五刻六十一分候光”等语，公鹤亦一例视之而已。及届时着人来邀，至赴宴时，细阅其门首之门牌，则果不谬，询之同人，则以为上海本有此半数之门牌，但不知究系何因耳。

上海自开辟租界后，地价大涨，而地皮之纠葛亦愈盛。沿浦滩仁记路之某隙地亩余，泥城桥西惯作马戏场之大隙地，讼案数十年未结，此其最著者矣。此外零星地亩，业主无权过问，一任地贩从中簸弄，负纳税之义务，而不得享使用之权利者，全租界中尚不知若干。而尤为奇突不可究诘者，则跑马场内，尚有各业户零星地亩是也。查跑马场为一种营业公司性质，当该场开辟之始，公司中收买各地，间有一二倔强不肯出售，或祖宗坟墓所在，不愿脱售之各户介于其间。该公司无法，就各户不肯出卖之地四面包围，务使该地无进出之路。今者从跑马场东南角，（即俗所称南泥城桥是）于篱落间微窥，（跑马场不容华人阑入，故除小工西崽等人外，鲜有得进该场者，后另有说。）中有垒叁负土而起者，则某姓家之祖坟也。前以四面包围，春秋间无从祭扫；（此事在上海本有国际间章程，云不得禁止华人之祭扫等语，然亦空谈耳。）今则跑马场，华人无厠足之权利，虽有孝子慈孙，春露秋霜，只有等之唐宋一丘而已。

前清光绪三十四年十月初，南市新舞台开幕，为剧界中新开局面。继起者为公共租界三马路之大舞台，而法租界亦建筑新剧场、歌舞台，以与南市相竞争。当时颇有以法租界不适戏剧营业为言者，此盖鉴于近廿余年来，法界无开设戏园之故。不知就市面论，各项营业均已由东南而移西北。若就历史论，沪上最初之戏园，其地址即在今法租界之戏馆街。地以业名，其热闹可见。昨晤叶君慎之，据称戏馆街于三十年前，有髦儿班，有昆腔班，颇极一时之盛。又城内相近处，有一戏班弄，其命名之意，以当时梨园子弟均歇宿于该弄。沪上土著人尚能言之。自市面北移，而各戏园亦随集于公共租界之五马路。由五马路复迁至石路、大新街及四马路等处。此商市之变迁沿革也。

公共租界五马路满庭坊一带，售卖食物通宵达旦，不在寻常取缔之列。闻该处因戏馆迁驻后，市面骤兴，而满庭坊一带房屋，为一某西人之营业。某西人者于市面有势力，而又为普通西人所见惮，即沪谚所云白相洋人之类也。该洋人于五马路市面之创兴与有力，而满庭坊一带售卖食物，因亦取得工部局之特许。今该洋人已挟资回国，而继续管业之人，并取得此项权利云。

马路中各项行走之车，今昔亦各自不同。昔日之人力车（即东洋车），两轮高大几与四轮马车之后两轮相埒。而自行车（即脚踏车），则前一轮大于后一轮者倍，与今式自行车两轮相等者亦异。此等形式上之不同，本无足记，惟减少行车时之危险，亦交通上之进步也。曩读咸、同间诸寓公笔记，则当时马车，惟外国人乘者为多。一系生计关系，一系四轮马车在北京为御用品。形式虽各自不同，而四轮则一。故达官贵人，亦鲜有乘之者，以防僭也。（晚清之季，京官除一二品大员外，尚鲜

有乘四轮车者，此其证也。)今则马车之外，复有汽车，而铁轮人力车，除一二自用者外(即包车是)，亦已鲜见。盖上海自行驶电车后，此项铁轮车，较为危险，不若胶皮车(即黄包车是)之安稳。然生计程度之增进于不知不觉者，已不可以道里计矣。生产力不增，消耗力日强，经济隐忧，曷其有极!

租界中外人公共建筑之所，每不准华人之拦入，喧宾夺主，无过于此。今之跑马场及白大桥下之公园，其最著矣。惟此事并无国际强弱之关系，乃国民教育之关系。闻昔时外人并无此项禁令，历见华人一入公共地方，折花驱鸟，糟蹋地方，无所不为，于是跑马场首以营业公司名义，禁止华人之涉足。今门首高标英文于木牌，所云“狗与华人不准入内”是也。公园禁止华人于理较欠圆转，不得已，就苏州河浜，南自白大桥起，另建华公园，为华人游息之所。此项公园建筑，远不逮西公园，然尚必派捕照料，故树木尚少攀折。呜呼!教育不普及，又曷怪公益心之薄弱耶!

闻人言，日本人于上两处向亦无自由出入之便利。自甲午战胜中国，此禁遂以消灭。此则国际强弱，不无关系矣。惟我华人平心思之，究竟中、日国民教育是否平等?程度是否相差?公鹤愿我国人均从实际上一为着想，无徒作客观的虚骄之词也。曾闻有人作戏语云，中、日之战，日本得我偿金二万三千万，穷人暴富，故天皇亦有三千万之酬献，然终不若上海之取得国际间之荣幸为尤甚也。所云取得上海国际间之荣幸者，盖即指自由出入公园之事云。

上海新闻业之发达，除我国历史上之宫门抄外，当以上海为最先矣。上海华文日报现存者，以《申报》为最久。考《申报》为美查洋行行主美查所创办。始于同治壬申三月。然星期日不出报也，则与今之各西文报略同。至《申报》未开之

先，有字林洋行之《上海新报》，继之者有粤人所办之《汇报》、《彙报》、《益报》等，然皆先《申报》而闭歇。及光绪丙子十月初八日，（距《申报》之开办五年。）法租界宁兴街有新报馆之开设，体例及售价一如《申报》，惟中间横嵌英文，与《申报》略异，卒以此未能发达云。前岁《太平洋报》，中英互间，闻即系仿《新报》之例焉。

石印书籍之开始，以点石斋为最先，在南京路泥城桥堍，月余前已拆卸改造矣。闻点石斋石印第一获利之书为《康熙字典》。第一批印四万部，不数月而售罄。第二批印六万部，适某科举子北上会试，道出沪上，每名率购备五六部，以作自用及赠友之需，故又不数月而罄。书业见获利之巨且易，于是宁人则有拜石山房之开设，粤人则有同文书局之开设，三家鼎足，垄断一时，诚开风气之先者也。

租界马路之建筑，除南京路、四川路用铁梨木及火砖铺设外，其余普通为两式。一以沙与石子拌和平铺者，普通名之曰马路。一以碎石大小叠砌者，普通名之曰石路。（今之福建路以石路之故，今华人已名之为“石路”者是。）惟马路与石路是否有成本贵贱、工程难易及使用久暂之关系，今悉不论，偶与某西人谈及，始知此两式道路建筑之互异，乃别有缘故。上海开埠之初，自来水尚未普用，而其时洋泾浜、苏州河横插租界而过。居户每于早晚两潮，争相汲水，郑家木桥、打钩桥北之珊记码头、老闸等处，均为取水要道。故于该处道路，均用碎石片砌成，既防汲水之倾滑，且免水淋全路，致马路易于塌坏，一举两得，具有计画。观今马路中（非石路之马路）安放公安自来水管之下，必平铺石片路一小方，犹其意也。然今自来水遍于租界，此项石路已失其需要之所在。而浙江路自通行电车后，去年亦尽易马路而为石路，意者于成本贵贱、工程

难易、使用久暂均不无关系欤？

南市新舞台为上海改良旧剧之开山祖，当该台建筑之始，以上海市面为租界一网打尽，缘有姚君伯欣出而组织振市公司。彼时江督及沪道亦颇注意华界市场，而伶人夏氏弟兄及小连生辈，复能热心赞助。因由该公司与官厅订立合同，凡租界中各项车辆赴南市观剧者，概不纳捐，以示招徕，此该舞台成立之原因也。至内部组织，舞台之构造，场内之布置，以及购票设柜，划分进出路由，一切井然有序，实姚君一人经营之力。该台于光绪三十四年十月间开幕，不一旬而德宗、孝钦先后宾天。专制时以国丧之故，骤尔停演廿七日。彼时剧界发为悻词，而政、学界亦颇代为惋惜，以为南市终无可兴之理。该公司经此种挫折，卒能转危为安，固赖各伶人之明公义，实亦出姚君一人维持之力为多。论者谓南市之有今日，不得不归功于振市公司；而振市公司得尽其发展之能力，则又不得不归功于姚君。今姚君已归道出，而观于今日产销并征，新章行首受其影响者，即为南市。抚今追昔，则又不得不归美于专制时代官厅之尚能发展国力，而姚君者亦适逢其会而已。

咸丰八年十月，美驻使列卫廉致书中政府有云，美国制度，凡本国人均用本国之旗，各国无不皆然，以中国贸易如此之盛，而无国旗以资保护，似应由贵大臣奏明大皇帝一律办理，俾商船与盗船有所区别，即中国人民亦不致假冒洋旗云云。可知商人之用国旗，乃美驻使之动议。盖中国向以大一统自负，无国际之观念。前清创制之黄色龙旗，乃视为名器之一种，其不愿轻假于人民，亦历史上之惯例。自美驻使借箸，创此动议，旋由政府核准，海关首先制旗升用。而普通商店之悬挂国旗，就上海论，则尚以辛丑年亲王载沣奉旨赴德谢罪过沪为第一

次。缘彼时沪上商人已具国际观念，而于此次亲王放洋，乃系谢罪之奉使，于忍辱负重之中，示外人以爱国忠君之隐，国民诚无负于政府矣。惟悬旗之风一启，今则无论何项商店，于国旗之外，并随意自制种种招徕生意之旗帜，当街悬挂，不啻为广告之一种，始简终巨，此亦其一端哉。

以中外语言文字不同之故，国际交往间遂不无误会。如道光廿七年青浦殴打外人之案，可略见一斑矣。而又有误读外人文字，在我国间竟成一种习惯者。例如英文之 I 字，形似中文之“工”字，而本洋中有三(I)板、四(I)板之别。我国钱业家竟呼为三“工”本洋、四“工”本洋者是。近则上海日本店售卖一种食品名味の素，の字读近中国之诺字音，与“之”字解释同。盖犹云味之原素，以表示该物之适口也。而上海则普通竟称之曰“味四素”矣。

租界之名义性质及其历史，除拙著《上海开埠史》外，兹更详悉言之。自辛亥光复以来，界内各政，除会审公堂，尚有一二名义上之华官随同审案外，其余概不准华官有过问之余地，此非历史上本来如是也。偶稽旧牒，左文襄之勒禁小押店，叶固之之取缔花鼓戏，而从前烟馆中雇用雏妓，美其名曰女堂信，自周小大犯案后，大吏力主严办，此风遂以永革，此皆华官治理租界之实事也。今则华官向租界提人，非取得领袖领事之同意不可，名曰越界捕人，必送请公堂惩办。虽名租界，为我国逋逃藪亦无不可。而谓华官尚能干预租界内政哉！此事就根本解决，能改正条约及历年惯例，仿照日本居留之制，作积极的解决，诚为不易之办法。否则名存实亡，迁延坐误，国且不保，何有于租界！卒亦非公鹤所忍言矣。

今之所谓老闸、新闸者，均前清康、雍时所建筑。查老闸建于康熙十四年。至雍正初，复就老闸西里许建筑新闸，即今

之新闸桥是也。惟东西相去甚近。是否康熙年间建筑之老闸已圯，至雍正初重建新闸，抑水势泛涨，老闸不足以挽狂澜，同时并建新闸，借作两重之屏障。今老闸基础不存，而新闸桥亦已倾圯，当时规划如何，迄不可考矣。

洋泾浜之三茅阁桥，以三阁而得名者。自咸丰三年刘乱被毁后，邑人即移建于北门内而崇祀春申君。然三茅阁桥之名，则犹是也。南京路之抛球场，今亦已他徙矣，然抛球场之名，则犹是也。黄鹤已随白云去，此地空余黄鹤楼，亦掌故家所不可不知者。

上海建筑物之最古者，首推城南之龙华塔。相传为南北朝时所建。南朝四百八十寺，寺建四百八十塔。意者此亦其一欤！次则静安寺，寺有第六泉一所，泉含有硫质，故较异他水。今者科学发明，则固不足奇也。

西人裘雪司著《上海通商史》，内载海关沿革颇详。当咸丰三年，刘丽川踞城戕官后，上海秩序大扰。各国商轮莅沪，均不按照商约缴纳税饷。当局者以内乱方炽，不欲同时与外人开严重之交涉，于是北关几废。（当时以江海大关为南关，亦称旧关。而海关则称北关及新关。）嗣由英香港总督仗义执言，主持正论。各国无可非难，乃亦相率缴税云云。此事不见于中国记载，偶询之海关中司事华人，据称，闻之某税司言，亦仅云海关历咸丰三年以迄太平军之灭亡，中经种种变故，关税迄未减短者，实得英人之助力。至英人以何方法助我，不仅中人无知之者，即该税司亦只知其大略。及阅王韬《瀛壖杂志》，则颇详此事。《志》云咸丰三年，红巾之乱，北关几废，英国驻扎香港公使包伶以为例当输纳，于是复设如初，而延西人为司税，正副各一人云云，则与裘雪司所著正合。惟此云红巾之乱，系误刘丽川而为太平军者。然自刘踞城后，即由某西人

为之通款，称臣于南京太平王府。（见《中西纪事》颇详，不赘。）则称之曰红巾，亦固其宜。香港于道光廿二年割让于英，所云香港公使，实即香港总督。王氏于此等处，似未究心，故称名偶误耳。至海关延用西人，亦始于是时。尤可补中国官文书之缺略。识此以稔研究海关故实者。（包伶确系公使。盖英公使于驻北京之前，均驻节于香港，包伶之前已如是。见薛叔耘《四国日记》，王氏说不误。）

租界自来火之创设，远在同治末年，至光绪元年乃始开火营业。此事公鹤亲闻之该公司中一司事华人。该司事年已七十余，当时曾亲预其事者，故知之较悉。当创办之初，谣诼纷纷，而其最可笑者则云地火盛行，（当时名之曰“地火灯”。）马路被灼，此后除衣履翩翩之富人，脚着高底相鞋，热气或不至攻入心脾，若苦力小工，终日赤足行走马路者殆矣云云。又该厂设在今垃圾桥南堍，一般苦力相戒无蹈其地，以为该处路面必较他处为尤热也。种种盲论，可为发噱。

又自来火通行数年后，有西人名立德者，首在租界创设电灯，先是马路路灯，均用自来火，及电灯行，外人首于黄浦滩路装用以代自来火。盖较自来火尤为便利也。然当时亦有种种谣诼，惟不若自来火之盛其辞耳。

德律风之创行，为英人比晓普，设南局于十六舖，北局于正丰街，卒以经费不敷而止。此光绪壬午六月间事也。及明年春，由徐家汇教堂神甫某发起，自该堂通线至英、法、美各租界，以报风雨寒暑。由是各界渐知其利，次第装用，复经某西人集资开办公司，作为营业云。

道光十九年鸦片战争之结局，遂开五口通商之始。是中西国际之所由来，不啻鸦片为之媒孽也。惟当时鸦片之输入中土，必有华商为之接引。此华商为谁，在广东自有历史上之



##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

十三洋行，公私均有记录，而上海则更有特殊之事实。查上海现时业土之华商，以潮州帮为首指，凡同法律上之特许者然，他帮不能染指也。其土栈尤著者，郭姓之鸿泰号，自内地烟禁加严，而租界上新开之土栈，十六七皆冒名鸿泰。试问土商何以首指潮州帮？土栈何以挂名鸿泰？虽老于沪者，未能了了也。前晤黄君玉如，（黄，旧文学家。◆吴淞水产及商船两校教员。）据称伊外祖胡汝直先生，著有《禁烟记略》一册，系手钞本，盖成书而未刊者。内载鸦片历史颇详，而随同洋商第一次至沪贩土之人，即系潮州郭姓。郭能英语，又得洋商信用，来沪后始代洋商出售烟土，如今洋行中之买办然。继则设栈、设号，作私人之营业。又未几而亲族同乡，亦均集中于烟土一业。意者今日鸿泰土栈之著名，与潮州帮取得历史上之特许，皆郭姓之作俑乎？中英禁烟，约期以十年，而潮州帮与郭鸿泰之鼎鼎大名，今犹喧传一时，则郭姓直与鸦片相终始矣。

读某西儒哲学书，谓一地方人物之产生，必与一地方之历史、地理有相互之关系。属于历史者，人为的也。属于地理者，天然的也。当时以此语质之丁叔衡师，（师时掌教江阴之南菁书院，而公鹤则肄业其中也。师于壬寅秋归道山，追维遗训，不禁泫然。）师云：此实中外同然之事。观吾华文化，自中原达于邹、鲁间，而春秋、战国时，人文即萃于今山东一隅。孔、孟无论矣，即谈天炙輠杂家者流若邹衍辈，其道虽与儒家异，而独标新谛，自树一帜，谓非一代人文不可也。然而率萃于今山东一隅者，山东滨海，海邦人物，类文秀而有思致，则地理之关系也。兹本此旨以稽之上海，上海襟江带海，论历史上之人物，则明季之徐光启，实为首指。徐著作等身，所辑农学、算学各书，于古为经世之作，于今开科学之先。惟当时略不嫌于士夫者，则以崇信天主教一事。然余谓徐毕生勋业无

足称异，名山之业，实堪不朽。其崇信宗教，以先时之故，遭士憎之多口，实则徐之所以卓然成家者，于地理尤有密切之关系。徐故里为今之徐家汇。相传今徐家汇之天主教堂即徐之故宅。徐家汇东距黄浦江，北距吴淞江，（吴淞江今普通名曰苏州河，盖外人以此河直达苏州故名，而华人则沿称之也。）均十余里，两江汇流于今之白大桥口，而入海亦仅三十余里，海滨人物，文秀而有思致，盖得之地灵不浅也。抑又有言者，文化以交通为媒介，与植物借蜂蝶之传种者，其理正同。上海自通商以前，夙为放洋巨口，而利玛窦自澳门北来，亦首莅止于沪上。然则地灵之外，交通之便利，复足以助成徐之学业矣。

洋泾浜话者，用英文之音，而以中国文法出之也。相传业此者三十六人，名曰露天通事。大抵均歇业之西崽、马夫等集合而成。遇外国水手及初至上海之洋商购买食物，则若辈自愿为之向导，而从中渔利者，此沪上相传之旧说也。其实凡匪类秘密之结合，自施耐庵《水浒》创为天罡、地煞之说，自后遂率以三十六数为其内部之组织。露天通事以无赖著名沪上，是否只三十六人，并无故实可征。犹郑子明、范高头党之以三十六著名，实则呼朋引类，无业流氓，要未可以数计也。

洋泾浜话为不中不西之一种特别话，沪上尽人所知者。相传外人初来上海时，尚有一种特别字焉。英文字母计二十六字，当华人初与外人接触之时，此字母之音，华人颇能学舌，惟其字形则屈曲旁行，难于摹拟。黠者因以中文部首之丿丨ノ山○等指定二十六式，以代英文字母之二十六字。此项字体，道光季年颇盛行。闻咸丰三年，刘丽川踞城时，贼首暗与外人通，嗣经中官多方侦缉，刘尚以此项字体致书某洋人，以免华官之识破。此事闻之吾乡奚益三。奚昔年尝被雇于上海县署，据称曾于旧卷中亲见此项字体，惟当时以不识所书云何，

故未及录副云。

上海五方杂处，语言庞杂，不可究诘。大别言之，约可分为数类：（一）广东话，洋人由广东来上海，故广东人最占势力。（二）宁波话，宁波滨海，开通较早，来沪亦先。（三）苏帮话，地主也。（四）北方话，京、津、山、陕富商大贾及优伶一派所流衍者。第五乃始及上海本地土话。盖上海为海滨小邑，自明季历遭倭寇，元气屡伤，故生齿不甚繁殖，今之十里洋场，昔日之荒烟蔓草耳。故上海土语，除城南、城西一带，尚有完全土著外，其余一变再变，所谓上海白者，大抵均宁波、苏州混合之语言，已非通商前之旧矣。纯粹上海话，呼儿子曰后子，而寻人曰梭人。公鹤留沪日浅，暇当访之上海土著，另有记录焉。

上海方言之庞杂，既如前述矣，乃自海通以来，不仅中国各地方之语，均集合于上海一隅，即外国语之混入中国语者，亦复不少。例如“刚白渡”之为“买办”，“密司脱”之为“先生”，“引擎”、“马达”之为电气用品，“德律风”之为电话，或中国本有其名而习用外国语者，或无其名而不得不用外国语者，或无其名而新立一名，其效力仍不及外国原名者。偶读张季直先生《东游记》云：日本自维新以来，凡西洋各物品之流入日本者，必先为之定一汉文名字。轮船之命名汽船，当时由新旧两派费几许研究，並翻遍《康熙字典》而得之。惟“自来火”之称名，始终未得妥贴之汉文名字，故仍以译音之“瓦斯”称之。观此则正名百物，本国家之所有事，惜不能概之中国耳。至“盐水妹”为“盐飞司妹”之省音，寓有美丽之意，“鸦片”亦“唉柄”之讹音，然社会上则竟不知其为外国语矣。

上海中下流有习用之一种骂人语，有有意义者，有无意义者，有不知其意义何若者，录之亦社会现形之一斑也。有所谓

猪头三者，此系歇后语，下藏一“牲”字。“牲”字与“生”字同音，盖凡来上海者，无不以老上海自居，而以初来上海为可耻，故凡骂人曰猪头三者，并非不堪之语，不过言其“生”耳。然习俗相沿，今则已视为奇耻极辱之骂人语矣。盖以讹传讹，人云亦云，并未知此语之解释也。有所谓“擦白党”者，言本系劣质之铜，偶借磨擦以欺人耳。然今亦已误“擦白”为“拆白”矣。有所谓“接眷”者，此即苏、常间人死后回家接眷之说。有所谓“着底”者，言其人品低至极度也。此等口吻，马夫、流氓、乌师及妓馆中，尤为流行。至阿木令、阿土生等称谓，一系外国名词，一系乡孩乳名，不过取以为侮辱生客之具耳。又有所谓“寿头”者，此与“曲辫子”“瘟生”等虽同一骂人之语，然并非上海之专用名词，且意义颇易解释。惟“寿头”二字，究作何解，昨闻之叶润之君，（叶原籍洞庭山，自其祖即迁居沪南，而润之又究心沪事。）据称“寿头”者，猪头也。猪头形颇肖一寿字，故以“寿头”二字骂人。较“曲辫子”、“瘟生”尚不离人类者有间也。录此以助一笑。

国际赔款，始于前清道光二十二年中英《江宁条约》，该约第四款，以洋银六百万元偿补鸦片原价。第六款，偿补兵费洋银一千二百万元。此为国际赔款之始。厥后咸丰八年英法之役，光绪甲申中法之战，甲午中日之战，至辛丑十二国和约之赔款四万五千万为极矣。无战不败，败必偿款，此为国耻，宁不彰彰。然吾国公私文书，则每每讳赔偿为抚恤。（犹忆壬寅江南乡试第二场策题，《论偿款用金用银之比较》，各卷多有以用“赔款”二字遭黜者，亦讳莫如深之一证也。）中日甲午开战，吴清卿奉命督师，书生言兵，营门前张挂投降免死牌，已觉视同儿戏矣。尤可笑者，吴以名翰林洊历封疆，文词赡雅，斐然可观，于讨倭檄文中，历叙天朝深仁厚泽，柔远有经，而于道光壬寅、光

绪甲申两次战事之赔款，谓系中国战胜外夷，抚恤远人，恩威並用之至意。文有云：“玉帛干戈，丑类安知礼数；雷霆雨露，王者不外恩威。”此文传至沪上，《申报》首为登载，继由各西报译登，嗣英、法领事即致书诘问，谓赔款约章俱在，何得肆为侮讦？卒由沪道复书道歉而事始寝，可见文字虚骄之足以肇祸也。

光绪初年，新疆用兵，左文襄倡议借用洋债。此为中政府募集外债之始。（商人之欠洋款，由来已久，检道光壬寅中英《江宁条约》第五款，酌还商欠三百万两。此为国家代还商欠，非国家自身欠款也。）委道员胡雪岩主其事。新闻传至沪上，各西报略有讽议，谓借债募兵，非计之得。又有谓国际用兵，（新疆兵事，颇涉中俄间关系。）第三国不宜有所资助，此等论调，看似忠于为我，其实此次借款，划出若干为购买枪炮之需，债权者得两重利益，故得之者欣然，旁观者遂不免发为妬词也。（偶阅《外债痛史》，于此事亦有记载。）及华字报稍稍登载，事为左所闻，左即致书某友云：江、浙文人无赖，以报馆主笔为其末路。盖即指此事为言。噫！尊重舆论，在今日号为共和时代，尚未得此机会，奚论彼时！然以“报馆主笔为无赖文人之末路”一笔抹杀，可为失言之至矣！

西人裘雪司著《上海通商史》，其首卷详论上海地理上之历史，並推究上海命名之意，为即海上之义。当时颇无以为难。及检阅郑璠《水利》书，则称松江之南，大浦十八，有上海下海二浦。县得名以此。据此则先有浦名，后有县名，裘氏云云，未免望文生训矣。下海浦，今为杨树浦一带之统名。闻之沪上人，过今白大桥向东，为昔之头坝地方，再东为二坝，又东为三坝，由头坝至三坝间，为旧时之下海浦。阅同治间所修之《上海县志》，称新关在北门外头坝，南面浦，新关即今之海

关。海关旧在头坝地方，今关中华司事，尚有能言之者。惟头、二、三坝之旧址及其名称，自通商开埠后，今已非普通沪人所知。且不仅此一地为然也，跑马厅中之小村落，寺浜桥西之小市集，皆其例也。

光复后，浙江旅沪人民以海运局所有权之争持，涉讼经年，迄未解决。兹将沪上设立海运局之历史一述之。查海运始于元时。明永乐十三年会通河成，海运以罢。至前清道光五年，政府从某御史之请，以运河浅塞，岁运天漕，工费款巨，不若海运之便。迨咸丰五年，长江一带，发氛遍地，而上海则借西人维持之力，大局安谧，于是江、浙两省之漕，悉由上海交兑起运北上，此为沪上设立江、浙两省海运局之始。当其时，苏则以海防同知主其事，浙则设局于小南门外，每岁由浙抚派员主管漕事。运米之船，计分四种，曰沙船，曰蟹船，曰卫船，曰闽船。悉商为承揽。至十一月，群集浦江中，装米北上。及招商轮船开办，所有粮米，悉由轮舟分运，此前清成案也。民国成立，南漕折价，运米之例以废。于是海运局争执之案以起。公鹤闻之案中人云，浙局之购地及建筑，系当时船帮中人为之，以沙船帮为其主体。沙船帮均江苏人，苏人以此为理由，故涉讼经年未能解决云。

凡沿海地方，必崇奉天后宫。天后之历史，言人人殊。而以后为闽产之说较可信。江阴夏二铭先生《野叟曝言》中以香烈娘娘当之，虽小说家言，不尽足据，然夏系绩学，其说亦必有本。且神道设教，于此等传说之处，无减人民崇信之心，则以不求甚解解之而已。上海天后宫，在今铁马路桥堍，（铁马路以淞沪铁路车站初设在此而名。今车站虽移北里许，而铁马路之名则犹存也。）此为通商以前之旧建筑。顷叶润之又告余云：上海各会馆内，均设有天后神牌，朔望拈香以致敬礼。

盖水道为交通媒介，上海襟江带海，故凡远省来沪经商者，无不乞灵于天后以求神佑。此说良可信也。惟俗传天后圣诞为三月二十三日，各会馆于此数日内，每每开筵演剧，以伸祝嘏。独江西会馆则于每岁八月朔日为之。缘江西为夏布产生之地，每年春间，各商正在产地购货，及八月初则布市告终，故于此时为赛神之举。别帮系春祈，而江西则系秋报，迷信神权一也。

又丘毓三先生告余云，凡海船舵楼上，均设有小神龕，龕中除安设天后牌位外，並具备木制之小斤斧锯凿等物，遇海洋中大风浪倾折之际，旧法必先斫断桅木以免招摇，若仓猝间力斫不断，则由舵工向神龕虔诚拈香，然后取出木制之小斤斧，作形式上之斫伐，则其桅自断。此虽迷信不足信，然正可见海洋中崇奉天后之达于极度矣。

上海旧有之县监狱，前清时以预备立宪之故，于宣统二年改建新式监狱。当改建之始，所有旧时萧王殿等附会之建筑，概行废除。（旧监狱中之有萧王殿，世俗有二说，萧系萧何。一说谓萧何为定律之祖，故监狱中崇祀之。一说谓萧何以宅地之故，曾系诏狱，数日而出，故监狱中建祀以作系狱必出之寓意。二说均无所本，皆附会也。）独一狱门之名，改建后依然仍旧，则所谓表门者是也。按表门之表字，形式上似表里之“表”字，少去左方一撇。辛亥冬，公鹤备员于江苏提法司署，壬子正月，奉令查阅沪监，及阅毕出监至该门，则举首见此二字，公鹤乏学，而性颇爽直，因举以问典狱某君，某君亦茫然。嗣有书记某告曰：此字音义若何，余亦不知，惟由旧改新，此二字迄未更改者。相传从前李紫璈先生令上海时，有人举以为问。李云，此表字系一兽名，另有一𠂔字亦系兽名，与表互为雌雄。传闻李说如是，至读作何音，解作兽类，是否别有引证，

且狱门之名，何取此表兽，迄无人得其解者。惟既传有此说，而改建时以旧时刊勒此二字之石片已碎，因于新狱告成时，另以小洋铁皮书此二字，钉于门栏之上，以垂示纪念云云。此表字发现之历史也。前日随同某君赴监狱参观，询之看守士，据云此项洋铁皮，去年沪乱越狱时已毁去。则此字此事已成监狱史上过去之陈迹矣。李公疆识博闻，必无谬误，惜语焉不详，识之以质海内宏达。

梁任公先生《大陆游记》中有云，凡人由内地初至上海，则内地陋矣。由上海至日本东京，则上海陋。由东京东渡至纽约，则东京陋。盖凡事物无不从比较而见优劣，文化改进之公理也。公鹤则谓，读书论世亦然。今日为科学的世界，由今上推至宋、明，由宋、明上推至唐以迄两汉，时代愈远，则一切典章文物亦愈形单简。后人笑前人之拙，运会及趋势为之，不得以是为非难也。公鹤好读昔贤笔记及短篇文字，乃以今人之眼光，读昔贤之记载，每有今时妇孺经见之事物，而昔人目为奇异者；今时妇孺共信之事理，而昔贤创为疑词者。江上蹇叟（书中不著撰人姓名，偶见梁任公《时务书目》则云系夏雪所著，不知何本。）所著之《中西纪事》，载道、咸间洋务颇详。王之春《通商始末记》，多所取材。然书中对于外人方面，不仅故作贬词，且多附会揣测之谈。在今人见之，断无征信之理。此非今人识见之高于古人也，客方面促进主方面之程度也。阅王紫诠、葛元煦诸先生沪事记载，于当时上海租界中开办之自来水及自来火、电灯、电话，于矜奇炫异之中，尚不免作言外之讽刺。而于沪上一般盲瞽之谣诼，亦复详载其辞，抑若不无万一之可信者。以今例昔，中流以上人知识之增进，固迥异于往初，即劳动苦力之在中下流者，亦颇有进步之可言。观上海自开办电车之始，当时舆论不无阻力，且拟作集合之抵抗，然



抵抗之词，大致不外危险生命之一语。辟去从前种种迷信之浮谈，则较之创办自来水火时之无理造谣，其知识之文野为何如哉！运会及趋势有转移文化之权，然则以今人而不嫌于古人者，安知后人之不复不嫌于今人乎？

王紫诠《瀛壖杂志》载，距吴淞西南十里，地号“阴冈”，烟户数十家，其俗以夜间为市。日间则各处多闭户高眠，一至上灯时候，百事俱举，乡人之抱布贸丝者，络绎而来。人以为鬼市。此其所以为“阴冈”欤？按此风今已不存。所云“阴冈”者即系蒹葭浜，与王《志》所称，距吴淞西南十余里，准望亦不甚悬。惟紫诠不知夜市之故，因望文生训，而谓该地所以名为“阴冈”，此则失之千里矣！盖江、浙间以织布为农民之副业，乡民抱布赴市贸易，其惯例必在黄昏及侵晓者，实以交货易于掩饰之故。布质之疏密，分量之轻重，与夫麇杂纱线中粉糊之多少，从灯光下评定货质，讨论价值，较日间易于含混。夜市之设，原因如是。公鹤，江阴、常州间之黄天荡人也。荡离江阴西门外之夏港二十余里。夏港布市为江阴冠，犹忆幼时该镇布市，率在夜间。近自洋纱盛行，此风始革。若据王氏所言，则夏港镇不将名为“夜港镇”乎！且此风江、浙间随地而有，特从前读书人不亲细务，于此等风土人情，不甚注意，故率多意为诠释云。

上海之称为上洋，此亦沪上商人间一种习惯，盖各商店发票上均如是称谓也。惟自中西国际交通以来，称外人为洋人，称舶来货为洋货，称墨币为洋元，称外人所设之店业为洋行，标以“洋”字，盖别于“华”而名之也。中国陕西有洋县，湖北有沙洋镇，此就“洋河”得名，（非洋河高粱之洋河。）与海洋之“洋”，解释各异。海洋之洋，以洋为海之代名字。凡自海外来者，均以“洋”字咳之。太仓之镇洋县，上海之洋泾浜，浦东

之洋泾镇，及上海之称上洋，则以地方滨海而得名者。惟洋人、洋货、洋元、洋行种种名称，亦有通称与不通称之别。洋人，上海普通称为外国人，而洋货系概括的称谓。若将各货分析言之，则名洋火曰自来火，洋布曰花旗布，除洋纱、洋烛、洋伞诸类外，抑若讳言“洋”字者。至洋元最为通称，自本洋墨元流入中国，中国旧以银两为本位之制几废，而内地人名洋元曰洋银，苏、浙间名洋元曰洋钱，则洋字又几为银元之代名字矣。然公文书则始终称曰银元，不曰洋元也。其洋行之称，滥觞于广东之十三洋行。然彼时系指洋行为华人代销洋货之名称。今则凡外人所设之营业，统名曰洋行，此其稍异者。近时日本小商人开设之牙粉、蛋饼等店，门首亦悬挂某某洋行，则究竟洋行营业有无范围，既无法律上之规定，亦一任自由而已。

上海市面之兴盛，论者多归美于英人商业眼光之透辟。其实亦不尽然，上海开埠，当前清道光壬寅之后，然迄道光三十年间，滨江茅屋，芦苇为邻，商市萧条，烟户零落。阅裘雪司氏《上海通商史》，则知此十年间，沪市固未见进步也。及咸丰三年，刘丽川踞城为乱，时则太平军亦已占有南京，刘与英领阿法暗通，观上海道吴健彰之不死于难，此中消息，颇费推详。而太平军之发难，其初外人亦严守中立，故租界因得圈出战线之外。于是远近避难者，遂以沪上为世外桃源。当太平军逼近上海之际，某寓公名租界为“四素地”。盖界内藉外人之势力以免兵祸，所谓素夷狄、素患难者是。而流寓之中，富贵贫贱相率偕来，则所谓素富贵、素贫贱者是。此为上海市面兴盛之第一步。及乎租界治权全入外人，而清季党祸之兴，则又率以上海为逋逃藪。迄革命事起，内地扰乱，于是上海人口，遂骤增至百万以外。以上海襟江带海，复经外人之竭力经营，工

商发达，运输便利，其足以吸收全国之商业固已。然无吾国数次之内乱，其效果亦决不至是。若夫光绪甲申中法之役、甲午中东之役、庚子联军之役，以国际冲突之故，谣言蜂起，谓此后将复前此闭关绝市之旧，故沪市不无稍受其影响，然数月间事耳，于全局固无关系也。

一地方市面之盛衰，每与一地方之交通为因果。上海在开埠之前，其市面较盛之区，于南则以小东门至大南门一带沿浦之地为最，观常关所在地可知矣。于北则以新闸沿吴淞江一带地为最。上海在开埠前，本为放洋巨口。然繁盛地点，何以不在吴淞口及今杨树浦一带，则此别有历史上之关系。朱明之际，江、浙多遭倭寇，沪以滨海故，蹂躏尤甚。当时方面大员，以海寇利用舟楫，凡滨江沿海之区，遭劫更易。故凡江浙间繁盛镇市，均迁入腹地，以避其锋。此上海南北两市之僻在内地之一大原因乎？及开埠之后，轮船直达黄浦，故沿浦市面骤焉兴盛，自吴淞江通行小轮，于是新闸、老闸之间，亦见起色。至沪宁铁路告成，陆路交通，又在闸北一隅，而爱尔近路及虹口迤西一带又繁盛矣。甚矣！市面与交通有密切之关系也。虽然，此中不无比较焉：中国人以市面迁就地理，外国人则每以地理迁就市面。苏彝士、巴拿玛河之不惜巨大资力以谋交通上之便利固已，即小而言之，上海租界之所以日臻繁盛者，开浚黄浦，包建铁道，何一非以地理迁就市面之明证乎！若夫香港、青岛，在昔几同海滨无主之荒地，一经外人着手经营，气象便尔改观。近自奥、塞开战，德人且视青岛为亚东海军立足地，则洵乎事在人为也。

江、浙间顾绣之精工为全国冠。清季南洋劝业会预赛之意王太后绣像，价值三千镑，即出苏州某女士之手，其世业可知。顾刺绣而必名曰“顾绣”，且商业悬牌亦必高标此二字，

相传明时上海巨绅顾氏兄弟二人，长名名儒，官至道州守，次名名世，官尚宝司丞。名世辟露香园于城西北隅，其姬人某工刺绣，山水人物，鱼鸟花卉，着手如生。远近艳称，类以得其手制为珍宝。以是“顾绣”之名，喧噪一世。嗣由闺阁间仿其遗制，绣成物品售于市，始则冒名顾氏手制，继则云仿顾式为之，相沿至今，“顾绣”之名，遂为刺绣业之普通名词，犹食品中之东坡肉、伊府面，瓷器之以某氏窑著名矣。

露香园为沪上历史上之名园。园为顾名世所建。相传其兄名儒，筑万竹山房于城北之黑桥，而名世亦筑露香园于今九亩地故址。露香园盘桃为沪上名果，自该园圯废，一部分就青莲座改为青莲禅院。前清道光中叶，复就其地改为社仓及火药局。未几药局焚，各建筑亦均被毁，乱平后，设演武厅于其东偏，今俗称之曰旧校场者是也。前岁，伶人夏氏集股就其地建设新式舞台，市面颇有振兴之象。乃开演未几，骤遭火废，今则又一片荒凉矣。

沪上髦儿戏，当戏市尚在法租界戏馆街时，已与男班并驾齐驱，则其由来盖已久矣。惟髦儿或称“猫儿”，相传系扬州某女子擅长此艺，教女徒率髻年稚齿登台献技。此女子小名猫儿，故遂以猫儿命名。（见王紫诠《瀛壖杂志》。）或称“帽儿”，（见葛元煦《沪游杂记》。）则以戏角中有纱帽方巾名色，女人装演男子故名。今普通名曰髦儿，寓有时髦之意。然时髦者何仅女子之演戏者，人云亦云，亦以不求甚解解之而已。

戏剧有改良风俗移易人心之作用。故昔之名为伶人者，今已尊为艺员矣。然试问今之足膺艺员之实者，究有几人？海上戏剧，同治初南靖远街有满庭坊之开设，徽班也。徽班兴而昆曲微。及京班南来，当时最为表表者，如宝善街之金桂，六马路之宜春、天仙，四马路之满春，其巨擘也。若夫同时并

起，又有山西班、绍兴班、广东班，此不过为一地方人之嗜好，时开时歇，其亦天然之淘汰软！

南市新舞台开而戏局又为之一变。形式改良，固其先导。而《新茶花》、《黑籍冤魂》等新剧亦颇有裨于社会。至近时春柳、新民等社，专以演唱新剧著名，而社会之好尚又为一变。闻各新剧社以“春柳”为最，以社员均受有教育，且曾在日本演唱而受彼中欢迎者，然在上海则惟上中流喜就之。若一无知识之下流社会，彼毕生之所作所为，即新剧之上乘脚本，现身说法，彼辈之所好，宜乎在彼不在此。公鹤爰为之一语曰：人谓戏剧改良，足以代社会教育，吾谓必先有识别戏剧之能力，然后可与言戏剧。若海上多数下流社会，直无福享受此社会教育也。呜呼！此与行政官调查学龄儿童之动遭人民反对者，其事正同，有心人隐忧何极矣！

文字贾祸，今古同然。自新闻纸盛行，而记载之间，偶一不慎，尤足以招愆集怨。中国报纸，导源于上海。（魏默深《海国图志》多采中西邸钞，盖广东澳门自嘉、道间即有报纸，魏氏所据，当属此类，然华文者鲜，即偶有之，如《羊城日报》等，不久而歇，无当历史上之称引也。）上海华字报纸，开设较早迄今尚存者，厥惟《申报》。公鹤八九岁时，族伯彦嘉先生自英伦回，（族伯讳岳望，以光绪二年随郭筠仙出使英、法，旋于五年冬回华。至公鹤之得闻族伯语，乃在光绪十一、二年间。）间赴家塾晤先君子，力劝子弟辈于诵读之暇，不可不购阅新闻纸以通知时事，盖得风气之先者也。嗣闻谈及上海《申报》登载郭星使画像事，颇饶兴致。此实上海报界以记载不实，致遭外界诘问之最初历史矣。稍长，阅郭使《西使日记》，于此案亦略具一二，然终不若族伯言之首尾贯澈也。以次录之，既足当历史上之纪念，亦新闻记者自警之资也。

光绪四年六月二十日《申报》登一新闻，题云《郭星使驻英近事》。据载英国各新闻纸言及中朝星使事，每涉诙谐。近阅某日报言英国近立一赛会，院中有一小像，俨然大清国郭嵩焘星使也，据画师顾曼云，余欲图大人小像时，见大人大有踌躇之意，迟延许久，始略首肯。余方婉曲陈说，大人始允就座。余因索观其手，大人置诸袖中，坚不肯示，余必欲挖而出之，大人遂愈形踟躇矣。既定，大人正色言画像须两耳齐露，若只一耳，观者不将谓一耳已经割去邪？大人又言翎顶必应画入，余以顶为帽檐所蔽，翎枝又在脑后，断不能画。大人即俯首至膝，问余曰：“今见之否？”余曰：“大人之翎顶虽见，大人之面目何存？”遂相与大笑。后大人议愿科头而坐，将大帽另绘一旁。余又请大人穿朝服，大人又正色言若穿朝服，恐贵国民人见之泥首矣。以上悉画师语。该西报又言画成后，郭以绘像精妙，并欲延顾曼绘其夫人云。（以上悉《申报》转登西报语，清季南洋开劝业会，《申报》以开馆日起迄开会日止之各报与赛。公鹤时服务津浦南局，偕同田君星侣往检此报，以不详月日未得也。）自该报邮寄至欧，为郭使所见，而绝大交涉以起矣。

《申报》登载此节新闻，不得不先解决两大前提：（一）郭使是否有画像事。（二）即有顾曼画像事，临绘时曾否有此项语言。此二前提不决，则郭使之怒，怒其无事造谣乎？抑怒其颠倒事实乎？兹先就当时画像事实略叙如下：前清光绪元年，政府以中外交涉日繁，允总理衙门之请，特派使臣出驻各国，此为中国派遣钦差驻洋之始。当时派赴英国者，正使为郭嵩焘，副使为刘锡鸿。二年冬放洋，至三年夏间，刘副使偶于伦敦某书画会见一天主圣母画幅颇佳，以价昂故，因嘱随员马格里（英人，由郭、刘在中国携往英伦充随员者。）代觅画工摹仿一幅。马随荐一画师名顾曼者应之。顾曼摹绘天主像既竣事，郭使

见之，甚为奖饰。顾曼因云，今蒙钦差不弃，愿恭绘尊照一幅，不计画工，但赐笔费，于愿足矣。郭闻之喜。随议定笔费二十镑。正拟择日绘画，郭又以不耐久坐，商之顾曼，可否先以照相作蓝本，顾应之。即于次日偕同马格里、顾曼赴照相馆拍照而回。当拍照之时，郭意顶珠必须露出，否则外人不知所戴为何帽。又面不可正，亦不可过偏，一一如法拍成，交顾携往。及十日后送画稿来，亦邀郭使赏鉴，此当时画像情形也，阖使馆人员所见闻者如是。

事实如此，而《申报》所登者如彼，时郭使适在法都巴黎，见报后即饬马格里函诘画师顾曼，何以妄造此言。一方电询《申报》，根究此项新闻究译自何报，务求水落石出而止。乃顾信去后，得伊家属复函云，顾已挈眷出游，此时行踪无定，俟回后再行通知作复。《申报》则两次电询，均无回音。迄九月初，始得顾曼来信云，刻在伦敦绘画为生，无暇赴法面谒。惟上海《申报》所登各节，全系虚妄，鄙人以绘画为生，此后声名既坏，衣食为难，既据《申报》系译载西报，鄙人惟有一方致函各报辨白，一方根究此项新闻究出何报、何月、何日，以为恢复名誉之地云云。而《申报》则以两次去电未复，第三次并将覆电之费随电汇去，电中并告以如不作复，定当诉之法庭。至九月初十日，始据《申报》覆电云，该项新闻，系译自本年四月某日《欧卧兰美报》。郭使随饬马格里前赴该报馆根问。乃根问之结果，则该报系每星期日发行者。《申报》所云之四月某日，并非星期，则该馆并不出报。马以《申报》电复恐于月日有讹误，遂将该报全月若干分出价购来，乃阅遍亦无是说，于是郭使之怒则更甚。

嗣有人为郭使言，根究《申报》译载何项西报为一事，先行致函《申报》及各西报以证明新闻之错误为又一事。今前一事

不妨缓为根究。而更正之举，似不容缓。郭使然之，旋画师亦由马格里觅至使馆，当由郭使命顾曼及马格里各具一辨白之函，稿成译成汉文，经郭使点窜数过，然后分寄上海《申报》馆及欧洲各日报登载，以明真伪。至马格里之具函辨白，盖当时画像，郭使与顾曼应对之词，均由马为之舌人也。画师顾曼更正之函如下：

启者：顷阅本年六月二十日上海《申报》登载星使驻英近事一则，或谓系由仆口传出者，殊属诧异。仆以声名为重，安甘受咎！今特陈数语以辨其诬。查《申报》所述，系中国钦差在伦敦令仆画像各情，及画成后悬诸画阁之事，所言诸多谬妄。仆目下正在追求原委，兹先为辨正其词，以免外间之误会。夫仆之画像，系马格里为之先容，带见时乞得照像为蓝本，画成后请星使临视两次，星使极为称许。仆方感谢不尽，何至有捏造讥诮之理。且仆与星使言语不通，概由马格里传说。马来诘仆，仆茫然无以为对。谓以全无影响之词，出自仆口，即马格里含糊，仆亦断不能隐忍。以上各情，除函至上海《申报》先行辨正，一面根究来历外，并请贵报刊登，俾阅此报者得知中国此段《申报》传自何人，刊自何日，可以早日知照鄙人也。画师顾曼启。

马格里辨正之函则如下：

敬启者：前于法京获见本年六月二十日上海《申报》，披阅之下，不胜诧异。查顾曼为钦差画像，系由仆所引荐。画成后钦差初不惬意，经顾曼再三修饰，钦差始言略得形似，迨悬于画阁，见者亟为称赏，由是顾曼画名噪于海外焉。盖英人以钦差初次来英，诧为罕见，遂使顾曼之画名，顿为增重。当其画像之时，彼此言语不通，一切



由仆传达。若如《申报》所言，则仆从钦差将及两年，曾未见有此形状。似此凭空侮慢，令仆何以自处！后由法京回伦敦，诘以此事之缘起，顾曼指天明矢，坚不承认。且在伦敦阅看新报十余家，亦未见此一段文字。仆以此等讥诮之言，或因他人有意诬蔑，故借画像为词，或出自顾曼手笔，要皆无足轻重，盖顾曼不过一画工耳，辄敢矢口讥笑，自有人责其非。乃《申报》遽谓英国新闻纸言及中朝星使，每涉诙谐，而仆自随钦差来此，所见新报无不钦佩，绝不闻有涉及诙谐者。因思泰西各国，无不讲情理，无不讲法律，各新闻之司笔墨者，亦多明白事理之人，故于各国驻扎星使，从不肯有所讥诮。若如《申报》所载，甚非英人所乐闻也。今顾曼已有辨说，更望将仆此论载入贵报，稍正前言之诬。顾曼之得失不足与校，惟仆自觉其人由仆引荐，言语由仆口传，此等诬蔑之词，实令仆无颜以对钦差也，用沥陈之。伏候钧鉴。马格里启。

自顾曼、马格里两更正之函，登入各西报，外人始知此事之原委。而郭使以事隔多时，怒亦稍息。嗣经馆员详细调查，则知《申报》所登，确有来历，惟不若原西报之甚其词。而西报之所以得此新闻，则蛛丝马迹，又复别有原因。兹再将事后馆员所查得之消息汇录如下，时则郭使已瓜届回华。此事卒亦未具何等之结束也。当顾曼画像之后，有顾丹者，顾曼之弟，充英伦新闻纸名《代立太里格拉弗》馆之主笔。偶闻乃兄代中国钦差画像，则探问之，顾曼初次为中国达官画像，则亦故甚其词以告顾丹，云中国有割耳之罪，故画贵人时必将两耳齐露。所言不经，大抵类是。（此等传说，中西均不免，盖语言文字、风土人情之隔绝为之也。犹忆前在津浦路局时，某西工程司问云，闻中国尊长对卑幼，上司对下属，必戴眼镜，而卑幼对尊

长，下属对上司，则虽有目疾，亦不准戴眼镜。此何说也？此等误会之词，在昔愈甚。）顾丹即以是告之《代立太》馆员，嗣又恐碍及顾曼，乃以是说介之别一新闻纸名《喀尔司喀尔纳》者，于四月十六日登出。事经顾曼、顾丹、《代立太里格拉弗》、《喀尔司喀尔纳》转辗附会，及该报传至上海，又经上海某西报装点其词，时则《申报》尚在外人之手，不闻事实之有无及真伪，即予尽情披露，观六月二十日所登之文，云英国各新闻纸言及中朝星使事，每涉诙谐者，即指《喀尔喀》报而言云。近阅某日报云云者，即指上海某西报，及郭使致电诘责，始无以对，则置之不复。后经郭使将复电之费一并汇沪，乃知事难终讳，不得已泛指一英京之星期报以为搪塞。固不虞郭使之志在澈究也。然始终未将上海某西报指出，并《喀尔喀》报之登载，亦未举以告郭。盖当时中国无所谓报律，而就转载别报之件以甚其词，则几同勾串造谣矣，宜其只以延宕为缓兵之计也。此案开始于光绪四年四月十六日英报之登载，而上海西报则于六月初转登，《申报》则于六月二十日转登。迄巴黎、伦敦、上海辗转函诘，直至光绪五年秋间郭使受代，然后此案成一不了了之局，其亦华字报纸最初最巨之交涉乎？濡笔录之，作为上海报界之一大纪念也可。

自奥、塞开战，欧洲列强，以历史上种种原因，多半投入漩涡。然兵祸仅限于欧洲一隅也。自日本以英日同盟之故，加入战群，而青岛以租借关系，又在德人之手。于是太平洋战祸不能免矣。闻八月二十三日十二时，为日本哀的美敦书最后之限期，战事之能否幸免，不得不为我中立之中国危！呜呼！谁生厉阶，则前清之轻弃领土为可悲叹也。兹特就吾国割弃领土之类别言之，当亦有心人所同声一哭乎。按吾国割弃领土，约有三类：一割让者：英之香港，日之台湾，完全系战败之割

地求和，然当割让香港之时，我国民懵于时事，而当道亦率以香港为荒岛，无足重轻，故国际上虽负割地之名，而国内尚未之注意也。二租借者：青岛、威海卫、旅顺、大连是也。此项与割让虽异，然在租借期限以内，则统治权完全为受租国所有。譬之割让为永远的割地，租借则有期限的割地，两两相较，则尚可借彼善于此以自慰耳。三租界者：前清道光壬寅《江宁条约》之五口通商，咸丰庚申之三口通商，推而及于长江三口以至各处续开之租界是也。此项为租界，并非租借，租界与租借之别，“租借”则彼于一定限期内取得领土权，“租界”则以指定地方准外人于此营业经商居住，完全为中外不杂居之救济法，于领土权固无损失。即统治权亦完全在我也。然以历久外交家之不善处置，今则“租借”与“租界”几无些微区别矣。日内战祸忽开，而青岛即有被围之举，宁非租借之肇祸耶？惩前毖后，愿我政府人民对于租界主权加之意乎！

上海静安寺旁有刘松岩方伯专祠。祠内有塑像，红顶暖帽，身穿长挂，脚踏方头靴。顷过祠中见之，长挂已旧而污，大约系衬衫，其袍挂已失去，脚下踏两兽，尤为奇绝。刘名郇膏，自上海县起家，仕至江苏布政司，护理巡抚。今日久迁流，乡民已奉为一种神道。每年出会，名曰“刘大人放赈”。经理此事者，别有一会。壁间贴刘大人会首名单，凡会首即有数十百人。其非会首之普通会员，人数之众可想。神像之旁，左有一黑面纱帽补服之像，右有二皂帽补服白面之像，大约黑面者系判官身分，白面者系承羞身分。何以皆用明代服色，又不可晓。黑面之像，獠牙怪状，有签筒供人求签。此事若在刘氏子孙言之，必侈言方伯歿而为神，为沪民所崇拜，然不佞揣其实际，则系刘生前好名，留一肖像于沪，后刘氏子孙置之专祠中，日久乃为惑众敛钱者所利用，遂有刘大人会。古人挂钱于树，香火

遂大盛，固非本人所及料也。郇膏在县志自有传，其事迹多有能言之者，非本文所必详也，以上均述自心史先生云。

法租界以人名名马路，公共租界以地名名马路，前已略言之。而太古公司之各轮船，亦以中国各都市为名。其尤为奇特者，在昔有“孔夫子”轮船，（光绪某年触电于汉口。）今航行上海、青岛间某公司船有名“大臣提督”者。此等命名之奇异，我华人鲜不以为不经，其实此乃西人之通例。俄之“彼得罗”，美之“华盛顿”，固其最著者。他若英人之辟新大陆，在女主马理时所经营者则名“马理兰”，在若耳治时经营者，则名“若耳治”，在占治时经营者则名“占治”。而轮船之用人名，则驻泊香港之铁甲船名“飞多”、“日曼奴尔”，即以意大利中兴之主为名。此与名“孔夫子”者同一崇拜之心而已。此证之西例也，其在中国，则凡星象、山川、郡县之以意定名者，亦复百出其例。是故箕斗杵臼，器也；将相丞谒，官也；王良傅说，人也；狼狗鸡鹑，禽也；龟蛇鱼鳖，水族也；而皆为星象之名。夕阳平明，时也；司空尉氏，官也；牂柯莲勺，器也；高柴、不韦、勇士、青衣，人也；旄牛、鸾鸟、白狼、青蛉、麓冷、狝氏，飞走也，而皆为山川郡县之名。吾人少见多怪，便以此笑外人之陋，彼外人乃举上所述者为反唇之讥，又将何说以答之耶？

今将军衔上海镇守使郑子进上将，自去夏率旅南来，削平党乱，颇有造于东南。然沪上人大率不谙将军之历史及其出身。今年春，前淞沪警察督办萨鼎铭上将，邀饮某所，席间谈及郑君之历史，始悉郑君始以水师学堂高材生，遣学欧西，与今海军总长刘子英上将为同学。后阅无锡薛叔耘《出使记》，于旧卷中，检得光绪十二年，署洋监督师恭萨克稟曾惠敏文，称闽厂初次、续次出洋学生，除改派出使差事者外，实数尚余四十五名。而萨鼎铭上将，实以管驾学毕业居上选。此为中

国海军学生第一次、第二次之留学。至光绪十五年，监督肄业事宜、福建补用道周懋鼎具禀，第三届津闽水师学堂出洋官学生，三年学成援案请奖。计毕业管驾学者八员，刘冠雄、黄鸣球、郑汝成、丘志范、王学廉、陈杜衡、沈寿坤、郑文英，是禀称习劳耐苦，考试屡列高等，彼中新闻纸亦为揭载。学优而仕，蓄之有素矣。去岁沪乱剧时，某英人前往战地观战，盛称郑布置周密，指挥如意，而归功于出洋留学之有得。彼时胜负未决，故普通人均未之注及云。

马路以中国都市命名，法租界间亦有之。然又有两租界同一名称者。公共租界之福建路华人所称南石路、北石路是也。而法租界南尽处，亦有福建路。大马路北之宁波路，华人以北京路、天津路统名之曰后马路是也。而法租界沿西城河浜起至周泾浜止，亦有宁波路。此外公共租界有台湾路，法租界黄浦滩至城河浜间之马路，亦名台湾路。论各同名路之著名，则法不如公共，然孰先孰后，何以同在一地方不相让避，今已不尽可考矣。

南方称里、称弄，北方则称衢衢。上海十八九均称里，而如意街则有如意胡同。制造局街北，则有南池胡同。花衣街北则有留砚胡同。以上均在中国地方。若在租界者，则石路西有松盛胡同，棋盘街有棋盘胡同。而四马路之新民胡同，又不作胡同，而作衢衢。此则竟与北方之衢衢同矣。若城内旧有五福胡同，今已改称为里。前商务印书馆第七版《上海指南》中之城厢租界地名表，尚存其名。第九版亦改为里矣。

常州城内有磨盘桥、中和桥。江阴城内有文亨桥，均名为桥而无河，且有并桥式而无之者。常州、江阴为公鹤幼时往来之所，除江阴之文亨桥为前清学使姚文田改浚河道时之遗迹外，其常州之磨盘桥、中和桥，则已不知其地理上之历史，颇费

掌故家之研索。惟上海则不桥之桥殊多，公共租界之斗鸡桥，（俗讹作偷鸡桥，非是。）法租界之八仙桥，尤为人所共知。（八仙桥之填拆，不过数年前事。）盖外人以地理迁就市面，故于旧时之河道非浚即塞，河道塞而桥名犹是。近者奥、塞未开战之先，本埠工部局，提议填塞洋泾浜，议未决而战起，故此事遽尔停顿。否则自洋泾浜桥以迄西新桥，将又为历史上纪念之桥名矣。

上海当辛亥九月革命之初，狂徒谬持排满主义，故虽商业牌号中有“满”字“清”字者，亦均剔除，以示深恶痛绝之意。无识举动，莫此为甚。其尤可叹者，则当时凡街巷里弄之名有“清”字者，亦一并以“华”字易之。如德清里之改为德华里。清盛里之改为华盛里。盖自上海军政府成立以后，行政官且有注意于此者，人谓沪上得风气之先，公鹤则谓适以见上海人之程度而已。

清季添设商部后，并著手编纂商律，因行文各属商会，担任调查之任。盖吾国向以重农贱商为政策。故于商业上绝少成文之规定。其实商事习惯，各有其相沿之成例，无以名之，名之曰不成文之商例而已。且一地有一地之商例，而一业又有一业之商例，颇近于地方单行章程者然。公鹤莅沪有年，然与商人少接近。去岁识鲍厚甫君，君业棉纱，且具世界思想及经济知识者。旦夕晤谈，颇得闻沪市种种商例，录之亦异日编订完全商律时一参考资料也。

棉纱业同行中，定货出货，概以口头契约为凭。然遇价格有高下时，迄未有反悔图赖者，盖十余年来如一日也。中途如有折阅或罄产不能偿还者，则邀请第三之同业者居间调停，而调停之结果，大率由债务人立一期票，交债权人收受。至该票虽名为期票，与普通准期付款之期票性质不同，盖一种体

面之“兴隆票”也。（“兴隆票”亦江、浙间商例，盖必俟债务者兴隆后，而始偿款也。）使以法律绳之，则既名为期票。当然有准期付款之义务，然向来此等纠葛，迄未成讼者，则商业道德有以维系之，亦商事知识之简单，故人心尚平直也。此外钱业之惯例亦夥，如兑款不逾每日下午二时等例，知之较多，不别详。又如染坊业收领学徒，于行规中规定每五年只准收领一人，逾此者罚，此则近乎垄断同盟。罢工等恶剧，即此等惯例酿成之也。

又前日令女佣以酒壶沽料酒十文，乃酒店竟不之与。询之，则酒店通例，凡售酒不满四两者不得盛以酒壶。盖四两以内均作为料酒用，料酒不得盛以酒壶，亦酒业中一种惯例也。大约酒店纳酒捐，售卖料酒之杂货店不纳酒捐。（按此所云酒捐，乃租界中工部局之执照费，非国内之酒捐也。）故不准酒店以酒壶装置料酒乎？未知是否。

清季南洋开劝业会，侨商梁炳农君，以一万元购得第一号入场券，中外啧啧称羨。此与上海瑞记洋行装置得律风第一号，均足资历史上之谈助。闻租界初办电话时，信用不著，即外人亦鲜装用。瑞记洋行，首与该公司订立合同，且代尽提倡之责，故公司以第一号报之。普通打电必先报明号数，独打电话至瑞记洋行，可直称瑞记，无须报明第一号，则于事实上亦殊多便利矣。

马路有一种商店，门首用纸条大书“收店在即各货减价”等语。（或书大减价一礼拜，种种形式不一，不殚述。）始以为此等恶习，几近诈欺，欧西商市必无是也。嗣阅各使西笔记，则此事确亦滥觞于英、法各都市。而种种作伪手段，且有甚于吾华者。吐精华而茹糟粕，华人之学步泰西，固应如此？

近日普益习艺所、妇孺救济会发起商借哈同花园开游览

会四日，所收游资，悉充该两慈善团体之用，甚盛举也。上海借名园售票以充善举，始于清季水灾之筹款。顷阅各使西笔记，则此举亦欧西所盛行，间有王公贵戚之内眷，在场招待，以尽襄助之责者。然以异国旅人，念邻国之急若哈同者，则又加人一等矣。盖哈同借园游览，今已第三次矣。

公鹤来沪十有六年矣，惟始终以佣书为生活，故于沪上时局不甚了了，兹就见闻所及者，举而录之。雪泥鸿爪，留作异日之纪念而已。

上海本以商埠著名，与美之纽约略同，盖与政局素形隔绝也。然以交通之便利，人材之荟萃，居处之适宜，而又以租借关系，为吾国普通政令所不及，遂藏有政局之黑幕及其背影，革命之起，诸伟人每利用上海一隅，以与中央政府相抗。迄乎武昌举义，江浙响应，而大本营实在上海租界，此其明证也。至南北统一，中央俯顺民意，组织国会，克期召集，而反对者，利用时机，乃有欢迎国会团之举。宋案发生，法律与武力各持一说，少数无识盲从，乃有召集国民大会之举，此又近年来利用上海以抗政府之实事也。党乱削平，中央深悉沪上有不可终日之势，乃派兵调警以镇压之。公鹤则谓此非根本至计也，根本至计何在？则处理租界统治权，乃其尤亟矣。

租界司法权，十八九为混合裁判所侵夺。犹忆前清筹备立宪时清单载，宣统三年，省城商埠法院一律成立。上海为全国最大商埠，而法院之迟不举办，乃中于江督张人骏无识之一疏。（大致谓上海以会审公堂之关系，于举办法院，诸多窒碍。则并租界与内地之界说未明，专阍如是，不亡何待！）领事裁判，迟早均一交涉。使前清早为提议，则革命时已有成规，何至大权全落外人之手。故论者谓张督缓办上海法院一举，在前清为抗违筹备立宪清单，在今日则并遗国际无穷隐患。曩



与黄涵之、(前湖北高等检察长，光复后由上海士绅举充司法长，嗣审检厅成立，程前督委充上海审判长。去春以回避本籍辞职。)汪鲁怀、(上海地方检察长。)袁麟伯 (上海地方审判厅长。)诸君言及，不无隐痛焉。近者，江苏高等审判长蔡国清君、高等检察长徐开愚君，沪海道尹杨小川君屡次磋议，积极进行，不识何日始能如愿也。

当光绪初年，有某英人漫游至上海，时则云南马嘉里案未结，吴淞铁道刚由中政府向怡和洋行收买，此外租界盛开烟馆，领事干预诉讼，各种侵权举动，均已具有萌芽。某英人固蓄道德者，因以六事上书英政府：一、以鸦片流毒中国，今且于租界中，明目张胆准商人开设烟馆，以迷溺华人。二、招致奸民入教，遇事压抑良民。三、商人不归地方官管理，而以领事自理，袒护不公。四、擅造吴淞铁道，事后反索赔款。五、云南马嘉里案，不就案办案，并诬蔑大员为主使人。(公鹤按：所云大员，当指岑毓英，时岑总督云贵也。)六、接待中国钦差，礼有未至。扬扬数千言，一方面上书，一方面并集合彼中禁烟会会员，尽力鼓吹，冀达目的而后已。数由某英人以书稿上之我国驻英钦差某君。钦使以驻扎彼国，于公务上尤不便与彼国绅士有交往，卒以婉言却之。此原为出使人应守之义务，亦公法之通例。乃彼都新闻纸得此消息，著论讥评，以为与远东人办理交涉，切不宜推心置腹，意者彼时公法学尚未普及于人人耶？否则此论乃失其所据矣。

太平乱事平，有某华商负欠某洋商丝款若干万。彼时领事裁判尚未达至极度，该洋商因控之于上海道衙门。上海道委员提讯，则该华商力诉因乱损失，一时实无力偿还，供毕大哭不止。嗣委员以讯供情形，转禀沪道。沪道立提该华商到案，谕之云：尔之负欠，既系因乱损失，惟尔能对外国领事

同声一哭乎？如能，本道将送尔至领事处一讯，则此案便可了结矣。该华商一一遵谕而退。嗣沪道即将全案人卷移送领事署，领事果将前欠开除，且悯该商穷无所归，并给银洋数元，飭令还乡。此事见某西使笔记。公鹤则谓领事裁判权之日渐澎涨，此等处颇为作俑，然若沪道者，则固颂声载道矣。

中国之有租界，在前清自以五口为开始。五口者，广州、福州、厦门、宁波、上海是。惟五口未开之前，则澳门已开租界之先。查澳门之被租，远在明代。当嘉靖十四年，都指挥某以二万金出租于葡，租界有租金，则完全为民法上之租借关系，及前清之际，尚有年缴五百金之例。（见曾惠敏笔记。）光绪初年，我国新设南洋领事，而政府以澳门治权，全入葡人，拟就该处添设领事一员，以便保护侨众。时曾惠敏奉使英、法，抗疏力争，谓澳门为吾国领土，与香港不同，今以葡人侵我治权之故，我即默认为外人之地，此后欲虚悬一租界之名而不可得，是轻弃国土也。大臣谋国之忠，可为钦敬，而辨明租界与割让性质之格不相同，尤能独具深识。可见一国国土无轻易移转之理；苟有一线之尚可藉词，岂宜轻纵。今租界徧于全国矣，仿照东邻成例，悉数收回，今纵时会未至，然幸勿任租界之沦为租借，租借之沦为割让，则我国民已受赐多多矣。

公鹤来上海十有七年矣，除中间奔走各地及赴日三次，又岁必回里省视一二次外，平均每年必有十个月居沪。以不农不工不商之人，直接间接分农工商之生产力，我中国安得不穷！我上海生计安得不蹙！然而流览全市间，若类乎公鹤者之不能生产且分产之人之多，则触目皆是焉。其为隐忧，曷其有极！至再进而论经济学之原理，则通货之商，其生产力不若成货之工，而成货之工，尤恃乎生此货物之原料品之农，则农为生产力之原素可知矣。惟就上海论，既为通商大埠，则农人

自不能占有势力。然工与商则固上海所恃为发达商务之两种人物也。且论工商互为成货通货之因果，则工界势力似必驾商界而上之。乃就上海现势观之，则短衣窄袖之工人，其势力万不若长袍短褂之商人为巨。此其原因，则以吾国普通人民知识卑下。以现时工、商两种人较之，必其少时稍受文字上之教育而无成者，出而为商，其目不识丁者，则学工艺而为工。以此则因历史上之教育程度而遂成一工不如商之惯例。若其最大原因，则又以上海为中外通商巨埠，凡所谓长袍短褂之巨商，其所以养成此巨大之势力者，并非恃乎国内成货之工人，而恃乎外国舶来之货品。故在世界各国通例，商与工有承接一气之妙用，而在上海则成货之工人，不必即为支应商人之工人，而仰给工人支应之商人，亦不全恃乎国内成货之工人。而工、商之互相衔接，在上海乃有特别之例外矣，是岂国家之福哉！但较之高等游民，仅有消费力而无生产力，而威权且驾乎各界之上，则犹有上下床之别耳。

上海实业之发达，较之外国虽不敢望项背，而较之内地，则确胜一筹也。兹就其最著者言之。除仅仅供给本埠需要，若打米厂等不计外，实以棉纱、面粉二项为尤巨。然此事亦各有其历史上之前因后果。纱厂之发达，为棉铁政策之一，今固群知其重要矣。惟上海之有纱厂，中国自办者，以华盛为开始。闻华盛开办之先，当中外风气初开，清政府鉴于实业之趋势，思有以提倡之。彼时所谓新人物又才财足敷展布者，无过于盛杏荪氏。而盛亦以提倡实业自负，见怡和在香港所经营之纱厂，势力雄厚，盈余操券，乃遂决议从事纱业，上海华商纱厂之溯源如是。上海面粉，通商后统购外货也。德商某，见中国北部农产以小麦为最富，而麦食亦最多。虽麦质不若花旗货之色白而味厚，然以中国人购用中国货，且机粉较磨粉

色泽，已较旧为佳，无虑其不发达，因购机设厂，命名增裕，而上海始有面粉厂矣。厥后营业日上，岁有盈余，华商涎之，于是寿州孙氏乃有阜丰厂之出现，而今且全埠十余厂矣，上海华商面粉业之溯源如是。夫棉纱与面粉，为吾民衣食之所必需，当然提倡，又何待言。乃率由外人开其先路，而华商以主人翁之资格，反不免为后尘之步，则吾国人实业眼光之稚弱，历史上已如此矣。然急起直追，见外人之有利可图，犹能接踵继起，为桑榆之补救，则毕竟尚有实业知识之可言也，此则上海一埠之所以能冠全国乎。

公鹤前记，尝谓吾国外力侵入，则上海当为政治上之国耻纪念地；物质进步，则上海又为学术上之文化发轫地，孟心史君颇以为知言。惟外人输入文化，当时亦各有其系统及派别之不同。在上海开埠之初，英、法虽同时偕来，（英、法来沪之先后，市井传说则均以先至属之法人，且举法租界沿城开埠，为当时外人密迩官衙，便于保护之说为证。而按之载籍，则吾通商，为中英《江宁条约》所允许。厥后法、美系援英约以通商者。决无订约英人之经营沪上，反在援约法人之后，此事前记已有辨明。兹续阅西人记载，若裘氏《上海通商史》、克氏《太平天国外纪》，又《泥城之一日夜》、《上海三大兵事纪事》各书，亦均证明英人之先至，并详溯英人垂涎上海之始，远在乾、嘉中叶，则市井传说不足凭矣，但不识因何而致有此等传说也。大约英人之来，在道光二十三四年间，法人援约，亦在廿三年九月，惟何时开始经营埠务，今虽不可详考。然道光二十七年青浦殴打水手案，据《中西纪事》，则法领曾居间排解，及交涉势将决裂，英、法又互调兵舰，则其时法人亦必已在沪开埠矣。故先后虽略有参差，不过一年或数月事耳。谓为同时偕来，或与事实相符也。又凡引前《上海闲话》者，概省文称曰“前记”，后

同。)虽同以通商为目的,然英人则商务重于教务,法人则教务重于商务。故英人首先译出之书籍,其所以指导华人者,大率注重于商业。闻英人首先开设之某洋行,有华人赴行交易或访友者,每人必赠以小磅秤一具及印度公司出品花名簿一册。盖首次来沪之英人,大多数均由印度来也。而该商等之注重商务,尤可见矣。民国元年四五月间,公鹤襄理清查沪道案卷,曾见该项不完全之花名簿十余页。每页上截均载有华文。略谓吾辈来华,志在贸易,且一以公平为主。若不信者,可询之佛国中人,语句甚俚,大约译笔之欠雅驯耳。至所云佛国中人,则似指印度而言,盖借印度以征信于华人也。凡此均英人注重商务之证也,若法人则偏重教务矣。闻法人开埠之始,来沪者以教士最占势力。盖今法租界天主堂街之教堂,及徐家汇之建筑,均为法人郑重教务之显著者。往岁曾闻之某华教士,一千八百四十余年,法国元首某以疾革,祷于某教堂获瘳,乃大提倡天主教。教士因享有政治上之特权,几不亚于十数世纪前神权僧侣时代,而又特奖远出传教之教士。故法国教务之发达,历史上多得政治之助力,实以十八世纪中叶为尤甚。该教士之言如是,是否为该教之烘托语,抑实有西史之证明,兹且不论,惟一千八百四十余年,即当前清道光之季世,亦即上海开埠之初期。意者注重教务之原因,即受有本国政治上奖励之影响乎?而吾国所受外人文化之输入,于英则以商务为媒介,于法则以教务为媒介,庶几各有统系及派别之不同矣。(又凡在法租界经营大商业及与法人合股开设商号公司之华人,十八九均系信奉天主教者。立德油厂之刘姓,某公司之宋姓,凡比比而是,其亦历史上重视教务,由教务而连带商务之证明乎?)

英人以不成文宪法著名于世界。今日政治家所乐于称道

者也。惟成文与不成文之分，习惯与非习惯耳。是故善为治者，必先能养成社会良好习惯，然后施政无所扞格。英人者，盖能注意于社会习惯者。上海租界除法界外，今统称为各国公共租界矣。然其初则固完全英人之所组织也。按英人以富于习惯闻，故其足迹所至之地，亦以养成习惯为先务。当英人初至上海时之设施，今已不可尽见。惟证以今日之现状，租界侨寓之华民，为数已达八十万。而历经英人熏蒸陶育之余，知识与程度，虽犹是陋劣不可名状，服从法律习惯则已较胜于内地。例如民国开幕，国内始有形式的司法衙门，而诉讼案之孰为刑事，孰为民事，执以问之普通国民，瞠目不知所对者，十必八九也。若租界居民则虽妇人孺子亦均知命盗斗殴应向捕房控告，钱债人事应向会审公廨控告。于刑、民性质，颇能辨别了解，此非华人之习有法律知识，乃习有法律习惯也。最次，则吾国亦号有立国的根本法名约法者，约法中规定人民身体，非依法律不得逮捕、拘禁、审问、处罚。而新刑律于私擅逮捕，又复订有专章，宜上下知所遵守矣。然而官吏蹂躏人民，人民不敢乞灵于法律也。若租界居民则均知，非有公堂牌票拘人者，为私拔人，私拔人者，无论官吏与人民，均有相当之惩罚。以堂堂约法会议议决，大总统公布之约法，其效力不及区区租界中工部局颁行之数条章程何哉？盖中国以法律为文饰治化之具；正商君所谓知者创法，愚者守法，万不能法行自近也。而外人则借法律以养成社会良好习惯，又申公所谓为治不在多言，顾力行何如耳。

买办之名称胡解者？此于商法上实无确当之意义，盖吾国海通后租界上之一种特别职业也。英文译音为“糠摆渡”。咸、同间名人笔记，不晓译音之不可索解，乃就糠、摆、渡三字以中国文字为之解释。谓买办介于华洋人之间，以成交易，犹借

糠片为摆渡之用。既以居间业许之，而又含有轻消之词。此实从前仇视外人，因并鄙夷代外人介绍商业之华人之常态，作为未开化论可也。惟“买办”二字究作何解，历史上因何有此制度，则尝闻之老于沪事者矣。西人之来中国，首至之地点为广东。彼时外人只能居住船上，不准逗留陆地。（间有登陆居住者，则以澳门为安插地，在明时即然，见《中西纪事》及曾劼刚集。）而贸易往来，则全凭十三洋行为之居间介绍。遇一洋船来，十三行必着一人前赴该船看视货样，议定价格，然后偕同官厅派员开舱起货。及货已售罄，洋人购办土货回国，亦由此人为之居间购进。而此一人者，当时即名之为买办，意义上若谓代外人买办物件者然。盖此系中国商号雇用以外人交易，与上海之所谓买办，完全受外人之雇用者，尚异其性质也。惟买办之名，则沿袭由此矣。暨上海开埠，外人麇集，彼时中西隔绝，风气锢蔽，洋商感于种种之不便，动受人欺，时则有宁波人穆炳元者，（穆系定海陷时被俘，暨英舰来上海，则穆已熟悉英语受外人指挥矣。此事闻之穆炳元之侄某君，后当另详其事。）颇得外人之信用。无论何人，接有大宗交易，必央穆为之居间。而穆又另收学徒若干，教以英语，教以与外人贸易之手续法，及后外人商业愈繁，穆一人不能兼顾，乃使其学徒出任介绍。此为上海洋商雇用买办之始。然一宗交易既毕事，则雇用关系亦遂解除，犹今人延请律师办案者然。最后外人之来沪者日多，所设行号与华人之交往亦日繁，行号内所用之通事、西崽人等，对外购买零星什物及起居饮食必需之品类，支付款项，及种种往来，外人颇嫌其烦琐，于是新开行号，每当延订买办时，并兼以行内琐务委任之。而买办与行号乃遂有垫款及代管行务之职务矣。此为现时买办制度最初之滥觞。前在陈慰农律师处，曾见一咸丰元年义品洋行与某买办订立之合

同一纸，则此制之通行，当在道光季年。公鹤曾囑慰农保存该项契约，亦商事史上沿革之可考者也。

上海金融操纵全国，此非吾国经济界好现象，盖政治上历次之借款、赔款，贸易上积年之输出，均以上海为总汇之所，而吾国政治经济与社会经济，乃岌岌乎不能独立矣。上海金融机关之操于外人手者，以各外国银行为领袖，而各银行又各有其政治上之意味。例如借款、赔款属于某国者，即由某国银行司其出入。最近如五国借款，英款由汇丰，法款由汇理，德款由德华，俄款由道胜，日款由正金经理皆是也。至各银行魄力雄厚，根深蒂固，而与吾国政治社会两方关系之尤为密切且久长者，实以汇丰银行为首指。兹由绍友杜九龄君为余述汇丰买办黄槐庭之历史及该行开办之事实，颇足资上海银行沿革之谈助，并造成后来钱业上之特别势力，皆研究沪上金融史者之所乐闻也。黄槐庭，绍兴人，被雇于某钱庄为跑街，积资得千金，则信用愈增。时有英人某在某洋行服务，与黄稔，以职务上往来有年，则交益密。一日告黄曰，余拟集资开设一大钱庄，今将回国集股，子能助我行装乎？（汇丰开办，闻系当时英领事之条陈，此据西人记载所言者。今据杜君所述，则又如是。意者某英人密受领事之命回国招股，而对黄言，则以自愿开设大钱庄为词乎？今已不可考矣。姑两存其说，以备参照。）黄询以若干数，则告以非二千金不办。黄自审所蓄只千金，然以钱业中信用素著，则挪移当亦不难，慨然允之。不数日并将现款交付，惟临行时询以回期，则云多则一载，少或几月，黄以期远且彼时中外隔绝，交通殊不便，心颇悔之，然亦无可如何，但囑前途珍重而已。及九月期，不至，一年期，又不至，黄弥补之术已穷，由是而歇业，由是而回绍，斯时人之揶揄黄及黄之自行懊悔状，几不可名言，以为此事实已被骗无疑矣。日月



不居，寒暑屡易，计溯英人回国之期已三载矣。黄家居郁郁，忽一日有人持一洋文信，自沪上驰至黄处，并持现洋若干枚为黄治装，促黄赴沪。黄昔时虽能一二英语，洋泾浜文法耳，（洋泾浜英语，自成一文法，说详前记。盖通商初通用语也。）得洋文信，不知所谓，问送信者，则又仅云某洋行着送，殊不足以悉其头脑。黄因自忖，既有川资，则往返即属空劳，居家无事，借此赴沪一行，于计亦得。草草随送信者偕行，至则所谓某洋行者非他，即汇丰银行筹备处也。入内晤主任者，则即三年前借款回英之某英人，而今赫然为该行未来之大班其人也。款晤之下，相向不能一语，盖黄此时神经固为之震动，而某英人自回沪后，探悉黄因已事获咎，深抱不安，及见面时，欲语不知从何说起。故两人只有兀然坐对而已。当晚抵足长谈，互诉经过之艰苦。一方某英人以负黄告罪，一方且以数年来命运本自不佳譬慰之。宾主间之情挚，可谓至矣。由是而汇丰开办，某英人任大班，黄任买办，数年之间，黄遂积资至数十万，而黄槐庭为第一任汇丰之买办，声名乃亦洋溢于沪上矣。当黄在职时，以钱庄与银行有直接营运之关系，而黄又深悉钱业之苦况，故凡沪上钱业向黄求援助者，黄无不如其愿以去。即有不甚可靠之钱店乞助，黄亦必拨派一知友，为之料理店务，俾使不至于失败。黄为绍兴人，故当时派出之人，亦以绍籍人为多。故今日钱业中，绍人仍占有优胜之势力者，历史上实黄为之提倡云。公鹤曰：上海开埠，吾国人依赖外人而借以积资者，颇有闻矣。然试问若黄某当放款之日，其为感情作用欤，抑实有金融眼光欤？呜呼！此固不必讳，亦无可讳矣。然则今日一般之上海商界，其不必羨黄某之以举债而起家，究当从商事学识上注意可知矣。然而吾闻之杜君，则杜君亦竟称黄某为时运亨通而已，其然？岂其然也？

上海与北京，一为社会中心点，一为政治中心点，各有其挟持之具，恒处对峙地位。惟北京为吾国首都者五六百年，故根蒂深固，历史上已取得政治资格，及前清规划全国路线，以北京偏在行省之东北隅，殊与宅中图治之义不符，乃强以干线总汇处所属之，则地理上亦复取政治资格矣。此政治之所以为北京增重也。抑专制之世代，有政治而不认有社会，盖视社会为政治卵翼品，不使政治中心点之外，复发现第二有势力之地点，防其不利于政治也。惟上海之所以得成为社会中心点，其始也，因天然之地理，为外人涎羨。（前清乾隆时英人葛劳等初至上海，归国报告即认为通商要地；及道光十四年，洋船复来上海，又极称上海滨江带海，宜于开放，均见上海旧县志。）其继也，又因外人经营之有效，中经吾国太平战事，（上海居民，以太平战事避难者之流寓而其数加增，见租界《工部局报》序。）而工商及流寓，乃相率而集此。而其最大原因，足以确立社会中心点之基础，与政治中心点之北京有並峙之资格者，则实以租界为国内政令不及之故，此事前记已一再说明。兹再以上海与北京，社会与政治对峙之事实言之。戊戌政变，原因于《时务报》之鼓吹，《时务报》之所在地上海也！此为社会引动政治之初步。暨八月祸作，六君子被戮，康、梁远遁，当时非外国公使密电天津、上海领事，逐埠为之布置，并预调兵轮停泊三夹水，以俟国事犯之来，恐逋臣均早入枯鱼之肆矣。戊戌之事，为社会极端赞成、政治极端反对之一事。然非有社会中心点之上海与外人之助力以与政府抗，则殆矣！次则辛亥之革命，革命之播种以言论，言论之在国外者为《民报》，产生地日本东京也。言论之在国内者为《民呼》、《民吁》以迄革命时之《民立》报，产生地上海也。虽其间《民呼》被控而闭歇，《民吁》禁寄而停办。社会势力仍不若政治威权之无上，

然以三数人鼓吹于一隅，政府纵能以政治为蛮横之干涉，政府卒不能禁被干涉者之屡仆屡起，宁非恃上海为凭藉之故哉！至辛亥武昌举事，党人以全力萃于上海与政府抗，卒至九月十三日制造局一役，遂奠定东南之大局。及政府派遣专员南来议和，既至武昌，仍折来沪上，而议和大会遂开于公共租界之议事厅。斯时不仅吾人认上海有社会中心点之资格，即政府亦确以上海足与北京对峙矣。凡此皆事实之彰彰可见者，而潜势力之互为消长，不使局外人易于捉摸者，如此次筹安会发生，某电社载政府以十五万金来沪运动报纸等事，是真是假，黑幕重重，尤足证明南北两方遥遥相对之不相上下也。更以极琐屑之事证之，当光绪甲午前后数年间，市上男女衣装，竞尚海式样。及庚子、辛丑间，市上又有所谓京式样者。男女衣装，复舍彼而取此。海式样为上海式样，京式样为北京式样。即小小时尚之微，彼此之互为消长也亦如是，外此更可见矣。惟吾国人以迷信图讖童谣之眼光，为海式、京式之解释，则云甲午中日之役，海军全失，海权以去，此为海失洋之先兆；迄庚子义和团起，联军入都，此为京失洋之先兆。直视为愁髻泪眉之异怪，穿凿附会，不当一噓也。

上海市政分内地与租界为两截，内地市政又分南市与闸北为二。就现制论，工程及捐务，统归工巡捐局主政，而警政则归淞沪警察厅节制也。至租界市政，现时只有公共租界与法租界两界之区别。在前清光绪二十五年以前，公共租界未经成立，则苏州河之南为英租界，以北为美租界。上海租界以英人《江宁条约》开其端，厥后法、美即援照英约为词，故上海只有英、法、美三国租界。（道光二十七年俄罗斯要求来沪设界通商未允，见《东华录》。）及推广租界议起，外人就原有之英界、美界，既合组为公共租界，而东西两端推广之界线，亦一并入

之公共租界之内。此今日现制所以只有法界与公共租界二者而已，租界之沿革如是。至再进而考究其市制之组织，则吾国之有市政、警政，除《周礼·司市》及历代市舶提举等官，表面为整顿商市，实际无过于征商，不足与今制相比附者不论外，实当以上海市制为吾国内地之先导。去冬公共租界办理选举，各国以参预界务之故，颇有选举竞争，而以驻沪日人报纸鼓吹为尤力。盖日本人于上海租界历史上，本无特别势力，故工部局董事员额，向无日人之加入。自甲午中日战争，国际地位骤列一等，其势力之波及于寓沪日商者，遂非复前此见摈于西人之比。及去夏欧战骤起，协约国方面思有以剥夺德人在沪之权利，爰于工部局董事中撤除德人原有之额，而以日、俄当选人代之。时则公鹤方在编辑《华洋诉讼汇编》，既致慨于我以主人翁资格，对于租界自治事宜不能参预，而又见局章正在变动，据理交涉，不无恢复华董之机会。因就工部局内部之组织及其沿革，详细考较，冀于国权稍有补救，当时曾将此事告之陈则民律师，兹另录与陈谈话一节于后，庶几外人组织工部局之历史可以考见，而华人于租界中无参预市政之原因亦略备矣。

去冬公共租界办理选举，陈则民先生过访，且询曰：近者公共租界工部局办理选举，驻沪日本报纸多方鼓吹，务达日人当选之目的。独我中国人以租界之主人翁，反不能与于选举与被选举之列，而吾国人士，亦瞠目无所睹，意者历史上当然无参预之权，抑华人自甘放弃乎？公鹤按：租界之有工部局，犹吾国城镇乡自治之有自治公所。管理租界行政事宜，固完全为民选机关也。局内有总董一员，董事十一员，分配于英、美、德三国人，而英员最居多数，次美、次德，若其他各国，则合得一员，此为光绪二十五年合组公共租界时所定之

章程。当从前英、美两界未经合并之先，两国各有分组之工部局，然近于私人间之集合，不过自治雏形耳。闻当时界内举办各事，悉由选出之董事自行集款筹办，及效力已著，则复由董事以私人名义售归局中，而收其余利。此为从前工部局内部之组织。及光绪二十五年公共租界成立，其时沪上工商及流寓亦日以繁殖，租界收入，岁有增加，各种规模，因以大备。今则全界电灯厂，且收为该局营业矣，而蒸蒸日上之势，方且未有已也。公共租界市政之沿革如是。至华人退出市政范围之外，历史上尤有特别原因。当从前英、美各界分立之时，市政组织，既完全为自治性质，外人实无摈我华人之意。惟彼时大多数华人心理，以闭关为政治上之原则。人人蓄一“胡运不百年”之谬想，故于彼方私人及团体间之行动，吾人乃寂然无所动于中。此可以下一断语曰：第一时期，工部局组织之无与华人事，一由政治观念之谬误，所谓“胡运不百年”，不屑参预局务之所致也。一由于华人政治观念之薄弱，盖并不知自治为何物，与选有何权利，由人民向无参政权之所影响也。及第二时期，在光绪中叶，工部局之组织，日有进步，势力愈见膨胀，而华人之生活于租界者，知识亦较前为稍进。彼时中西情势，虽仍隔膜，而并未情见势绌，故双方不无互为提携之良好现状。当此时期，工部局于是有华董名目发现。夫该局董事，在西人间有规定之国籍员额，尤有繁重之选举手续，而吾华人列名该局之董事，其来也既非出自正当之选举，且对于该局之性质及责任，仍属蒙昧不明，则偶焉任华董之职，势亦惟有视为名誉上之荣幸，增加若干商业上之信用而已，其不能称职断然也。此为第二时期，华董失却参预市政之原因也。自是以迄光绪二十五年，公共租界成立，局务扩充，租界之规模愈进，而华人则完全退处于无权矣，此盖三十余年演成之实事也。此次工

部局选举，忽有日本人当选权，其远因发生于欧战之国籍感情，而近因则以日人在沪势力愈以膨涨，故于英、美董事若干名之外，並加入俄、日二国之当选权，以谋揜逐德人于选举竞争之中。呜呼！大好商场，让人逐鹿，而吾国侨寓之商民，反退处于被治之列。政治之不竞，为造成租界之主因；民知之闭塞，乃失却自治之资格，不识吾国家、吾人民亦复有感于中否也？收回领土租借，不禁神往于东邻已事矣。

上海租界之现存于今者，为公共租界，为法租界。公共租界之沿革及其组织既如上述云云矣，兹再就法租界之历史言之。按法界在昔壤地狭小，商务不及公共界之发达，故其一切组织，世人类不注意。民国初元，公鹤服务于公共公廨，时则聂榕卿君以法界谏员兼差公廨，日夕晤谈，于法界事稍知一二，盖亦吾国外交痛史上可为纪念之事也。考法界之开辟，据市井传言，谓在英界之先，谰说无稽，前者已有辨明。惟有一事至足为吾人注意者，则法租界与公共租界，吾国人视为同一之租借，而实际乃大异其性质及组织。查公共租界为英、美租界合并而成，当未合并之前，英界为《江宁条约》允许开放之一口，法、美援案要求，政府次第允之。（其要求手续及政府允许之文牒，见道光朝《东华录》及《中西纪事》等书，《通商始末记》根据《中西纪事》各书编年，记录尤详。公鹤另有《上海开埠史述略》见商务印书馆出版之《东方杂志》。）故道光季年，上海先后开放三国租界，以条约及外交文牒证之，（中英为《江宁条约》，中法为《黄埔条约》，中美为《望厦条约》，英约各条约本均载之，法、美约仅见于海关所刊条约本。）三界既出于同时之要求，则办法亦当然不能歧异。此又一定之理也。然公鹤初来上海时，尝闻之前沪道文案仇益三同乡，则称英、美界及后来合并之公共租界，性质实为租借，而法租界则法人已认为殖民

地，不复自承为租界云云。初闻之颇以为异，及询之聂君，则信然。嗣又闻之关炯之君，公共租界英文意义完全为“租借”，特与民法之“租借”为异。若法租界则法文已直称之谓法国之市乡，与英之香港略同。当时百思而不得其故，最后闻之叶慎之君，云法当开埠之初，与英、美同为租界，初无二致。及咸丰初年，刘丽川踞城为乱，（社会称为“小金珠”，若刘之名则知者殊罕也。）官兵环攻数月不克，法人以火器助攻小东门一带，遂于咸丰五年元旦破之。法人以合师之故，向沪道要求酬劳，沪道即以小东门一带地界之。法人乘辟地之际，并与沪道缔结章程，就原辟之租界，亦作为赠与之品。（法人会师助攻一事，亦见王韬《瀛壖杂志》，惟王认为助攻者系太平战事，然太平军未至上海，且法人于太平战事，虽亦助清军攻剿，然在苏州南桥一带，今法大马路总巡捕房门首矗立之铜像，即法国水师提督战歿于南桥者也。与小东门之助攻，当系两事。）惟当时除酬劳外，尚有一交换条件，缘其时南京已入太平范围，上海滨江带湖，伏莽遍地，而法界密迩沪城，尤易藏垢，鉴于刘乱之初起，英人阿法暗通消息，则即以租界政权不及之故。兹特于赠与领土之际，要求准华官设一会防局于界内。（会防局事后另详。）凡华官向界内拘拿人犯，无须知照捕房。（当租界初辟时，当道曾将苏州同知移驻上海，管理界务，及后租界事繁，又设理事一员于洋泾浜，遇华洋交涉及向界内传提人犯均属之。然当时只能行之于英界，若法界则领事已遇事干涉矣。故同治七年订定《洋泾浜章程》十条，内有华官向界内拘人，无须知照洋巡一节，法领提起抗议，即以历办惯例为词，即其证也。）法人以所得之溢于所失也，亦遂允之。于是法租界遂为法人殖民地矣，此事沪上人知之者鲜。叶系洞庭山人，自其祖即寄籍沪上，而小东门一带，颇有地产，自遭法人攻城时之焚毁，

家以中落，故于此事志之特详。夫以一沪道擅订割弃领土之章程，当时外交之不竞，实可浩叹！一失足成千古恨，痛定思痛，宁非外交史上可为纪念之事哉！

法租界之沿革及性质，既大异于昔之英界、美界。然则英界、美界今日可并成为公共租界，而法界仍独立于各界之外，此事亦有可溯之历史。当三界开辟之初，办法既趋于一致，故当时苏抚移驻海防同知之部咨，亦以三界相提并论。而理事之设驻于洋泾浜口，（闻现时即为长发栈故址。而长发栈之前，即电报局也。当时达官往来，除公使专驻天后宫外，亦有居住理事署者。志刚《使美笔记》曾载来沪后寓理事署可证。）尤为便于管辖各界之证。自同治七年订立《洋泾浜设官章程》十条，当时原系为三界所适用。检光绪三十一年沪道具禀南洋大臣，请修改会审章程文内称，上海租界设立公廨，派员会审中外钱债词讼，一应交涉案件。同治七年奉颁《洋泾浜设官章程》，办法本极周密云云。曰上海租界，则法界在内可知。顾就现制论，何以法界公廨历来即附入法领事署中，（自去冬法界推广后，今已另建新署矣。）当时《洋泾浜章程》是否适用于法界，此事外间知者甚鲜，即公牍中亦无可考见。兹得聂君详告，乃深悉此中底蕴。自咸丰间，沪道以法界赠与法领，法界性质既与英、美异，即法人之统治界务，亦遂视与本国之领土无殊。迨同治七年，《洋泾浜章程》颁行，英、美界既奉行惟谨，而法人则于八年春提起抗议，绝对不承认该项章程之行于法界。彼时沪道为迁就外人之计，具详江督，拟与变通。于是另订法界《会审章程》若干条，而法公廨之名称以起，有法公廨，则洋泾浜之公廨，自不能不名为英、美公廨。惟法公廨临时设置，无相当之衙署，乃就法领事署划地为之，而审案形式，在英、美公廨，凡界内华民互讼之不涉刑事者，光复之前，领事无丝毫干



预之权。特刑事则名义上以捕房为原告，故历由领事观审，尚得为半截之中国官署。若法廨则无论审讯者为民事、为刑事，无一案不由副领事到堂，且正名曰会审，中官特不过一陪席者，便外人之询问而已。此则两界因性质之异而办法亦各有不同者也。至公堂律师，只准法人承充，即以中国律师亦不能出席办案。彼即视为已入版图之领土，无怪非本国人不能取得律师资格矣。此法界历史之可溯者如是。（领事观审，公共公廨在昔本限于刑事及华人为被告之民事案。自光复后廨权全入外人，今亦已遇案观审，而性质且类于会审矣。此事公鹤历有论著，曾登入三年《时事新报》。）

至工部局巡捕房之编制及组织，与昔日之英、美界，现在之公共租界，尚无大异。其界内行政及工部局议决章程，大致亦多模仿公界。如租界停止烟间，公界以两年为限，每半年抽签一次，停闭四分之一。而法界则缩短期间，以半年为限，若抽签及同时停闭尽净则一也。烟禁以十年为限，上海、广州为条约上最后禁尽之地。兹公界于夏间，将土膏各店按照停闭烟间办法，分期抽签，法界则于前数日接踵举办，此两界行政之互相规仿也。至去年推广新界，当道有鉴于旧界之几同割让，于新界约中颇能注意。又特别加入华董两名，俾华人有参预界务之权，然亦只限于新界耳。若旧时之法界，一切界务，则华人仍无权过问也。

公共租界中有三处地方，不在捕房管辖范围之内，亦不纳界内各种月捐。谚者称之曰租界中之治外法权地，前记已详言之。闻法界从前亦有此项公地。老北门外有一地坛，为上海道、县岁时祭享之所。其故址即在今老北门外之西北隅百步。闻道光季年划界时并未声明，咸丰初，沪道援天后宫之例，与法领交涉，幸达目的。及刘丽川作乱，初时外人颇袒

刘。官兵假道于郑家木桥，向南攻沪城之背，卒为法领所拒。（此事见苏抚某奏疏中。）最后与外人协商妥洽，官兵即在地坛驾炮猛攻，则其地咸丰时尚在也。后以江、浙间叠遭太平之乱，内地绅商大率迁避上海，而法界亦以繁盛，地坛故址不知何时为人占有。今则沪上故老，尚能仿佛其遗迹，然亦不能有确切之证明矣。又法界沿浦滩之金利源码头及货栈，延亘将及里许，地形有似凸出于黄浦江中，为招商局之不动产。招商局创自光绪初年，主其事者为盛杏蓀氏，以沪上无适当之码头及栈房，因就黄浦江中筑地为之，彼时法人亦有违言。盛氏以地址系从江中填出，与法界全不相涉，故该地得以完全保存。光绪三十年，盛杏蓀交卸局务，继任某君，拟将该地售去少半，作添购海轮之用。事为盛所闻，移书止之，并将该地交涉情形电达当道，此事盛屡为人言，其时家大兄安甫在盛幕，盖尝亲闻之云。

法租界在光绪二十二年之前，有所谓会捕局者。会捕局原名会防局，会防局之创设，在咸丰初年，刘乱弭平、太平猖獗之时。其时沪道以邻近上海一带匪盗充斥，而尤以法界为逋逃藪。爰与法领磋商，设立会防局一所于该界。额定局员一，线勇二十名，专司华界内犯事逃往法界之匪犯，救急之计，无逾于是。然而法租界之“租”字，即以此局为交换之代价，夫亦太不值得矣！暨太平乱事平，会防之名不适于事实，因改定名称为会捕局，局内之编制及员额犹是也。迄光绪己丑、庚寅间，局员某由浦东总巡调任斯差，官派十足，视事后将局内线勇裁撤四名，其剩余之勇，则飭令专司抬轿、掌伞、站班，为官样装饰品，而会捕之意义，乃一变而为调剂之差事矣。至光绪二十二年，沪道蔡以该局一无所事，决意裁撤，未始非省事并官之意。然不解事关国际，有举莫废，知裁撤冗差之有裨国

计，而不知无形间之断送国权，已不可救药矣！当该局初撤时，华文报纸固群颂沪道之知所先务，法文报亦一再致其叹美之词。华报之盲从不足责，若外报则命意乃别有所在矣。

以上所述各节，或得之父老传闻，或证之中西记载，旁及官厅档案、报纸新闻，而脉络贯串，统系略具，差胜于街谈巷议、道听涂说之不经。则以法界历史及其内部组织，多为世人所不注意。吾国又无公布之外交文牒，若各国通行之颜色皮书者，足资参考。自非久经服务该界之人，且于历史政治上具有观察眼光若聂君者，决不能持有物而言成理。惟聂历充该界会审委员，于法廨情形，尤为详晰，兹再就法廨办法之异于公廨者言之。公廨于早堂审讯刑事，俗所谓捕房解案者是。早堂由副领事莅廨陪审，归英、美、德三国轮流。除星期外，逐日开庭也。法界则归法副领一人会审，堂期每星期只两日。近以案件增加，每星期一、三、五等日开庭。较旧章七日中开庭两次已加密矣。然遇琐案，在公界以本日逮案，明日解审可了者，法界则须多延一日，人民之多羁一日，与捕房押所拘押人数之增加，皆其故也。又公廨不论刑、民各案，均可延请律师代办。而法界则充当律师者，既以法籍、法文为必要之条件，此系认租界为领土之结果，已可怪矣；又刑事不准延用律师，民事则债权、债务非达一千元之巨额，亦不准延用律师。在问官固可省种种之辩难，然冤抑正不可数计矣。他如公共公廨，自光复后政府不为过问，以致全权均落外人。若光复以前，则该廨固完全为中国衙门也。而法廨则附属于领事衙门，自始迄今，除名义上有一华官主持审判，实际则刑事为捕房之全权，民事为领事之全权。即司法行政上，华官亦无用人之权，所有书吏、差役人等，悉由领署自行雇用，盖混合裁判之不如矣，仅仅领事裁判云乎哉！若夫刑事不准上诉，民事上诉无法

定之程序，败诉者应将所偿之债额，遵判交案，然后准予上诉。光复前即如是办理。人民国来，几将条件附之上诉而亦革除之。吾国官吏方升阶发财之不暇，谁复于此等处一为注意。观沪海道署成立以来，表面上亦尝以规复前清上诉制，为吾民慰矣。乃自郑某一案，道署援例开审，卒以英副领一人反对，实际上遂不得不仍照原判执行。今者当事人虽尚有上诉之请求，道署只有藉词批驳，不曰不合程序，即曰毫无理由，此虽两界同然之事，而法界则变本而加厉矣。以各国司法之开明，对于中国不妨小试其压制政策，吾不敢以此为文明之累，特不解我国官吏之亦熟视无睹也，是则我民浩劫之终古不复焉矣！

上海兵事凡经三次，第一次道光时英人之役，为上海开埠之造因。第二次咸丰初刘丽川之役，为华界人民聚居租界之造因。第三次咸丰末太平之役，为江、浙及长江一带人民聚居上海租界之造因。经一次兵事，则租界繁盛一次，后惟庚子一役，政府为义和团所蛊惑，扶清灭洋之声，影响及于南方，租界市面稍受打击。然未几联军入都，而原状回复矣。迄辛亥革命事起，外人默认官、革为交战团体，严守中立，于是避难来沪之人，遂骤增至三十余万，可为盛矣。然则租界一隅，平时为大商埠，乱时为极乐国，昔《洛阳名园记序》称天下之盛衰视洛阳，洛阳之盛衰视名园之兴废，吾于上海则亦曰，天下之治乱视上海，上海之治乱视租界，盖世变系焉矣。

第一次兵事为道光二十二年。英轮由定海北犯。总督牛鉴、提督陈化成，分守吴淞东西炮台以扼之。牛守之东台既陷，（据《中西纪事》及私家著述，牛有贿通情事，然阅西人记载，则并不言有此事，或者有所讳欤？）西台亦不支，陈以身殉之，此事具见于《上海县志》及各官文书。至英人占领沪城，五日即去。此五日间，在沪上有何举动，何以定海久占不退，

沪上来而旋往，兹从裘氏《通商史》及其他西著细加参考，虽立言间有袒护之处，然中间不无可资采摭之资料。例如谓英人自定海北来，其意本不在开战，而在议和。及见吴淞守备严密，且先开炮攻击，以此证明中国行军之不讲信义，故不得不还炮反攻，至淞台既下，英兵尚无意踞城，及据间谍言，上海守城官吏已相率他遁，惟有土匪游勇横行城内外而已，故英兵始整队入城，抑若英人乃代我维持秩序者然。此虽一面之词，然证以当时实事，淞台之失，在五月初八日晨，而英兵入城乃迟至十一日，相去咫尺，兵事何以如是迟滞？且其时官吏亦实已先遁，则英人所云兵不血刃而入城者，尚非虚语。至弹压土匪一节，官吏远遁，则土匪在所不免，此本可以意会之。又据毛对山笔记内称，自英兵悉数离城远去，土匪大作，邑绅郁某创立团防，格杀十数人，而盗风始敛。可见英兵去后之土匪，即英兵未来以前之土匪。总之官已离城，地方当然不能安谧也。至英人在上海虽仅五日，而初至之日，即发出安民告示，敦劝人民复业，（该项告示见胡汝直记事。胡有外孙姓黄名玉如者，太仓人，与公鹤稔识，曾亲见其家藏之抄本十二册。据云胡曾受雇于陈化成部下。故于中英道光壬寅战事，志之特详。嗣孟心史君拟出资购其原本，以议价不合而止。）其时代英人翻译及部署一切者，为宁波人穆炳元。穆于定海陷时，为英人所俘，以其年少且习于琐务，即教以英语及普通学科，自定海北来，即挈以偕行。既占上海，遂任穆办理善后事宜。穆秉心忠厚，于沪城破时多所保全。即城内种种建筑及古迹等物，亦严饬军人不得毁损。故五日之中，并无骚扰行为。较之英兵未来及已去后之土匪，有天壤之别。此则西著凿凿言之，而证以当时之事实，或者不无可信也。惟五日即去，此事《通商史》谓拟乘牛督他遁之后，将潜师直捣江宁，英人论英事，自必以声

张为天职。其实是年秋，英兵鼓轮上驶至镇江之七壕口，尚胆怯不敢迳进，则此时之虚实，未为外人窥破，潜师直入，恐乃事后之论。若据华人方面言，乃因浙抚刘有攻捣定海之消息，英人以定海兵备虚弱，乃不得不回师以厚其守备。盖彼时中外隔阂，尚未情见势绌，声东击西，或当时之实情耳。

第二次兵事，则咸丰三年刘丽川之踞城作乱也。（官文书名之曰“闽广会匪之乱”。而社会则称曰“小金珠造反”而已。“小金珠”系刘之浑名。）此次兵事完全为吾国之内乱，然实为外人干预我内政之第一次。厥后英法助攻太平军，出兵剿贼，亦滥觞于是，此极可注意之事也。查刘逆初起，据各书所载，均有通款太平之事。则刘之始与洪杨不相闻问，较为可信。《太平天国外纪》直认刘案为太平之支部，乃据其称臣献贡后言之耳。惟彼时上海与太平定都之南京，陆路则中隔苏、常，随在有重兵驻扎，水道则长江除洋轮外，无可通之消息，则刘又从何道以与南京互通声气？此则《中西纪事》所载上海领事温那治代刘逆寄书太平之事，不为无因矣。不仅此也，当刘逆窜入道署，沪道吴健彰几不免矣，卒由洋馆头目叱刘，而吴得以潜遁。刘所出伪示，用洋行公司铃记，则其有外人之代为主谋可知。虽《纪事》又云，官兵与贼在城外交战，不越洋馆一步，并以此证明外人之袒刘，此则近于周内。盖彼时外人严守中立，表面上既不助贼，自亦不便助官兵，乃国际之常例，蹇叟特未之深考耳。然从其他各方面推测，则刘逆之起事，其事前必与外人接洽，故临事更代为布置，固百喙不能曲解矣。此为外人与谋我内乱之第一步。及苏抚吉尔杭阿奉命移沪督攻，以沪城北门外毗连洋行，而郑家木桥为进兵必由之道，（即今石路南首之郑家木桥。）外人以中立为名，不准官兵包围贼垒，吉抚虑之，得沪上某绅之条陈，进伐交之计，（某绅为引翔港周

姓，家中有海船八十余号，巨富也。刘逆初起，着人借粮，周苦之。周又素与洋行中人熟识，及苏抚移沪，乃上借助洋人之计。后刘逆衔之，及城破，刘党徒尚大掠引翔镇而散。此语闻之吾友周企唐君，周企唐即引翔镇周族人也。《中西纪事》只云中丞定伐交之计，盖省词耳。）乃首与法水师军官谋，（《中西纪事》云提督辣呃尔，兹据《法领事表》则实系领署之一武官耳。）复与英领事商明，让出马路南首地方，俾便官兵筑营。而美国人另有房屋七处，坐落墙外，一经对仗，必被贼毁，乃另许估价收回。时沪上势力之巨者，只英、法、美三国，三国既商定，乃约期进攻。而法人复起兵，发大炮，代攻小东门一带。迨咸丰五年，正月元旦，沪城始告克复。是役也，非与英、法、美三国协商于先，则不能仰攻，非有法人之助攻，则不能即克。且外人不为我助，即为贼助，故剿灭刘逆之役，实伐交之足以操胜算也。此为外人助平我内乱之第二步。始以预谋而起内乱，终以助平而止内乱，反手为云，覆手为雨，忽而推波助澜，忽而利尽交疏。厥后金陵大营既溃，江浙糜烂，而苏抚李文忠来沪，逆击而上，时时得洋将之助，与咸丰初年外人之通款太平，同一反覆之局。爱我乎哉？利我而已！

第三次兵事，则与外人关系更密切矣。考太平之初起，以宗教故，故与外人通声气。此事各家记载言之详矣。即上海附郭一带之不遭兵乱，亦未始不原因于于是。及李文忠移师来沪，时则英、法联军之役已罢，各国方修好于我。而朝议于借助洋兵一事，先后由疆吏敷陈利害，议已寝矣。先是薛焕以通商大臣署理苏抚，驻节沪上。当咸丰十一年春，太平大股攻逼沪防。外洋各国，以沪上为通商根本重地，自吉抚借助洋兵、剿平刘乱之后，历任大吏，均与外人羁縻不绝，故薛大臣对于是年兵事，复激励洋兵，以助攻守。此为外兵与太平开战之

第一次，而中立之约取消矣。及李抚来沪，利用此机，表面上不以政治的名义，借助外人，而以私人间雇佣关系，招集兵将。未几而洋枪队、绿头兵练成矣，又未几而离沪出征矣。此事为文忠平生最得意之外交政策，然其为外人诟病，借异族以残同种，则亦不可讳之事实也。外人助李剿太平者，法则阵亡军官凡三人，而卜华德其最著者。（即今法总巡捕房门首之铜像是。）美之洋将为华尔，为白齐文。除白齐文始请入我国籍，继则反投忠部，为德不卒，不足齿数外。若华尔则亦因枪伤病歿于沪上。惟英之洋将戈登，最为李所信任，而功业亦较为显著，凡此均第三次兵事与外人之有巨大关系也。至戈登系英之苏格兰人，近人于西报中得其历史颇详，兹转录于下，俾研究兵事史及上海掌故者，有所考焉。戈登氏，英之苏格兰北方人也。生于一千八百三十年，少习军事，毕业于某陆军学校，又研习工程科，于一千八百五十五年，英军出发于俄之司体脱海口。是战也，君实预其役。厥后乃走远东，会中国洪杨之乱，始为苏抚薛焕留于上海，后得李文忠之援引，假以军职，浸至总兵官。（《中西记事》载称赏给江苏总兵官。）尝训练华兵，率以攻取江、浙一带城池，（李文忠奏稿，曾历叙其功绩。）计历大小战事三十次，克复地方，颇奏功效。事竣辞去。清皇室厚给廉俸，且赐金钱珍物。戈登氏一概谢绝，锐身回英伦之某地方，尽瘁于工程事业。复藉暇晷以救济贫苦，安设流亡，用为乐事。数年之后，乃改赴非洲，经营工程，开始行汽船于埃及之某湖。一千八百七十七年，遂受命为苏丹总督，开拓疆土。又三年，因事告退。未久以非洲匪乱，从事远征，在某地方为土人所杀。其人一生所积资财，曾于未死之日，即指建一工科学学校于苏格兰之沱北淀省会，今即以“戈登”名其校。生徒六七百，为北苏有名工程学校之一，华人入此校者颇不乏人。



欧战起后，此校之学生，投袂从戎者，络绎不绝。北苏地方，在若干年前，即有义勇队之组织，作沿海防卫之用，隶此军籍者，半为大学学生，并无年俸。岁时招集演习枪术，并不妨碍课期，行之有年。因戈登为此地历史上有名之人物，又著有武功，故即名曰“北苏戈登义勇军”云。以上为该西报所记者。戈登在江、浙间，颇著声誉，父老多能言其战迹。至其回国后，如何下落，光绪初，张毓敷京卿自英京回，尚有人询及者，则吾国人颇有念及之者。兹特附著其事实，为吾国谈上海历史者一资谈助焉。

上海兵事，在前清道光以迄咸、同间，凡三次。其与租界有连带关系者，已如上述。至宣统三年革命事起，及民国二年赣、宁乱事，为吾国政治上绝大变动，而上海租界又几几有操纵全局之势。此事相隔未几时，复为沪上人民所目睹，无记录之必要。惟辛亥之事，首难系属武昌，沪上不过为其应着。故九月十三日制造局一役，兵不血刃，而全沪已告成功。若二年之战，首难地点，虽亦在长江上游，惟官、革两方，以沪上关系东南全局，故出全力以争孤注之一掷，计自六月十九日开始攻击，迄二十五日胜负始分。此七昼夜间，炮声隆隆，杀声震地，前奥克副领事前往观战，返谓公鹤云，人谓中国人文弱不适于兵事，以余目击此次战事言之，则攻守之勇猛，至可钦佩。惜国内政争，无过私斗，用之不得当耳。则当时之剧烈，可想见矣。惟沪南一带，地处战线，蹂躏民居，固属无可幸免，而独至沪城周围，迁徙虽亦一空，革党卒未藉为根据以抗官兵，则自辛亥光复之后，县议会以疾雷不及掩耳之手段，决议拆城。其时旧绅虽有反对，（姚东木曾登报设立保城会，且以乃弟子让之参预拆城事，为必系他人之捏名。）然瞬息之间，即行开工，不一月而东北西三面均已拆毁一空。当时议者不无訾其太骤。然

苟非及时举办，则迁延数月，事必中变，而二年沪城之遭劫，断无幸免之理，此则沪人不幸中之大幸矣。噫！吾国之有城池，本无国防之可言，原为专制政府防家贼之用耳。然名义上则仍为人民保障治安也。今乃以拆城之故，人民得幸免一次之兵燹，而战端又因国内政争而起，夫亦惨矣！至沪城本为滨海要区，通商以来，人民愈以繁殖，以致街市湫隘，久为外人所讥笑，而一言改作，则居民又以私人间地产关系，群起阻挠，上有政争之政府，下自有私利之国民，此固不仅沪上为然。愤言者因谓，如沪城尚在，则党人必凭城以抗官兵，而制造局及兵舰之炮的，必注射于城区一隅，不半日全城平地。事平之后，规画宽大马路，既无拆让之虞，即反对者亦藉免置喙，惜乎城之早拆也。斯言虽不仁，然吾民可与乐成，不可与图始，则固洞见症结矣。

沪南南市与沪北相颉颃，沪南者，自法租界十六铺以南之统名也。论其地势，则热闹处所，仅及租界五分之一。而钱市，而各业行号，大率荟萃于是。此则当以历史上之原因说明之。上海开埠，在道光季年，距今不过七十余年。七十余年以前，今所称繁殖之租界地，荒烟蔓草耳。（据父老传言，今跑马厅中有小村落，时浜桥有小市集，虹口头，二、三坝，略有民居，此外则均空地矣。）以此可知租界之发展，全凭人事为之，且在现今数十年之间。而上海南市之有市面，则以上海滨江带海，有天然之交通，海通以前，内地之输运与外海之贸迁，自元、明以来，即以上海为商务上之一大枢纽。中间经明代倭寇之窜扰，市面虽暂时移入内地，（闵行镇之发达，及浙江杭、嘉、湖各属之镇大于城，闻均系当时迁避倭寇之故。）然不久即复。故南市南市，历史上实取得数百年来雄厚之资格，而水道便利，尤为行号必争之地势。行号以代客购办百货为营业，资本较

其他商店为雄厚，于是钱业随之。迄今租界以外人经营之故，虽日见发达，而米、麦、杂粮、油、豆、竹、木、药材各业，仍窟宅于南市一隅，势力足与租界抗衡者，实职是之故。抑公鹤又闻之顾君士章，（顾为协顺兴杂粮行之副理，于南市商市颇熟悉。）南市各业之交易，在昔均以上半日为限。至午后则无所事事矣。自近十年来，交通愈便利，陆有铁路，水则除江轮、海轮外，又添各内河之小轮，以故昔日交易之限于上半日者，以装载货物者，均系民船，民船候潮行驶，故每日开船，以早晚两时为定期。上半日成交，下半日装货，候潮开行。自火车轮船通行，装货既不限于民船，即开行亦不限于早晚，于是午后遂有大宗之交易，宁非商市之进步！且民船为天演之淘汰，亦非可以人力争。惟在昔民船，以南市沿浦为大帮停泊之所，今舍民船而装载轮轨，轮轨码头均在租界，而下半日之交易，乃不得不迁就装货之便利而成交于北市，则南市仍为半日市也。偶自午后过南市一带，但见各行虚坐一二学徒照应店面，而其经理及跑街等，则已雇车向北为别种之贸易矣。平添下半日之交易，可喜也；添下半日之交易于北市，将无为南市衰歇之预征乎？是可忧已。

上海租界、华界各项路名里名，多半以意命名，此事前记曾言及之。至历史上原有地名，现时仍为社会所通用者，亦以城内及南市一带为多。其后辟之马路而无名称，如民国路、大统路、共和路等，均为民国开幕后新筑之路，不多见也。至租界路名，外人既以意为之，然华人方面亦有不随外人所称之名称之，而另易以简单之名称。如南京路、九江路、汉口路、福州路、广东路、福建路，华人称之为大马路、二马路、三马路、四马路、五马路、石路是也。然又有既不随外人所定之名，亦非华人随时自立名称，如五马路，华人自立之名称也；广东路，外人

所定之名称也。而五马路、广东路之外，又有称为正丰街者。此项名称，既非倡自外人，又非华人之新定，则意者历史上之旧名乎？然租界在昔均系荒地，安有相沿之街名？及细加考询，始知五马路初筑之时，外人名之曰广东路。华人名之曰五马路。有酱园者命名为“正丰”，开设于五马路之中段，历年既久，社会即沿称之曰正丰街。犹大马路、浙江路交叉地点，华人名其地为五云日升楼。茶楼虽已一再易主，而名称则犹是也。所闻如是，当更询之老于沪事者。

租界收入无过于捐项，如新近公共工部局将租界电灯厂收归自办，则为公营业之一种。前此未有之举也。此后能否获利，获利后于租界总经济既裕，能否减轻各项之捐额，稍纾住民之负担，届时或另办界内重要公益事宜，（如提篮桥西牢创于千九百零五年，其款即由新辟租界年捐盈余项下拨用者是。）现均在不可知之数。即工部局亦尚无具体的计划也。故就现时工部局进项论，无过于捐项之一种。捐项之种类，以时计算者，有月捐，有季捐，有年捐。（三个月为一季，此公界之例，若法租界则每两个月为一季，故每年收季捐凡六次。至年、月以阳历计算，则两界均同。且在开放租界时，即属如是。国内遵行他国之正朔，实亦前清丧失国权之一事。特此等颜面的国权，我国人向不注意耳。）以物类计算者，有地皮捐，有码头捐，有房捐，有各种营业执照捐。看似一物一捐，一事一捐，商民虽不胜其负担之苦，捐额虽不胜其苛重，然积久奉行，尚无聚众抗捐之举。固由我国人富于服从，“服从”二字，是否为绝对的恶名词，固未易轻下断语也。）而实质上处被治地位，亦实不能有抵抗之能力。盖吾国人生性上有两大特质，一哄之市，不问事之合理与否，苟见行政者加我以负担，势力足以抗之，则群起为难，斯时虽多方晓以利害，不顾也。此为特

性之第一步。及反对之力已穷，不者且驱以刑、迫以势，强弩之末，不仅不能穿鲁缟，抑且牛马奴隶之惟命是从，斯时也，虽再加以若干之负担，亦欣然乐受矣。此为特性之第二步。果能洞明政治上权利义务之原理，不为消极方面之极端抵抗与服从，而从事于义务交换之参政运动，若云尔将抽某项捐税，尔究用之何项事业，是否正当？尔事前当谋之于我，若然则一哄之反对，不免太无知识，而极端之服从，又未免迹近奴隶。此本世界上凡为国民者之正轨，然吾全国人中具此程度者，果有几人？而况五方杂处之租界一隅哉！至在外人方面所定各项捐额，虽不免过于烦苛，然大率以转嫁者为多。转嫁为积极性质，纳捐者不无取偿之道。（各捐惟巡捕捐为消极。）且一事一物，既经税过，则此外便无类似名目，致遗一税再税之讥，则仿佛吾国古时一条鞭之遗意，此其所以积久不做欤！老子云：治国若烹小鲜。吾则叹其能以烹小鲜之法治国矣。以吾国财政专家，治理吾国习有特性之国民，其亦可以借鉴已乎！

上海为东南重镇，海通以前，为出海要区。明之倭寇、清初之海盗张元子，窟宅于沿海一带，而上海实为其必争之地。迄通商之局既定，上海滨江带海，久为西人所垂涎，而约开之五口，上海居其一。（五口者为广州、福州、厦门、宁波、上海，均在长江以南。闻当时定约，英人并索山东之登州，直隶之天津，计共七口，嗣以畿辅重地，未便自撤藩篱，且鸦片战事，亦仅及广、闽、江、浙四省，故允许口岸，亦以四省为限。该约虽订于江宁，然草约实于广州议定之。盖彼时所有洋务，统归两广总督主政，犹同、光以来以江督兼南洋大臣也。）厥后商务蒸蒸日上，重以国内历次之内乱，绅商多迁避于此，于是上海又为国防的商务的重要地点。有上列各种原因，前清政府，对于上海乃亦有特别之设置。江苏提督驻扎松江，松江密迩上海，吴淞

建筑炮台，吴淞为上海出海必由之道。此为海通以前之设置，亦与后来国防上不无关系也。暨通商以后，钦派通商大臣坐镇其间，特别委任沪道兼理海关事宜。并移驻海防同知，管理界务。其下复设理事一员，以资佐助。此为海通以后之设置，尤与商务上不无关系也。最后则驻扎上海之苏松太兵备道，名义虽与各道不殊，而事实上乃不啻为政府特派之外交官，盖国际上之关系，愈以密切矣。

上海现存之官署，军政则镇守使及海军司令部也，民政则沪海道尹及县知事也，司法则上海地方审检厅及闸北分庭也，警政则淞沪警察厅及县警察事务所也，外交则沪海道兼管之外交特派员也，海关则海关监督也，市政则工巡捐局也，此为现行之官制。惟民国虽仅四年，而自清季以迄光复，自光复以迄今兹，其间变迁沿革，如名义之变更，职权之伸缩，已不胜今昔异同之感。政治之改进欤？抑无事之自扰欤？外人谓吾国无三年一贯之政策，吾则谓吾国且无三年一贯之政制，此虽无关宏旨，亦异日《上海职官志》中一篇沿革考也。兹就人民国来公鹤之所知者分述于下：（断自辛亥九月十三以后，清季之官制不及焉。）

镇守使 沪上自辛亥九月十三革命之后，越三日即有所谓沪军都督府出现，最高之军政机关也。自南北统一，政府成立，各项官制官规，中央亦渐有规定。在昔之省自为制，如江苏同时发现之五都督，次第厘正，而沪军都督乃亦在取消之列，由是沪上遂无高级军政机关，不过存留各团营一二司令部耳。当二次革命前一月，北军调驻沪上，统兵者为团长郑子进君。未几乱起，郑以所部新至之师，死战七昼夜，得军舰之助，制造局幸以保全。厥后乱事大定，中央对于郑君之功，既思所以尊显之，而又以沪上形势扼要，非特设高级军事机关坐镇其间，不足以资控驭。斯时也，上海有设镇守使之必要，镇守使舍

郑君又莫属，为事择人，为人择事，而镇守府乃于军事仓皇之际成立。故就军事历史论，今日之镇守使，其职权略与昔年之沪军都督同。而就军事统系论，则都督与镇使为沪上高级军事机关虽同，而其裁撤与成立，则各不相属也。镇守府以制造局为之，今成立已两年有余，然前者风传又有归并松江，或由松江移驻上海，定名为松沪镇守使之说，则依然弈棋之不定也。

海军司令部 自前清甲午海军覆没之后，至宣统初年，北京又设立海军处，而上海以江海关系，海军司令部乃以成立。革命事起，海军首先效顺，迄中央政府告成，海军设有专部，而驻扎上海之司令部，依然继续蝉联，虽内部略有改组，（如分设左右司令，驻扎南北洋一带，而上海之司令部则依然如故也。）然较之其他机关之朝令暮改，则该部实为永久存在者矣。

沪海道尹 沪海道为继续前清苏松太兵备道而设置之官署也。当辛亥九月光复之际，沪道刘匿居租界洋务局中。暨江苏全省光复，旧沪道完全取消，所有沪道原有之职务，军事则隶入沪军都督府，外交则以各国未经承认，本无多交涉之可言。即有华洋间之琐务，亦隶入都督府之交涉科。（后交涉使成立，乃划归使署管理，历史另详后。）至民政一端，由沪绅李平书以江苏都督府民政司司长名义，驻扎沪上，管理旧道属民政事宜。（当时苏督委派各县民政长，沪道属则事前必先得该司长之同意。奉贤县民政长出缺，苏督派员赴任，及至沪，则李已先委孙羹梅署理矣。督委之员废然而返。嗣后苏督遂以委缺之权让之沪署，亦可见当时政令之不一也。）此为元、二年间沪上民政机关之组织，历史上有继续旧沪道之性质，而亦即沪海道尹重行设置之张本也。按光复之初，道府一级，根本打消。自二年中央重订道尹官制，而沪上又本有外交特派员之

驻扎，其职务亦以旧沪道办理之外交为范围。于是即以外交特派员任命为沪海道尹。其官署所在地，则让出城内之道署，而久驻于公界内之洋务局。盖在昔沪道以民政长官兼理外交，故民政在城署办理，而外交上之往来酬酢，则于洋务局中行之。及革命后，道制取消，外交另派专员，遂以洋务局为办公之地，而道制实行后之任命第一次道尹，即为原任之外交官杨小川君，此则改洋务局为道尹署，实杨道尹因利乘便之计划也。至原有之旧道署，今则为淞沪警察总厅云。

县知事 光复时之上海县系田春霖。自九月十三日沪道刘避往租界，田知事亦克日出署，九月十四日县署高举白旗，遂为民军招兵之所。迄沪军都督府成立，乃公举吴怀疚氏为县长，而名称则上海县民政长也。吴任事最久，二年，制造局开战，凡沪地官绅多半受嫌，而中央亦以本地人服官本邑，无论如何，终不免外人之借口。于是吴则急流勇退，而上峰亦俯从其请，另委洪伯言氏以承其乏。洪又以回避本籍去任。继来者为沈酝石氏，今则尚系沈任也。至县知事名义上职权上之沿革，始称民政长，今改县知事，而普通称之为县长，则名义之互易，民政长为苏省民国初年之单行名称，县知事则中央核定之官号也。若职务之不同，则前清兼理司法，民国初元苏省法院次第成立，各县知事均无受理诉讼之权，固不独上海一邑为然。及中央缩减司法范围，苏省仅存两地方厅，于是除江宁县以省垣首县不兼诉讼外，而上海则以商埠资格，县知事因完全为行政官吏焉。至官署所在地，仍以旧县署为办公处所，惟画出一部分为地方审检厅。前以三署萃于一地，各机关均有不便，刻上海县署已就西门内游击署故址，重行改建矣。

上海地方审检厅 光复以后，各项官制变更伸缩之最大者，莫司法若，而苏省则又有特别情形焉。当辛亥苏省完全



光复之初，法治之声，溢于上下。时则有前清高等审判厅丞郑倓忱君者，由程雪楼都督委任为提法司长。郑夙以提倡法权闻，既视事，实行全省法治之计画，不三数月，而苏省六十县，成立审检厅者九十之九焉。自南北统一，中央以财政竭绌之故，视司法为不急务，则大遏抑之，而苏省已成立之法院，几几全数搁浅，则郑君误认辛亥之事为真正政治改革之所致也。至上海法院于四年中变置无定，实亦受前此省行政之影响。兹特就其沿革言之。当辛亥九月，沪上军政府成立，民政、警政已次第得人而理，惟司法则尚在缺如。黄君涵之，本邑人，以高等检察长服官湖北，甫经避乱回沪，金以上海司法，非黄莫属。则浼黄组织法署，以九月十九日宣告成立。时则苏省尚在军事时期，政令不行于全省，而上海法院因暂时定名为司法署，此第一时期也。南京光复，全省粗安，时则郑倓忱已任苏省提法司矣，乃颁法院编制法于属县，未立法院之县，则派员组织，既立法院之县，则飭令按照省制改组。于是上海乃由司法署而改为地方审判检察厅，此第二时期也。四级三审，为法院编制法所规定，既有地方厅，当时别组初级厅，以符审级，而其时以财力之不逮，乃于地方厅中附设一初级厅，此第三时期也。继则以上海辖地辽阔，商市殷繁，而初级事务，又日虞不给也。乃规画全县为十司法区，每区额设一初级厅，而原属于地方厅之初级厅，亦即日裁撤，以归并于南市另设之初级厅。上海司法规模之可观，以此为盛。而外人自愿抛弃其领事裁判权，以质成于我者，亦在此时，此第四时期也，时则二次革命尚未起也。中央以各省办理裁兵事宜，财政竭蹶，对于司法，平时嫉法官之死守法律，既为达官贵人所不悦，至此则借减政之名，裁并各省地方初级厅过半。而上海十初级厅，乃遂仅存南市与闸北两厅矣，此第五时期也。暨二次乱事起，上海法院在战

线之中，机关中止者将及一月，金谓事平之后，将又有一番变动矣。果也自梁任公总长司法，全国初级悉数被裁，于是上海现存之法院，幸得以商埠资格，残留此附属行政范围之下之地方审检厅各一，此第六时期也。至此以后，内部之改组，时而添设民、刑庭，时而核减员额，或则奉部令遵办，或则应一地方必要情形而改组，四年来，更不知改革若干次，以与外部无关，不之及。夫以一法院也，人民权利属焉，国家法纪系焉，亦复置棋不定，不知自兹以往，将又有若何反复也？

闸北地方审检分庭 闸北今日之所谓分庭者，历史上为闸北初级厅之替身。闸北初级厅，则又从前司法分区时设置之一机关也。顾全国初级厅尽裁，而闸北独能由初级而变为地方分庭，此又何哉？则有地理上之历史焉。因地理上之历史，乃并有政治上之历史焉。租界横亘于上海北门之外，越租界而北而西为闸北地方。闸北者，言在新闸、老闸之北也。（新闸、老闸事迹，见前记。）其地既非租界，（今则已推广为租界，但未实行耳。）则当然在华官管辖之下，而其地确又为上海属地。以故凡有罪犯解往城内，必假涂于公共租界及法租界，事实上之不便殊甚，此地理上之关系也。当前清之季，全国创办警察，省设巡警道一，以闸北毗连租界之故，外人时时借口于内地市政之不修，以遂其推广租界之夙愿。而一方又以其地与县城相隔租界，我苟不加以整理，不仅无以止外人之垂涎，即行政上亦实有种种之不便。乃设巡警总办一员于其地，即以江苏巡警道充之。而对于轻微诉讼事件，则扩充巡警局司法之职权以兼理之。好在行政与司法未分，即亦不虞侵越权限也。此因地理上之关系，遂生出政治上之关系。而闸北司法之不能不另设机关，乃原因于此项历史矣。当光复之初，闸北既特设一初级厅，此虽与上海各初级同时举办者，然各初级

以中央特令之裁撤，至今遂无一幸存者。而闸北则以有上述种种原因，初级虽裁，而谋事实上之便利，不得不设一变通办法，于是分庭之改组，乃与地方厅有存在之必要矣，但今者闸北推广租界，草约已经披露，此后实行有日，不识该分庭尚能苟延残喘否也？

**淞沪警察厅** 官署变迁沿革之最大者，固首推司法矣，次则又莫警政若。惟司法之变更，完全为职权及范围之缩减，而警政之变更，则有官制的、用人的种种连带关系，职权与范围，固有增无减，有伸无缩也。当光复之初，以制造局一役，商团与有力，巡警与商团，臂指之联属也。故沪事既定，淞沪警察厅长即以沪绅穆抒斋君充之，而范围则商埠警察厅也。暨二次乱事起，政治内幕之党争益剧，政府虑沪厅之不能驯伏也，乃特设淞沪警察督办一员，以海军上将萨镇冰氏充之；并调北警若干名，由警官徐国梁、崔凤舞率以南来，盖谋控制之得法也。及二次事平，穆氏辞职，当道以徐、崔二人之不能偏任，乃就淞沪警察厅区为两厅，在闸北者则称上海闸北巡警总厅，在南市者则称上海南市巡警总厅，时势必要欤？抑用人之调剂欤？与无端创设督办之屋上架屋，无以名之，名之曰为人择事而已。迄沪事大定，一方受财政之影响，一方以十羊九牧之徒滋纷扰也，乃复裁撤督办一缺，而南市、闸北之两总厅，仍并为一。自厅署移驻城内旧道署后，今则尚无变更消息云。

**县警察事务所** 此为上海县管理全县警政之附属机关也。与各县警制、警规大略相同。惟上海既以商埠资格，有特设之淞沪警察厅在，以故县警察事务所所管理之范围，乃仅限于县属之各乡。因之一切收入支出及用人行政之各事，均附属县知事职权之下。范围小则事务简，职权小则势力薄。而以其为县署附属机关，则逐鹿者亦较少。今警佐仍系景毓华氏，

盖不为官场所垂涎，而因得以久任也。

外交特派员 辛亥十月间，上海即有所谓外交官者，则伍廷芳氏、温宗尧氏也。然当时之外交职务，对于国际，彼时仅仅取得交战团体资格，无真正之交涉也。不过防外人之袒护政府，而姑以外交上有名人物若伍、温二氏以虚与周旋耳。故在此时期中之外交官，乃暂时的而非永久的也。且当时对于清政府，亦认为敌国，而议和之际，乃遂以外交名义从事交涉，则尤与后此之外交官大异其性质及形式。至第一任沪上正式之外交官，当以陈贻范氏受任交涉使为始。陈之受任也，事实上为温宗尧氏之交替，实则温自温，陈自陈，盖自陈氏任命，职官表上乃有外交官之名号。温任则犹是民国初元之外交官也。自是而后，陈氏去任，继任者为杨小川氏。杨既莅沪，未几而道官制亦颁行，而第一任之沪海道尹，即属之第二任之外交特派员。今则尚系道尹之兼任，将为久局矣。

海关监督 海关监督，为前清国际上之名誉官额耳。此事言之殊足为国耻上之大纪念，今非正文之所当及，应另文详之。上海关督，在昔为沪道之兼差，自辛亥沪道裁撤，以海关有对外关系也，乃特设监督一员，以管理关务，实则一中外商务上之承转机关耳。二年，道制复活，此缺本可重行归并，然中央以安插人员之故，即亦因仍不改。今各行省间有以外交特派员或道尹兼理关督者，平均仍少数也。至上海关督，既为民国新设之员缺，自无历史上相沿之官署。（沪关有二，一为南门外沿浦之常关，一为三马路之海关。海关俗名新关。盖别于先设之常关为言也。常关有总办办公处，而海关亦有关督办公处，闻海关旧在虹口头坝地方，迁移至三马路，其房屋系杨斯盛氏包建。当时以关督即系沪道兼充，故于关督办公室，仍照中国式布置一切。然历任沪道，除岁时因公一二至外，实未居住云。）故民国初

年，赁屋于公界之四川路为办公处所，以其与海关邻近也。今则移于静安寺路某洋房矣。

工巡捐局 南市市公所者，南市办理市政之总机关也。内部职员，完全民选。盖江苏自光复之先，上海已遵照《城镇乡自治章程》首先组织，及光复之后，市乡制颁行，上海又遵令改组，规模宏大，财力雄厚，江苏自治机关中模范市也。二年乱事起，国会解散，市乡制亦同时取消。则南市市公所亦不过随此漩涡，同归于尽而已。重以沪乱开始，商团受嫌，而市公所处两大之间，尤有左右为难之势，其不能见容于当道，固无烦烛照数计矣。论者谓二年自治之取消，实因上海一隅而波及全国。良有因也。市公所解散，于是工巡捐局成立，一为民选，一为官办，一为自治，一为官治，职权同，范围同，所不同者，民权之缩减，官权之伸涨耳。局址即市公所办公处。初设之时，局长为杨南山氏，杨去，继之者为朱寿丞氏。以南市与军事有关，故该局遂为镇守使隶属机关云。

以上为上海四年来各官署之沿革，其所可考见者，均如上述。一隅如是，全国可知。中华民国之官制、官规，或亦一斑略见矣。至名义上尚为吾国官署，实际上已不啻为外人机关，当光复之际，外人之强迫，华官之退让，有种种黑幕，为吾国外交痛史上一绝大资料者，除法租界不成一独立之会审公廨，已见前述外，则尚有公共租界之会审公廨在。查公廨之建设及前清时之沿革，前记已略有说明，自辛亥迄今，机关犹是，名称犹是，所不同者，用人与行政全权均落外人。观此可见实利世界，外人惟实不惟名，而华人则惟名不惟实，以为此项官署名义上苟犹能冠以中华二字，并能代中国政界中消纳一二官僚人材，则面子上总算下得去。呜呼！此其所以为中国之外交软！吾国人而公认吾言为确也，吾且述公廨事以实之。公廨

为吾国驻在租界管理司法之官署。本非外人所能干预，以故用人为沪道全权，行政为廉员全权。自辛亥九月十三华界告警，政争之中，含有种族意味。时则公廉会审官宝子观及德某，均旗籍也，闻警并挟款潜逃。沪道则亦已避往租界，不复续委人员，廉事遂有中止象。关君炯之，旧日之正审官，其时适赋闲寓沪，王崧生为刘道之内戚，聂榕卿则法租界会审官。时华界乱事方炽，领事团虑租界秩序之不保，乃权宜会议，公举关、聂、王三人主持廉案。并请刘道加札委任，以符手续。此为外人干涉公廉用人之第一步。自是清室告终，民国成立，外人借未经承认之名，于廉员进退，持之益坚。孙调鼎者，以县令需次江苏，且有骨鯁名，前光复之数年，亦尚奉委署理廉事，颇为中外人所翕服。嗣外人以廉案日增，需人佐理，乃自由雇用孙氏为襄谏员。时则舆论大哗，厚孙者亦尼孙行，且谓之曰：君愿做官乎？抑愿做人乎？如愿做人也，则此事不如其已。闻孙与沪绅李平书善，当光复后，李任民政司时，曾委孙以奉贤县事。（见前）奉贤卸事，回沪后无所事事，乃迫而谋官。做官、做人之论，盖即李平书氏之忠告也，孙悉不之顾。继则与美副领事某，同车到廉视事，吾国人政治节操扫地无余矣。此为外人干涉公廉用人之第二步。迄各国承认，沪海道尹亦成立。以为公廉用人权可以收回矣。然自孙夔梅离职回湘，继任者为俞滇生氏。表面上虽由沪道正式委任，而黑幕中则仍先与领事接洽而事始谐，盖已成为惯例矣。此为外人干涉公廉用人之第三步。以上均为公鹤目睹之事。至最后王肇之之代理廉事，是否仍为领团之意旨，则公鹤久已置身事外，不敢悬断矣。至行政一端，外人亦于革命数星期中，全数攫去。惟欲详记外人攫权之事实，不得不先就公廉内部组织一述之：按公廉既为中国自有官署，则一切形式及内部办事规程，自亦必按

照内地官署办理无疑。以故签押房为臬员办公之所，收发处为承转机关，缮写文牒则有书吏，传唤民人则有差役，以及押所、女监等处，亦均附属于该臬之中。除刑事犯未滿三个月者拘押捕房，五年以内者拘禁西牢，捕房、西牢不受公臬管理外，其余则应有尽有，盖完全一司法衙门矣。辛亥九月十三，沪城光复，臬员潜行，时则关、聂诸人尚未至也。押所男女犯闻变大哗，斯时领团以全臬无人主政，则飭令捕房派捕照料。彼时乃善意之协助，未遽蓄侵权之意也。越日关、聂先后视事，捕房亦同时派员来臬整理一切。而干预之事起矣。首向押所员索取锁匙，继则另设一外人办公处，定名为检察处。（由英译华之中文单上，则竟名“监察处”，则已有监察全臬之职权矣。然该会审员等与华官往来之公文书中，犹名之曰检察处，则自己顾全颜面而已。）裁撤旧有差役，而代之以巡捕，一切行政，遂入外人掌握中矣。夫公臬在前清，腐败极矣，外人乘吾国有事之秋，以善意代整臬政，宁非吾人所感谢，而结果乃如是，“国际无道德”，乃不能不服为名言矣！若夫用人行政，全权既落于外人，则该臬之经济又何如者，且宝子观氏以旗籍避嫌逃匿，闻于公款中亦微有纠葛。（此事当时曾见各日报有空款数万之说，嗣又见报载宝氏自行声明之广告，内容如何，恐非局外所知矣。）外人既攫我政权，则外人亦能代我支持财政乎？此尤吾人所亟应知之事也。当沪道刘避居租界之初意，以为革命未必成事，故在洋务局首鼠观望，以俟大局之平定。及九月望，苏垣光复，刘知大事已去，所有关、道库存各款，（旧沪道职务分两部，一关房，二道房。）直接交付民军，恐遭事后严谴，若不交出，又不胜民军之威迫，谋两全之法，乃将存款全数三百五十余万交付领袖领事薛福德氏，刘自以为计得矣。然款既存于外人，凡华洋间不论官款、商款，苟与外人有债权债务关系者，悉

于是取偿焉。及国际承认，部派专员会同交涉使清理沪款，外人将一年余代支之款，列册报告，则会审公廨常年开支，及预计此后岁出之款，因截留若干万，以应时需，均赫然逐项登记焉。当检察处成立之初，廨员薪水及一切开支，悉由该处按月发给。而正会审官月给薪水银八百两，副会审官半之，以按照官等不足荐任资格之人员，月薪乃与各部总、次长相埒，论者谓外人办事之实事求是也，及清册移交，则亦慷他人之慨耳。区区一公廨财政，本不足计较，但不识尚有回复前清原状之希望否也？吾历述民国四年来上海各官署，而终之以会审公廨。会审公廨尚为民国官署乎？抑各官署将悉成为会审公廨乎？领事裁判不已，混合裁判继之，（领事裁判，限于寓华外人，各归其本国领事裁判之谓。混合裁判，则华人诉讼，亦由领事参预庭讯，今租界公廨是也。吾不解今之法律专家，尚时时误认此项办法为领事裁判。自误欤、抑聊以自解欤？公鹤拟另文以说明之。）法衙之结果如是，吾更为其他官署危矣！然此亦在政府之自择耳！若吾民，则无过于奴隶牛马而已。中国近十年来，内政之稍为比较的优胜者，当首数光绪季年之禁烟政策。烟禁有国际关系，故十年净尽。首与英人订明条约，外人虑吾政府办事之不能一贯也，故约中附有赔偿之条件，其所以督促我政府者备矣。前清颁行《城镇乡自治章程》，于自治事宜中特加入戒烟一条，亦诚虑届期不能净绝，将有绝大交涉随其后，故不惜三令五申，示全国以事在必行之决意。至约载最后禁运地点，计广州、上海两处，曩者孟心史曾编次关于国内禁烟事宜，附之《自治事宜详解》之中，以警有众。今者苏、赣、粤三省于业经停运之区，重行官卖，是十年瞬届，能否净绝，已不可知，其危险何可言状。惟照约上海虽为最后停运之地，而外人则以条约具在，不便反汗，故当该约签字之后，工部局即公开



会议，议决分年禁止之策。今距十年之期止有两年，而回溯着手议禁之初，七八年来成绩昭著，是号为独立国之政治毅力，反不若租界外人办事之尚能坚持矣。兹特缕述租界禁烟历史，俾吾政府稍知愧怍乎！当中英烟约签字，英公使令行驻沪英领事豫拟办法，英领即据以照会工部局，斯时租界除土栈、膏店外，尚有大中小各烟间充塞市廛间。工部局岁收之营业牌照费尤为不赀。骤闻中国将实行禁烟，因决定租界禁烟之次第及手续，先从停闭烟间入手，分两年度四时期将界内烟间调查清楚，逐期抽签，至宣统元年十一月十九日为西历十二月三十一号，正值一年度之告终，而租界烟间乃以停闭净尽，数十年烟毒之窟穴，一日肃清，工部局之热心毅力，可钦敬矣！惟烟间既闭，烟间营业牌照捐，当然亦在取消之列。工部局骤减此项岁收，使以中国人政治眼光言之，禁烟之利在社会，一时未易收效，而禁烟之害，则先中于政府。中国以投鼠忌器之故，良法美意之反汗于中途者，正复为此。最近如裁厘加税之举，实吾国提倡实业之根本政策，乃道谋数年，迄未定议。果以事关国际，为外人所尼行，弱国无外交，犹可说也。若加税事，则并非外人绝对之反对，不过以国内裁厘之后，将数十年来巧取豪夺之民脂民膏，一旦悉数蠲除，是否能在加税项下取偿，现时既难决定，则不得不因仍故陋，以保持此病商之残局。中国内政，大抵如是。使租界禁烟，因有碍工部局之岁收而遂以中止，正亦事理之常。外人则殊不尔尔，认定禁烟为一必要事宜，禁烟后弥补捐项为又一必要事宜，二者不能偏废，则于其他收入谋之。于是决定于普通房捐项下，每百分加征十二分，计得银洋十三万有奇。烟间停止，土店、膏店仍然存在也，且营业必较前发达。盖烟民既失去吐雾吞云之安乐窝，能遵令戒绝者，果有几人，则此后，或购土自制；或挑膏家吸，必为烟民一定不易

之过瘾方法。于是就原有之土膏各店，加抽执照费若干，计得六万有余。而每年减少之烟间执照费十九万余元，乃有取偿之地。当时论者谓减去烟民之负担，加之普通之住民，（指加抽房捐言。）于理似有不顺，然去数十年之积毒，凡属国民，在道德上亦应稍负责任，区区加捐，不为过刻。而租界禁烟，先从停闭烟间入手，乃得以积极进行矣。其次则谋取缔土膏各店，取缔云者，禁闭之前一步，而实为后来禁闭之前提也。租界自烟间肃清之后，社会烟民既不少减，重以内地烟禁日严，（此指三省未经官卖时言。）富室巨绅之染有烟癖者，亦均莅止沪上。于是沪上烟民之数则大加，循供求相应之商事原则，烟民既加，则业烟之商店亦必增加。而烟间又全停，则土膏各店之日见发达，乃属意计中事。工部局见业烟商店，在此时期中，原不在租界禁令范围之内，然一任其自由添设，则迟早终有禁闭之一日。今日给照准开，明日吊照谕闭。行政既类于愚民，局令亦嫌于反复，因于未至抽签轮闭之先，规定一期间，在此期间中，不论土店、膏店，只准收歇，不准续开。彼时无识者颇谓此又系洋药公司垄断之政策，（沪上自禁烟令下，各业土之洋行公司，公设一专卖处所，故现时沪上之土市，实为该托辣斯一家垄断云。）不知工部局受何人之运动，乃有此举。时公鹤则力辨，谓此亦外人办事之均有次第，乃系停闭土膏各店之先步，盖必先行取缔，然后可以实行停闭也。此为阳历去冬之事，今已开始抽签矣。抽签之法，与停闭烟间之分作两年四期同。逆计至民国六年，租界烟毒可以全部肃清，以上均公共租界内事也。至法租界办理烟禁，大致与公界不殊。惟公界抽签，则分作两年四期，而法界则以八个月四期计算，时间略有长短耳。两界办理烟禁如是，于此可见外人办事之有决心，并可见外人办事之有计画。以地大物博，号为政治进化较早之中国，

施政方针与手段，乃区区一租界自治团体不若。今者三省特派运烟专员，从事贩运，对于国际为失信，对于三省人民为纵恣，贪取二千一百万不义之财，为权时之止渴，吾不解十年期满之后，又将何以止强邻之责言也！曩者心史于前清草拟《自治事宜详解》时，以公鹤于沪事夙有观察，曾垂询租界禁烟办法，彼时公鹤即谓无论如何，十年禁尽之约，惟租界为能实行，华人方面，则掩耳盗铃耳。心史以为立言未免过当，即公鹤亦自侮蔑我政府之太甚也。今十年虽尚未届，而两两相较，优劣已分。则吾言不幸而中矣！虽然吾言之幸中，中国之大不幸也。吾亦惟有取心史先生原稿之结语结之曰：“届时不将烟土禁尽，中国已不堪设想而已！”

自三省官运之举行，不仅国际间有失信之嫌，即政治上亦为罔民之举。兹再就民国四年来苏省禁烟之陈迹言之，则不禁喟然兴叹也！当辛亥苏省光复之初，其时民权兴奋，民意纷呶，省议会之权力又复独出冠时。于是所有全省行政事宜，表面上以都督名义行之，实际上则议会政治而已。苏省议会，张季直氏实为议长，此外议员亦均一时之人望。故所议议案，除积极政务外，尤注意于消极事项。而烟祸实为苏省一大障碍，则提出议案，议决赓续前清禁烟成案，移交行政官厅执行。故各省光复，烟禁多半废弛，而苏省独否者，则省会之力也。且苏省司法开办较早，法院适用之刑律，亦由省会议决遵用前清《暂行新刑律》，而第二十一章之鸦片烟罪，于规定六个月期间为戒绝期限外，即实行按律定罪。一烟禁也。立法机关议决之，行政机关执行之，而司法机关复执法盾其后，无非为保全国际间之信用，祛除政治上之障碍而已。惟内地禁令虽严，而约载最后停运之上海，近在咫尺，内政不良，则国民生计促，教育不普，则国民道德漓。以一群生计垂绝、道德堕落之国民，对于

可歆之私利，虽刑驱势迫不为功，更何有于无形间之道德责任也！于是私贩之事生焉。未几而三省官运之议实行，则此辈更明目张胆矣。哀我穷民，横受政治上之欺罔，而破家荡产丧身亡命之惨剧，乃夙见不鲜矣。吾述陈金叙案，吾乃为吾民呼冤不置也。陈金叙者，武进某乡人，中才也，以业米月必一二至沪上，闻印花土通行内地无阻，则每次自沪回必携带数十元贩之乡间。夫烟土之有私贩，不自今春始，陈之往来沪上，亦不自今春始，顾平时向不贩土，必俟印花土通行乃始贩土，可见陈平时尚能守法。而此次横遭杀身之祸，正印花土有以阶之厉矣。虽然烟土既准官运，则陈即贩土，亦胡为而致投法网，则公鹤尝闻之老于斯业者矣。当上海烟禁之初行也，由业土洋商结合一洋药公司，凡租界各家存土，悉数售归公司，而由公司揽专卖之利。及蔡特派员南来，即与该公司接洽，凡购土者必飭令粘贴印花，防弊之方密矣。惟该公司所售者，悉为真土，真土贩至内地，获利不若次货之厚，而次货既非该公司之所有，则欲办次货，势非购之别处不能得。而所谓别处者，又不能取得蔡特派员发贴之印花，以故乡人来沪购土，除略购粘贴印花之真土外，尚必别购无印花之次货，以厚其利。此亦商贩逐利之恒情，非不愿购贴印花，乃不能购得印花也。阅者能悉此中真相，则陈案之冤愈显矣。当陈某次来沪贩土，既购印花土若干矣，则亦循例购无印花次货若干，趁车回至常站，巡警将印花土验过，次及无印花者，则诘陈为贩私，以一印花之有无，定烟土之官、私，而知所谓准贩之官土，有何用处，不准贩之私土，又有何害处，此中辨别，真难为政界以外人索解者。两方相持不止，于是陈乃捉将官里去矣。县知事王晋民氏，则亦颇知此等政令之迹近罔民也，以拘役两月了之。武进旧例，凡短期徒刑不足半年者，不付监狱执行，而以看守所拘禁之，免得钉镣

上铐以示体恤也。陈亦短期者，则拘之于看守所。屈指释放之期不远矣。阅者注意，我国烟禁反汗，故令陈金叙辈以无辜穷民，致遭无妄。而司法不良，以致狱政腐败，且使轻罪之犯，猝罹大辟，不更惨乎！西哲谓狱制不修，监狱实为制造罪犯之工厂，又为传染罪恶之菌毒。前者谓善人习恶，后者谓恶人愈恶，斯言谅不诬矣。当陈初入所时，所中老犯以陈系新至者，当然有服劳奉养之义务。奉养则入所之难友费是，服劳则新犯代老犯任一切劳役是。陈任劳役若干日，又有后至者，服务之期虽满，然日与不良者习，则亦非前此之驯谨矣。某日有某新犯至，循例服务，陈思有以调之，则将全号中便桶若干具，装塞门首，拟俟新犯开门涤桶时，倾之使倒以博笑也。孰知未及服务之新犯来，忽有提犯赴审之某看守长匆遽推门而入，而便桶则悉倾注于看守长之一身，立时查轧，知为陈所为，则诉之知事。于是两月届满之陈金叙，乃以累犯加重科罪二年六个月，押赴大禁执行矣，然尚去死罪犹远也。陈既入监，初亦循循，月余与积犯习，则顽弄大作。武进县监在旧阳邑署西偏，三面邻空地，空地之外为民居。中虽缭以重垣，然监内外声浪，犹能传达，则中国监狱构造之不合法也。某日午后四时，尚未收封，（监号每日早六时启封，晚六时收封，系管理上规则，公鹤前辑《中国监狱史》，颇有详细记载。）适监外民妇与小儿偶语，忽监内有应答之声，自重垣出，民妇则赴监门首，痛骂狱员之不知约束狱囚。狱员侦知为陈所为，既详请县署严办，县知事查案，则陈乃屡次肇事不悛者，详请高等厅移送苏垣模范监狱执行。模范监为全省三新监之一，内部设备较为完善，固诩然为罪犯感化场也。中国内政，大抵惟名不惟实，此事无劳公鹤为之细述，盖亦阅者诸君所洞悉也。且名实不副，则亦已耳，并有名与实背道而驰者。其最著者蔡乃煌以特派三省禁烟

员，荣膺荐任，而结果乃为三省特派运烟员。苏垣之模范监亦其一耳。陈既解往苏监。苏监监禁游勇、土匪、帮会各色人等以数百计，陈一一与伍。自审出监期尚远，则倾心与若辈结。今夏六月苏省某县获大帮匪盗，秘密审讯，词连业经被获在苏监执行之某某等，共进会匪首也，移文苏监提犯对质。会中向例，凡新入会之人，必对于该会立功一次，乃得进级，日本人所指为《水浒传》派也。会中所认为立功者何事？行劫或获案不供同党，或冒匪首名诬服。陈既在苏监入会，无功可立。适某县移提匪首公文至，匪首知一经到案，则罪且不测也，乃商之陈，令陈自服为该会匪首，与某某无涉，狱员据以详覆高厅及道尹署。最后真实之匪首某某，仍行移解该县对质，而诬服匪首之陈金叙，不一月乃縲首王废基矣。计自犯案至伏法，为时不足五阅月，以拘役始，以死刑终。在陈以顽弄不悛而贾祸获罪，正不足惜，然使武进之看守所及监狱，约束严密，苏州之模范监，防备周至，何至以剥夺自由之现行犯，一任其顽弄，一任其入会，而事前毫无觉察。吾国之所谓监狱，吾国之所谓改良监狱，且冒感化之美名者，大抵可见矣。虽然，陈中才也，以入监而传染罪恶，其咎在狱政之不修矣。试问陈果以何事入监也，诱之以利，驱之以刑，我虽不杀伯仁，伯仁之因我而死者，三省之中岂仅陈金叙一人哉！陈为武进人，此案始末，由某署书记告公鹤，因得详志其事如上。

以运烟故，政府不惜以三省人民之沈溺黑籍，易二千一百万不义之财，此皆然矣。惟苏、赣之土，均系贩自上海，上海金融，操纵全国。自内地运土弛禁，而上海金融界之影响，乃益以不支矣。当上海业土洋商组织洋药公司之后，沪上现存之土，既由该公司全数收买，即按照条约逐年运来上海之印土，亦归该公司一家收购。凡租界内土膏各店需用烟土者，再由

各家向公司趸购，是洋药公司性质上实成专卖机关矣。以专卖之故，操纵在手，市情涨落，由该公司核定价格。而洋土经历年之涨价，十年前，每箱不过八百余两者，今日每箱万余两矣。向之每箱定银二百两者，今亦每箱二三千两不等矣，此均三省未开禁以前之市情也。及蔡特派员南来，内地通行洋土无阻，求过于供，势且数倍，而该公司屯积之土，以成本之昂贵，以销路之发达，于是昔之以一二千金定土一箱者，至此乃有垫款催货之举矣。夫烟土营业，本为世界不道德之尤者，涨落盈虚，原可置之正当商业之外，惟既经垫款，则千箱之土，须垫现银一千五百万两之谱，而上海全市之金融，乃以搅乱矣。闻本年端午节之银市，以某洋行垫款五百箱，数日间银拆涨至一钱有余。（上海银市沿革及现行规例，后另加详之。）至中秋节，则重以政治上之影响，银拆更有涨无落。推原祸始，固由全国无巩固之根本金融。故偶受外界之感触，金融即立见停滞，而开弛三省烟禁，实亦搅乱银市之一大原因。则仅仅以运烟为种毒三省，非不悉内容之论，即为蔡特派员稍作恕词耳。

上海商市，以金融为体，以交通为用，而商埠资格取得矣。故无论上海一埠，为中国唯一之大商场，即合全地球各商埠统计之，除伦敦、巴黎、柏林以政治都会，足以吸收全国之金融，雄踞全国之交通者不计外，亦足首屈一指。（某西人调查全地球商埠，分为五等，以人口在百万外者为一等，而上海则据工部局调查人口之报告，在百万之内，因入之二等商埠之中。不知该西人所据者为工部局何年之报告。盖上海工部局五年调查人口一次，手续简单，未可凭信，且近年来人口日增，即在公界一隅亦已达七十余万，再加之以华界、法界人口，当在百万以外无疑。嗣见公论西报，又载有驳某西人之论著，谓世界商埠等级，不当以人口为标准，当以海关常年之输出、输入为标

准。至上海商埠之果属何级，则以中国海关估价，仍照数十年前之物价，故亦不能视作标准。要之上海应入第一等商埠，则固中外人所公认也。)顾吾国有此大商埠，果以吾国国力振兴之乎，抑借外人开辟之力而始有今日乎，此固吾人所不容讳饰者也。正惟如是，吾于是以国际的商务眼光观察上海，而乃有特别之断定矣。断定惟何？则应就上海商务之种类及其性质分析言之。上海商业以洋行公司及各大工厂为首指，其次则各商号商店也，又次则起居食宿之消耗营业也，最下则小商人矣。吾尝总上述各商业而下以国际的论断，则凡一国家对外贸易，以自国之原料与人工制成物品销之国外，上也；外人业经制成某物，运销我国，我国人以利权外溢，设法自制，以谋抵制，次也；原料与人工有一端仰给外人，原料购之外人，我以人工制成之，与我以原料售之外人，由外人制成物品，此中虽有工业上之优劣比较，然无论其行销国内与国外，我国人尚有多少之权利，又其次也；外人以原料制成货品，我国人直接、间接代外人畅销外货，以博什一之利，斯为下矣。吾人对于上海，使以上述分类之范围，除吾国人原有商店，盈虚消息之不涉国际者不计外，而下以精确之调查，居第一类者有几业？业有几店？盖自茶业而外，丝茧将成弩末，且购丝而去，运绸而来，仍近乎第三类之出售原料。漆货、瓷器、顾绣、毛毯，品系装饰，货非大宗，而且均系人工制成之物，无一机工者，则上海之所谓国际商业之第一类者，盖已寥寥可数矣。若第二类则为现时社会所注意，亦近年来提倡实业所收之成效也。数其大者，纱厂则有“华盛”、“大生”等也，机器则有“求新”也，面粉则有“茂新”、“阜丰”等也，钟表则有“美华利”也，食品则有“泰丰”也，就《国货调查录》逐细翻检，吾国实业界之略足自豪者，只此数业，然仍不外分外人在我国所获之利之一部分，以为每年终有



多少之权利挽回则可，盖消极中之积极而已。若以语积极中之积极，则相去犹远矣。第三类原料购自外人，而我自制物品者，以化学品药剂品为居多，然亦自制自销耳。而以原料售之外人，若花衣，若毛类，若丝茧，若皮革，及其制成物品，虽未必悉数运销我国，然即就棉纱一项论，日本纱厂所购之花，花旗十之四，（凡日厂所出之三十二绞以上之纱线，均美货所成者，地球花衣以美为最。）印度十之三，（俗称旁埠花），我国亦十之三。日厂月出之纱，平均不足八万包，是每年出纱九十余万包也。而运销中国之纱，岁达四十万包，（中国全年销纱约计百三十余万包，然岁有增加也。盖棉纱销数之增加，与人口之增加为正比例也。中国本厂岁仅出纱四十余万包，供求之不相称如是，此张季直氏所以有“棉铁政策”也。）则是购我之花为十之三，而售我之纱乃为九之三与十之四矣。以此类推，以原料售出，以物品购进，花衣如是，他物可知，其与原料之购自外人，物品之售于国内，仍不外以中国人博中国之利而已。然较之第四类，则终有间也。第四类之商业，在上海既触目而是，固无烦为之说明矣。夫以中国工商业之幼稚，致构成今日商市之现状。而又重以外交上关税之协商，得以减轻外货之成本；内政上关卡之扰累，足以加重内货之成本。商人纵能爱国，然必强以经营失败之商业，而博无谓之虚名，能乎不能，此则上海之所以为上海矣！往岁，孟心史述马相伯之语告公鹤曰：上海为“扁担商埠”。初聆其言，以为上海为劳动家之聚集地，故马氏为此言耳。及今思之，劳动家固以扁担生活于上海矣。即自命为非劳动家之大腹贾、小商人，亦何一非扁担生活也。扁担以肩承之，上海以代人说合交易，从中抽佣者名为掮客，掮亦以肩承者也。上海商人，十八九均代外人说合交易者，然则“扁担商埠”当以广义释之始合耳。

再以实利的商务言之，吾人试调查全市间，且不论若者为必需品，若者为随意品，若者为奢侈品，但问我国人在上海所营之商业，是否有商事之学识与眼光，是否有相当之资本与协助，前者属于主观的，后者属于客观的，然有一不备，即不能幸存于今日商战之世界。还观上海何如者，以上列主观客观的种种条件之无一足恃，乃复生出下列之种种现象，盖亦因果相生之恒轨也。现象何若？其第一等之商业，为消耗类，则起居食宿之商店是也。夫以上海为世界有名之商埠，交通便利，过往纷繁，则此类商业，亦正上海必要之供给。然以吾国社会生活与经济程度为正确之比例，则必有纽约市每人每日平均获利均在四美币以上之进项，然后饭庄、戏园、客栈以及种种游戏场所，乃有人满之患。然又必调查此每人所获之四金币，为分财欤，为生财欤？为母财欤，为子财欤？为国内的欤，为国际的欤？夫如是，故日日销金，纽约市里面之雄富犹是也，上海顾足与纽约並论乎？乃近数年来商市受兵燹之影响，各业消沈已达极步，而惟此起居食宿之各消耗业，则争奇斗巧。“新舞台”开幕，“大舞台”、“第一台”、“新新舞台”接踵而起矣。“孟渊旅社”开幕，“新旅社”接踵而起矣。“楼外楼”开幕，“新世界”及“天外天”接踵而起矣，其他类之消耗营业亦称是。自表面观之，岂不为大商场应有之点缀，然准之以吾国现时各种程度之退化及幼稚，究竟能容受此大宗之消耗否？且上海名为华洋通商之埠，此种消耗营业也，尚能攫得外人多少之资财也？吾犹不无抽象之乐观。试问上列各类娱乐场所间，亦有外人足迹否也？则第一类商业之可为浩叹者也。第二类之商业则为必需品矣，若烟纸店，若南货、京广、洋货店，若米粮、酱园、钱市等业，类皆人生日用必需之品，与第一类之专以奢侈为其营业目的者至有别也。然试问上海商埠，因各业之开设而始发

展乎？抑各业因上海商埠业经发展而始逐渐开设乎？属于前说，则各业为发展商埠之原动力，属于后说，则各业因商埠之发展而被动。二者居一，盖其属于后说无疑矣。然则简单言之，第二类商业虽为必需品，而其供给范围，仍限于沪上一隅，非有巩固沪市根本之能力，乃不过随沪市之发达为发达耳。若是者，其于吾国实利前途，果有济否也？沪市根本操之外人，前已详论之。独惜吾国人处此一发千钧之际，既无商事学识与眼光，又无相当资本与协助，目睹社会之日趋浮靡，惟是贪目前之微利，忘根本之至计。水未沸、火未然，而以为安，吾于蚩蚩者不之责，吾为政府惧，吾更为士大夫羞矣。

上海商市之可危，既如公鹤前之所述矣。虽然，吾国提倡商务，垂三十年，此三十年中，岂竟无一商务人才崛起其间乎？且争利于市，上海为有名大埠，正商人发展才力之地，顾何以以华洋商业，两两相较，率不足以望肩背者何哉？此则不能不归咎于政治之不良矣。兴商之政，有积极，有消极，积极者何，发展商力是也；消极者何，排除商害是也。兹且舍积极不言，言消极。消极之关系全国者不言，言沪上。夫沪上，外力侵入地也，即商人不能与外人无交往。交往之中，不能无纠葛。小而诉讼，大而交涉，此世界各国之所以有商律，而在商务繁盛之国，且有商事裁判所之组织也。一国内商人，互为交易，尚不能不特设平争机关，以谋商事之安宁，况以吾国为施行领事裁判之国，而上海又为华洋杂处之地，政府当如何妥定章程，妙选人才，俾华商得与外人並立于法律范围之内，以驰逐于商战剧烈之场。观之上海何如者？公鹤曩曾辑有《华洋诉讼例案汇编》一书，痛中国办理此事之无状也，则已著论斥之，且深致其忠告之词矣。兹则尚有为当时调查所未尽者数事，盖亦障碍我华商发展之痛史也。论者谓华洋诉讼之不能平允固已，

而孰知我华人习处此忍辱负重之下，明知诉讼之必不得直，则亦吞声忍气，安之有素。兹得一事曰“时和洋货号定货案”，抑或忍之无可忍，迫而出于诉讼一途，而结果上则仍以含糊了事，兹得一事曰“协盛兴号面粉案”。两案虽均十余年前事，然表而出之，亦正可见我国民之穷无所告矣。至其不为公鹤所闻知者，又何限矣！时和洋货号也，以开设较早，故营业颇发达。上海洋货号，分数等，上等者能自翻货样，别立商标，嘱托本埠洋行，向外国机厂定织，运华销售。则此项货品，便为定货者之专卖品，别家不能仿造，此向章也。至号家与外国机厂，不能直接交易，由洋行为之居间，则此洋行者，于商业类中为介绍业。业介绍者一方，既受定货者之委托，则在委托范围之外，断不能有伸缩余地。委托有连属者，有各个者，洋货号定货为各个性质，则一次委托定织某货若干箱，洋行即如其委托之目的、种类及计数，以转定于机厂。及机厂运货至，受委托之义务由此完了。至该洋货号所自拟之花样及商标，别家不能仿造，即受委托之洋行，亦不能自由代定可知也。代定且不可，何况销售。此在中国商事习惯与外国商律，均有明显之规定，（中国虽无成文商法，然商事惯例则颇与商事原则相符合，特手续简单耳。公鹤曩论改进上海商事习惯文中，即以此为言。）何容上海商人独外者。“九鹿牌”标布，“时和”自定之花样与商标也。委托英商“天祥洋行”代向外国机厂定织。是时和为委托者，天祥为被委托者。委托与被委托，既有一定范围，断不能行动于范围之外。乃时和以该项标布，畅销于长江上游一带，每年定货，因之有增无减，不意销路稍旺，遂为该洋行所垂涎。有时时和定货仅百箱，该洋行则代定二百箱。有时时和并未定货，该洋行则通电自定，及货至上海，先通信于时和，谓某货已代定若干箱，某日到货，某日满期，如不出者，将

代行销售。夫时和以翻成花式，业经畅销内地，决不愿由洋行自行出售，势惟有受其原货，然一经受货，则价格又惟该洋行自定，此在外国，宁可乞灵于法律之解决，而该洋行非以逾越委任范围，受民事上制裁，且将有盗用商标刑事发生矣。然而在我华商则处之泰然也。盖明知诉讼之必不得直，无宁忍气吞声顺受之矣。此一案也，不啻代表全体华商无诉讼能力也。阅者诸君，将疑时和自行退让，迹近于放弃权利已乎？无已，则有“协盛兴面粉案”在。“协盛兴”者南市杂粮行也。当中国面粉厂尚未发达之初，中国需用机粉，率购自花旗，而由上海洋行代购代运。某年，协盛兴向“克鲁森洋行”代购花旗粉若干万包，当成交时，订明面粉为“红狗牌”商标，“红狗牌”，粉质究竟何若，克鲁森并无货样，但知“红狗牌”确为花旗顶货，中国商人不验货样，以耳为目，其盲从可想，然以外国人最重商标，凭标购货，在我虽无真实的商事经验，以为必可凭外人之爱护信用，以免华商之受欺也。孰知越数月，货至启视，则均红色劣下之粉。协盛兴凭中与伦，则该洋行乃强辨云，君所定者为“红狗”粉，“红”者粉之色，喂“狗”之食料也。故曰“红狗”。购“红狗”而得“红狗”，何多论焉。协盛兴知为所欺，则以“红狗”为该货之商标以与辨，并邀集中外商人检阅定单，而定单系英文作准，英文上书“红狗商标”，该洋行则指为并无牌字，协盛兴则质问“商标”二字作何解释？相持不决，协盛兴拟以牌货不符提起诉讼，嗣又以国际条约上载明，视被告为何国人，即向何国领事衙门控告。（即领事裁判是。）克鲁森为德籍商人，应向德领署起诉。华人在外国领事处诉讼，既无华官为之主持，讼必不直，（其实条约之观审，乃相互的，而非片面的，特中国官吏向未按照条约实行观审，故商民遂认为华官无权过问耳，后另文详之。）不若静待彼方作原告，则诉讼管辖，即移之会审公

堂，会审公堂，有会审华官，以华官审理华洋诉讼，当可稍为平允，盖华商之厚望华官也如是。（以原作被，本华商之苦心，其实协盛兴开设南市，则循以原就被之通例，应由上海县审理，而在前清时代，人民既不敢以原就被迳向领事衙门控告，而外人于中国方面控告，则不论被告住居何地，可迳向会审公廨起诉，又为以被就原，盖强国外交，无往而不胜利，弱国外交，无往而不失败矣。）未几而克鲁森果以定货不出赴廨起诉矣。中间经过传唤、审讯种种手续及判决书宣布，则不问事之是非曲直，横下一语曰：该货总计损失若干，由克鲁森、协盛兴两方，平均各半担负，戛然而止。“红狗”之是牌、是货，无一语及之，呜呼！此其为中国之会审官矣。协盛兴痛华官之犹是愤愤也，亟则上诉之上海道。上海道者条约上规定华洋之上诉机关也。向章凡洋人诉华人，第一审为会审公廨，由华官一人、原告洋人本国驻沪领事派员一人，会同审理。第二审为上海道署，由上海道会同该国正领事审理，而地点则在洋务局中行之。斯时协盛兴依法上诉，除传唤、审理、添传中证，不异第一审外，则有一事较公廨为特别者，大凡中国官厅愈高则声势愈大，而办事亦愈以濡滞。第一审三阅月而判决，则以会审公廨寻常官衙也，上海道则声势百倍矣，计自协盛兴依法上诉之始，以迄辩论终结、宣判之时，前后计隔四年，而上海道亦易至五人。夫两方诉讼目的物为面粉，因粉质之粗恶而涉讼，而面粉又非可以久存不变之物品，试思经过四年又三阅月后，此粗恶之面粉，尚能保存此粗恶原状否？即不粗恶之面粉，经过此四年又三阅月，亦尚能不变为粗恶否？而官厅则曰，吾一日二日万几，岂能因尔辈一事而遽为速办，尔以面粉不能久待，尔胡为上诉者？以此等官厅，处理迫不及待之商事纠葛，吾知虽甚抱不平者，至此亦嗒然若丧矣。而况最后之结

果，则仍由上海道致劝克鲁森加偿损失若干，至“红狗”之是牌是货，依然未之提及也。此一案也，为华商忍无可忍，乃出于诉讼之一途，而其结果则如此。以故社会为之语曰：“协盛兴之宁入馒头不入气，不若时和之好汉不吃眼前亏”。协盛兴以面粉涉讼，故以馒头喻之，而时和之经理名“汉文”，则不愧为好汉云。

华洋诉讼不平等，于是华洋之势力，亦以显分优劣。今就沪上显而易见之事言之，巡捕房以维持公安为职务，于保护法律自由之外，绝对的取干涉主义也。乃对于华人以华文报告事件者，除关涉危险事项外，率多置之不睬。在华人惯行欺诈，告讦诬陷之风，在所不免。然苟略识英文一二，易华文报告为英文报告，则不论事之虚实如何，必派捕侦查矣。又如会审公廨庭讯之用语，通行华语也，故外国律师到堂，必随带华文翻译，以代传达。然遇华洋人涉讼时，华人供词用华语，华文供单不准由本人自核，洋人供词仍用其本国之语，并无舌人译成华语，俾对造人有所辩驳，即会审华官亦在不求甚解之列，但由会审领事心领神会，便已定讞矣。且名为会审，判决书率由领事署起草，会审华官不过随同画诺而已，此非深悉会审内容者不知，然而华洋势力，由此判然矣。语文为不过其小焉耳，而手续上之显分优劣已如是，至精神上则更难言矣。华人诉洋人，洋人诉华人，虽一在领事署，一在华官，条约上本为相互办法。例如洋人诉华人，由领事官文送者，可无须本人具状，则华人诉洋人，亦可由地方官以公文移送领署。此亦类推的解释，条约具在，无庸研究也。然试问中国方面，官民分际，相隔几许，吾民敢乞灵于威灵显赫之官厅代我无告之小民移送公文乎？即移送矣，又有领事方面之阻力在，盖条约虽如是云云，而以华官历来未经照办，外人已认为吾国人自愿

放弃权利，于是即有华官代人民起诉，而领事署且故意认华官为原告，要求到堂备质，最近如苏州白医生枪毙乡民案，由吴县地方检察长，以官厅名义文送上海意国领事核办。检察长之移诉，正华官之履行条约也，而意领乃要求检察长到庭起诉。盖弱国无外交，则条约自不能作为有效。仅仅起诉，诉讼之第一步耳，而华洋之不平等已如是。至进而论审案手续，则精神上之轩轻，更显然矣。洋人诉华人，在上海方面，完全由会审公廨受理。犹之华人诉洋人，在上海方面，完全归各该被告国领事署受理一也。然吾国所设之会审公廨，既正名曰“会审”，则不能华官单独开审可知矣。且外人对于中国，无事不敢盈于条约之外，安有条约规定之权利而肯放弃者。以故遇有华洋控案，华官固预以审期商之领事，迄领事届期照约莅庭，而问供，而宣判，大有主客易位之势。洋人诉华人，领事对于审案之干涉则如是，华人诉洋人何如者？条约既属相互的，则上焉者照约实施，彼方以领事派员参与审案，在我亦正不妨以地方官参与彼之审案，盖领事与地方官，均为条约规定之官等也。其次则条约所载之办法，有一方不履行者，其又一方即以彼之所施于我者，还施之彼，盖彼于条约之外，借口惯例，我亦可以彼之惯例为我借口也。而孰知有不然者，华人与外人，互有纠葛，华人既忍无可忍诉之领事矣，然当领事庭讯之期，事前既不知照华官，俾可为观审之预备，纵使案情重大，非借口于彼国司法之独立，不能任外人与参末议，即以旁听形式，与我以观审之虚名。民国初元，日人谋毙苏佑泰案，其先例也。驻沪日领，以事属司法，在彼无完全审判之权，及全案移解长崎裁判所。（各国对于中国，均特别有司法统系。英、美于上海设有司法专员，俗所称英、美“按察使”是也，若英之第二审衙门在香港或英京，视事物管辖而异。法之第



二审衙门在西贡。日本之重大案件，归长崎裁判所审判，皆其例也。)而日人仅允我国派员为优待之旁听。此岂条约上所载之相互的办法乎？彼可以国内法打破国际条约，拒绝我之观审，则如是措词矣，而彼之来华观审，且事事取盈于条约之外者，则又舍条约而借口惯例。夫惯例诚为国际相互间之大原则矣，然必为两国未经订有条约，(若光绪初年巴西招工案，以中巴未订条约，巴西人借口于向日招工之惯例是。)或条约上未经列举之事项，(咸丰间中英条约某条，凡本条约未经规定之事项，仍按照向章办理，向章云者，即惯例之谓也。)乃可借口于惯例。若华洋诉讼，相互间之观审，为条约所规定，则非未订条约可比。办法详载于约文中，则非未经列举可比。不过订约之初，对于观审权利，外人丝毫不肯放过，而华人则偶然放弃，由履霜而坚冰，遂成今日华洋间最不平等之结果。无怪社会上以协盛兴为不识时，而时和之吞声忍气，仍不失为知机矣。虽然，商战世界，缚手足以赴敌，岂有幸哉！

外人不准在内地开设行栈，此为吾国国际通约上所载明。以今日世界大通，人智日启，果深闭固拒，而于事有济也，已无解于半开化之讥；而况逆揣今日大势之所趋，此项政策能否贯彻，果非吾人之所预知。此与外人无照不准拦入内地，除教士、雇员外，尤不准洋人之杂居，正属同样之蒙昧。论者谓此等见解，均前清嫉视外人而又不识国际趋势之所致。慑于势，则以租界为安插外人之所。既有安插外人之租界在，则凡非租界地点，均不准外人之厕足，既防内情之为人窥见，亦虑外化之日以输入，将不利于我之政治也。前清定约，大致如是。虽然，前清之所以固拒外人，其见解无过于上之所述。果在前清国势尚未中落之时，既逆知世界趋势，中外断不能永守此固闭之局，因此而发奋图强，取外人之长，以补我之短，规画之远

大，无过于此，更何事于区区之交通与以限制！且租界非犹是吾之领土乎？在政府之意，以为既有租界安插外人，即不应复及内地。不知内地与租界一而已矣，尽中国之内地，不准外人涉足，尽中国之内地，辟为租界，则外人仍可涉足矣。自道、咸以来，通商地点，始限于广东一隅者，未几而五口矣，未几而长江五口及北三口矣，今则租界且遍于各行省腹地矣。此一方之制限虽严，其如彼一方租界之日辟何矣！然则如之何而可也？当中外互市之初，以不准外人施行领事裁判为根本政策，则普天率土，凡在领土之内，悉可任外人之杂居，亦悉在我国政令范围之下，长治久安，无过是矣。乃当时不此之计，愿以租界委之外人治权之下，且自诩以洋治洋之为得策也，可哀已！

然则领事裁判不裁撤，吾国可一任外人之杂居乎？曰：前清不知领事裁判之关系国权，而反取消极态度，除租界及自开商埠外，（自开商埠与内地异，后另详。）不准外人之涉足，失策矣。然因领事裁判之不能收回，而犹能严守杂居之制限，则今日领事裁判之尚能限定于租界一隅，未始非此项限制条约有以维持之也。否则一方施行领事裁判，一方无杂居之制限，则外人足迹可以遍于内地，外人足迹所至之地，即为领事裁判所及之地，谓全国领土，皆为半主权国可也。然则前清以租界迁就外人，乃视领事裁判为后图；因视领事裁判为后图，乃有内地杂居之限制。今则领事裁判犹是，则犹幸有内地杂居之限制，庶保持我统一之法令矣。故公鹤得下一绝对的断语曰：领事裁判一日不裁撤，即内地杂居之制限一日不能废除。所惜者条约虽订有严重之制限，吾国行政官吏是否照约办理，即如洋商在内地开设行栈，除中俄陆地通商条约有一例外外，其余均在绝对禁止之列。然试问吾国果能办到否？最近如上海县境

内洋商开设花栈，县知事详请外交特派员核示一案，洋商则据为惯例，华商则争以条约。最后解决如何，此时尚未确定。惟公鹤以为洋商之所据为惯例者，是否有其根据？犹忆民国二年，穆抒斋君办理淞沪警察厅事，其时有一德籍商人，在沪南开办炼脂厂，嗣为邻近居民反对，控告到厅，穆君派警调查，则外人在内地设厂之举，德商而外，不一而足。意者花栈洋商之以惯例为言者，其即指此乎？当时又闻穆君言，凡洋商在内地经营商业，必先雇有华人之买办者，为之干办一切。即在官厅中具禀立案，亦悉由此华人出面，及厂事告成，遇有交涉，而洋商就此出发矣。穆君之言如是。然则洋商之以惯例为借口者，庶几洞见其症结之所在矣，但不识吾国官厅将何术以善其后也。

租界之外，又有所谓“自开商埠”者。夫商埠则商埠矣，何所谓“自开”？且凡为吾国商业荟萃之区，皆可名之曰“商埠”，则又胡为而特设此“自开商埠”之一名词？盖亦对外之作用也。阅者欲悉此“自开商埠”之内容乎？当知中国近二十年来于国际中处何地位，第一步为外力侵入时期，第二步为国际均势时期，至第三步又有何等现象，则今者欧西战事方酣，亚东大势又将为一国所独擅，悲观乐观，在吾人之自择，今且不论。惟自开商埠之起因，即在此第一、第二两时期之中。当第一时期之有自开商埠也，完全为抵制单独的外力之手段。例如中日战后，日本要求在苏州开设租界，（同时开设租界者凡五处，苏州其一也。）吾国怵于租界之已事，知租界发展有妨吾国之大局，一方允日人之要求，无可反汗，一方即自辟苏州商埠，为抵制外人之计。盖外人要求开放租界，表面上以兴商为言，实则醉翁之意，司马之心，均别有在，盖殖民计划耳。外交政策，出之以商务手段，而吾国则亦借自辟商埠以遏其谋而分其势。

此第一时期之自开商埠，犹有当于外交政策也。然以兴利之美名，出于防患之被动，识者已叹其非计矣。及第二时期之自开商埠，则更进矣。自甲午以后，中外情势揭露无余，昔之外力为单独的进行者，今则以中国迟早终为外人所分割，与其因嗣后权利之不均，致启分争之渐，则不若于进行初步，合力以谋，观乎旅大、威海、九龙、青岛等地之被租，则均势之局成矣。惟势力虽均，而机会及与中国关系之程度之厚薄，则不能均也，于是内哄起焉。彼夫索还辽东，岂真三国之有厚于我耶？不过一骨投地，群犬垂涎，一犬争先，群犬逐之，无宁各方之坐守，决不使一人之独占，此对于大宗领土固如是，而对于一二形势区域，各国嫉一国先鞭之着，则即督促我政府自开商埠，俾免群雄之角逐，更可市惠于中国，盖与三国代索辽东，同一残延之局，则所谓第二时期之自开商埠，已非复第一时期以中国抵制外国者比，乃完全以多数外国抵制一国而已。呜呼！生存于机会均等保全领土之下，尚复成何国家！然自欧战开始，中日交涉，接踵而起，而订约之结果，满、蒙、山东方面，复被日人之要求，加开多数之商埠，则第三时期之自开商埠，尚能保持第一、第二时期之现状，已在不可知之数矣。自开商埠之性质若何，其与租界及吾国原有商场异者又何，在此亦不可无述也。查自开商埠，为变相之租界，不过租界为外人之原动，而自开商埠则我国之原动也。以原动力既异，则办法亦不能无异。中国租界以上海为最巨，租界中外人政治上之权力亦最大。行政事项均由外人主持者无论矣，即司法方面之审理词讼，名为由华官主政，除革命后公堂内设立检察处，掌管行政事宜，华人以民事涉讼，亦均由各国领事派员观审，且名为观审，实际无殊会审，为民国新例外。即在前清，传提各票，非由领袖领事签字，不能在界内捕人，而违警案及刑事案，一律归捕房解

靡请究，开庭时由英、美、德三国领事轮流会审。人但知外人在中国有领事裁判，不知在上海租界并有混合裁判权，中国租界不止上海一处，固未可以上海租界概之各处。然而租界政权之落于外人，则全国一而已矣。若自开商埠则差胜矣，论其性质，本无异于租界，故外人得以开设商店，而各国亦复派驻领事。惟领事之权，仅限于裁判本国驻埠之侨民，至此外商埠中之行政及华人相互事宜，外人概不能有所干预。简捷言之，租界政权在外人，自开商埠则政权尚在本国也。此与租界相异之点也。其与吾国原有商场相异者，则有最显著之二事，一则原有商场不设海关也，一则原有商场不准外人营业也。原有商场不准外人营业，此即条约所载内地不准开设行栈。内地云者，其初不过对于租界而言，自有自开商埠之一例，则内地又系别于通商口岸而言。盖租界与自开商埠，均为通商口岸，则均非内地可知。此原有商埠与自开商埠之异点一也。海关为经征国际货税之机关，论商税之原理，国内通过，自无课税之可言。然自前清咸、同间，以兵事筹款，国内创办厘金，弊政迄今未之能革，于是国内输转之货，其由轮路装运者，稽征之权，亦委之海关。然其初亦限于租界也，自自开商埠之例行，以兼容外人之故，则必有土客各货之输进输出，而稽征之海关，因以建设，原有商埠则无是也，此其与自开商埠之异者二也。盖从积极方面言，日本当互市之初期，欧人东来者，何尝不以威中国者威日本，故日本在昔之居留地，即我国之租界是也。然试问今日日本尚有租界乎？以何种政策而达取消之目的乎？金曰由自开商埠始，则自开商埠，宁非收回治权之一大动机乎？若然，则乐观系焉矣。更从消极方面言，则中国自开商埠，处于被动而非主动，名为自开商埠，实则保全领土之代名词耳。故中国自开商埠愈多，就第一时期言，则外力侵

人之地愈广。就第二时期言，则国际均势之局愈危，悲观不暇，何乐观矣！积极乎？消极乎？是在我人之自审而已。

道德在先乎？法律在先乎？公鹤向日持论，则均谓无形之道德穷，然后有形之法律始。主张是否不谬，今姑不具论。惟道德为天成的乎，抑人为的乎，或折衷的乎？此则颇有学说之异同。而就各派之议论参以评定，则生理学家谓人类之构造，其成分与物类之不同，不在智愚，而在善恶，此即宋儒所谓虚灵不昧。虚灵者亦构成人类之一机件也。哲学家谓人类之进化，由各个性之结合，而结合之元素，即中国先儒所谓人受天地之中以生，亦孟子之所谓性善是也。由此推之，则当以道德天成说为较胜矣。惟公鹤则有疑焉，中国开化早而进步迟，外国开化晚而进步速，迟速之比较何在，则教育程度为之差等也。今使确认道德为天成的，而又确认中人所受各种之教育不及外人之高深，则以中外人相较，知识纵有高下，道德之相差必不甚远。且知识既进，则一切神权迷信必不足以中之。然例如宣誓，根本上为道德之制裁，而形式上则借迷信以表褻其道德也。道德而借迷信方法以表褻之，宜非外人之所取，然而外人之通行宣誓自若也。至中人则知识固不及外人，其中下流习染旧污，天成道德沦丧已尽，而独于迷信之宣誓，则抑若洞明其欺罔，故随时随事，可以行之，何此项知识之独远出外人上也？然则谓道德为天成的，而教育尤足以浚其源而畅其流，故虽迷信之宣誓，不足为外人知识之累，反足为外人道德之助，中国人则反是，庶几切中情理乎？闻曩者上海捕房及会审公堂，均实行宣誓手续，嗣以中国中下流人视宣誓为无足重轻，于是易为文字的保证。呜呼！一宣誓也，中下流人尚不能实践之，虽然，又仅仅中下流人之不能实践乎哉！

上海风纪之败坏，有历史的，有政治的，惟历史政治均为

客观方面之外感，其主观原因，则实由教育之不普及。阅者将疑公鹤此言为老生常谈乎？试先以客观的证明之。曷为风纪败坏之由于历史的乎？中西习尚各自不同，虽准之以纯理的大原则，原无差异之可言，然自社会观之，则异同判然矣。上海开埠远在七十余年以前，中经国内太平之变，中兴诸名人，均以道学自负。彼时国内倡行一种学说，对于政治，则忠君亲上而已；对于社会，则规行矩步而已；对于家庭，则整齐严肃而已。仅仅忠君亲上，则不复知有国家；仅仅规行矩步，则不复知有事业；仅仅整齐严肃，则不复知有和亲。一言蔽之，束缚无生人趣而已。外人之所谓名教者则异是。以两种学说之格不相入，镕冶一炉，则必后起之学说受人指摘。上海者，外人首先来华之根据地，亦西方文化输入之导火线也。以与吾华习尚之不同，故士大夫既尽力致其攻诘之词，（如左宗棠与友人书，诋新闻记者为“江浙无赖文人之末路”，并目上海为全国首恶地。又某道学家笔记，以生长上海，足迹三十年不涉夷场为有守。又湖北名士张某，寓书王韬，力劝其不应托庇外宇，盖皆同、光朝之事实也。并有节取其制造之长，而深惜其不习中国礼教者，曾劼刚致友人书曾剖辨其谬，以为外人之长，不在形下，而在形上。吾人决不能以是丹非赤之见，自封其故步，尤为探本之论。）而一二不理于舆论之人，见世界中尚有上海一隅之足以逃避吾众弃之身也，则群习而安之，其实中国旧伦理，以范围于专制政治之下，诚不免束缚之太甚，而此辈横决藩篱之士，苦旧伦理之束缚而思逃则有之，若其对于新伦理之原理，彼亦何尝梦见之也。摈斥旧学说，未尝取新学理以代之。例如公德私德，旧学说混为一谈，误矣。然以自身私德之为人诟病，因力折私德无关公德之说，以破旧伦理之范围。破之诚是也，试问新伦理果一任私德之堕落为无伤乎？又每见上

海社会中发现一伤风败俗之事，一般舆论则必曰：此幸在上海耳，若在内地，即使幸逃法网，亦不免为社会所不齿。何以在上海则如此，而在内地则如彼？此无他，盖风纪之败坏于非驴非马之上海社会者，已非一朝一夕矣，此原因于历史的也。维持风纪，在野为士大夫之责，而在上则行政官吏之责也。上海以租界故，华官无绝对负责之人，租界政权，操之外人。以甲国人谋乙国之根本问题，但于法纪上无其他危险之发生，则社会公安而外，无复有第二之目的。而况吾国之所谓风纪与彼方之所谓风纪，原则虽无差异，以进化迟速先后之不同，遂不无同源异流之现象。我之所谓忠君，彼则忠国；我之所谓父慈子孝，彼则家庭各守分际；我之所谓贞节，彼则一方保护人之自由，一方禁止侵犯人之自由，如是而止已。本此以施政。故维持风纪，由前说则此事本非外人之责，由后说则我之所谓风纪，更非外人之所谓风纪。而其政治上之最著者，莫过于奸案之轻纵。姘妇可认为人事上之结合，和奸无科罪之专条，强奸之罪，有时且轻于略诱，无非以略诱扰及公安，而强奸则仅侵犯个人之身体自由，扰害公安涉及租界之安宁，侵犯身体无关公众而已。积是各因，乃成恶果，而上海之风纪荡然矣，此原因于政治的也。虽然，历史也，政治也，非客观方面之所谓外感乎。果主观的足以制之，则吾人立身于社会中，历史之旧染，不足以污我，政治之轻纵，更不足以劝我。看似老生常谈，而根本的教育之不谋普及，十年而后，上海风纪，不知又将何若也。

其次则生计问题之与风纪有关也。上海全埠人口之总数，除华界历无统计外，公、法两界，在宣统季年，合计为六十余万丁口。（工部局每五年调查界内人口一次，调查手续，委巡捕房行之，而巡捕房又委地保挨户调查，殊不精密也，故实在人数尚不止此。）迨革命事起，而界内人数大增。惟此项寓沪之人，



就沪上华洋现有之商业以支配之。欧战起而歇业回国者几何人，因外人之停业而影响及于华人之职业者当得若干人，以国内商业停滞因而影响于华人之职业者又当得若干人。此仅指商业中人言也，此外非商业而依恃商业为衣食者，其在沪上，有高等遊民焉，有小工人焉，（如各种手艺是。）有劳动界焉，有各种艺术家焉。仅论商业与商事人才供求之现度，其溢出所需要之数，已不知凡几。而此依恃商业为生活者，高等游民以迄各种艺术家，应占商民全数中几分之几？夫以上海为商埠地点，为商人出产地，乃商人自贍之不暇，其于生计之危险已可知矣。复有附属商业之各种人物，增进商人之消耗力，其危险不更可知乎！志有之：仓廩实而知礼节，衣食足而知荣辱。谚有之：贫穷起盗心。盗者，干犯法纪之事也；盗心者，干犯风纪之事也。然则虽以普及教育之人民，猝迫之以冻馁饥寒，忍死须臾，攫金白昼，且不问三尺法之威严何等，更何暇问方寸间之能否即安矣。沪谚又有云：身上着得绸披披，家中没得夜饭米。又云：身上全绸，家中全臭。正惟着绸，则家中乏米；亦正惟乏米，则身上愈不得不着绸。此足以状上海之生计，此足以状上海之社会。而第二谚之所谓身全绸家全臭，乃倚伏于是矣。有着绸乏米之上海人家，即有全绸全臭之上海人家。非全臭不必全绸，非全绸又何至全臭。而上海风纪之败坏于生产职业不加多者已如彼，败坏于消耗程度之日以增高者又如此矣！至组成上海社会之分子，以商业人才为本位，而以各种人物为附属品。惟此两大分子之外，尚有不事生产专事消耗，而败坏风纪力尤强者，其在上海，则女界尤有特别情形。男耕女织，为中国社会普通职业。故一夫不耕，或受其饥，一女不织，或受其寒。可知准之以中国古义，社会职业，支配于男女两界，原无轻重之可言。上海则不然，以全埠一百余万之人口，（合

华界言。)除男子、小孩、残废者外，女子当不下四十万口。再除去一部分有职业之女工或劳动者为五万外，其不事事者，当得若干人。此不事事女子之中，上焉者管理家政，能稍分家庭劳役外，语以正当之生产事业则远矣。次焉者，动作需人，坐食终岁，而其消耗之所需，已加负于男子之一身。总计此两项之女子约计为一十五万。至残余之二十万口，其明为卖淫如长三、如么二、如野鸡、如花烟间，再去五万外，(据工部局去年之报。)其余之十五万口，食必膏粱，衣必文绣，处必华屋，出必高车，消耗程度之达于极步。吾人试作一假定的预算，以一人耗费每日二元计，则全年已达三千数百万之数。则此十五万口者，又非有确定之男子为之供给，则终岁之间，其所以取得此项资财之方法及手段，阅者试一默想之，于败坏风纪之外，尚有其他方法及手段乎？而仅仅妨碍生计在十五万以外不能生产之女子尚不计焉。呜呼！以十五万人，在一隅地方败坏风纪，以三千数百万，供败坏风纪之挥霍，生计安得不促，风纪又安得不坏也！长此不变，十年以后之上海，诚非吾人之所忍言矣。

就单纯的生计言，金融则求过于供。职业则供过于求。惟以职业供过为因，则普通应得一果。有一商业于此，需用司账或店伙，如人才缺乏，则价格必高。反是，则价格必落。故商事人才价格之高下，视商事人才供求之是否相应，而根本上实商业之消长为之。论上海近年来之商业衰落极矣，商业消则商事人才供过于求，供过于求则价格落。例如昔之司账缺，月给二十元，尚虞无人应选者。今则月给十元，而来者接踵矣，此亦一定之理也，然在上海则又有特别情形矣。上海生计程度之高，甲于全国，惟其高也，故歇业之商伙，按照普通心理，自应以亟于谋事而贬其价值，乃在上海则不仅价值

之不克自贬，反因生计程度之加高，若云与使俯就廉价之职业，于一家生计，仍虞缺乏，无宁歇业坐守，静待机会之至，愈待而愈窘，愈窘则愈不得不待。上焉者侥幸于一掷，下焉者流荡为游民。夫商业而出之以侥幸，已非吾国商事前途之福，又何况愈况愈下，驱有业之商民，为无业之游民乎。此则因生计之增高，而影响于职业，复因职业之缺乏，而影响于生计也。沪谚云：虹口赌台摆一日，上海叫化多一个。（“个”字从南人读，应作入声。盖北人无人，则南人自有非入而入之者矣。）盖上海巨赌，向在虹口一带，每赌一日，则被陷溺者必日有一人也。吾就社会生计论，上海商业一日不回复，上海叫化亦将日增其数，影响恐尤巨于虹口之赌台耳。虽然，失业而犹能安于叫化，叫化穷而已，贫而非病，于风纪固绝对无伤也，特恐其不能安于叫化耳。

华人之风纪、之教育、之生计，教育、生计与风纪连带之关系，其原因、其结果，皆如上述矣。惟认定上海为普通商埠，则国民堕落已达极度。更认定上海为国际间之商埠，则上海为外力最占胜势之地点。始来上海者为英、美、法三国，而英、美、法之以全力规画上海者，如何其周至。俄、德、意、奥等国后至，势力虽不若先至者之雄厚，然各谋发展其本国之商务及潜势力，亦无所不用其极。吾华人曠庇于外人势力范围之下，彼开埠初期之来沪者，以商业为目的者不计外，厥后因乱避地、历年寄居上海之人，近者十年、二十年之不等，远者且长子孙而延世泽。而今者流览全市间，外人于历史上、政治上，虽用尽种种方法，以谋华人之同化，然华人自华人，外人自外人，饮食居处，衣服仪式，旁及风俗习尚，冠婚丧葬，七十多年来实际上不为外人同化，此又何哉？论者谓社会习尚之变易，其原因至为复杂，有政治的，有经济的，有宗教的。上海荟萃中外于一隅，

租界治权，虽操之外人，然对于社会之习尚，苟非妨碍公共安宁之事，历取放任主义，此华人不为外人同化，原因于政治者一也。上海生计程度高矣，而外人生计程度则更高，以中级外人一日之所需，足供华人一月之衣食。收入犹是，出项目增，故衣、食、住三者，华人无论如何艳羨外人，事实上苦不能办到，此华人不为外人同化，原因于经济者二也。外人以宗教同化他国人者，近世纪已见不一见矣。中国通商之先，外人何尝不以教务为前驱。（徐家汇之教堂，即成立于通商之前，特通商后愈以恢廓耳。）惟其教义，精者率不外吾国先哲之名言，浅者则近于迷信，亦吾国自有之神权学说而为儒者所不道。故不特宗教不能为同化华人之助力，且适以长同化之阻力，此华人不为外人同化，原因于宗教者三也。虽然，此三者均消极的也，则尚有积极原因在。盖华人之特性是也。于何证之？当前清钦派五大臣出洋之际，取道南洋群岛回，奉命抚慰华侨。时有驻荷侨民叩辕求见，询其家世，则离国已二百余年，盖犹前清康熙时重申海禁以前之出洋人民也。服式习尚，虽已同化土民，而脑后发辫依然下垂，见钦使则愈有同族之感。夫以数百年未履华土之侨民，置产业，长子孙，爰居爰处，安之有素，更何爱此受人耻笑之发辫，而必保存之，此亦至不可索解之事。无他，特性为之也。公鹤尝闻之研究生理学之某日本博士，谓一国之民族，必有一国民族之特性，此特性者，在政治之能运用之耳。然则华人之不为外人同化，乃华人特性之表见，正惟政府之不能运用此特性，故保持旧习则有余，促进新知则不足。准是以言，即上海华人之不为外人同化，吾不能不归美华人之能保持其特性。然他方面无进步之可言，亦未始不由此项特性累之矣。更进一步言，上海五方杂处，各省均有寄寓之人，首指者为广帮，次则宁、绍，次则苏帮，最次则本

帮，其原因略详于前记。惟此各项之人，其在上海聚居之地段，既有一定，而习尚亦各自不同。盖不仅一国人有一大特性，即一地方人且有一地方之小特性矣。吾不敢骤下优劣之定断，然以国际商埠论，则幸有此项特性，故尚能减杀被同化之程度速力耳。昔人谓满清入关，于满、汉界限别之极严，盖深虑满族之为汉族同化也，而结果则满、汉仍同化矣。（前清季叶，满、汉实已同化，所不同者，不过以政治为之区别耳。梁任公著论，辨之甚明。）然则中国人不仅不为外人同化，且有同化外人之力量矣，保持勿失，其作用岂有限哉！特政治之运用此特性为无望耳。

至外人在上海之习尚，亦微与其在本国不同。英人商务遍于全球，故其足迹所至之地，颇以保存大不列颠国粹见称于世。梁任公《新大陆游记》以未至欧洲为憾。而对于英属侨民，则竟称其能以本国文化移殖于国外为不愧世界最优之民族。吾人复本此意以证之上海。上海公界，旧本英界，故今日公共租界内一切组织，历史上多沿习英人之成规。观工部局内部之编制，及界内各项行政，与英伦本部之市行政，大略相似，特具体而微耳。惟此为公的组合之不相沿袭他国者，若私人间之好尚及习惯，除传教之神甫、牧师，欲为精神的同化，必先为形式的被同化外，其余驻华之外人，习与华人相处，积久亦有沾染华风之事。至英人以商务来华者，大多均来自印度，盖自前世纪印度殖民告成之后，英政府兴商政策，渐注意于远东。其时远东外人势力，以荷兰人为最。英人以印度业经占领，欲谋远东之发展，不得不为撵逐荷人之举。于是就印度公司内设立远东商务研究会。印度公司者，英人以商务侵占印度之大本营也。印度既已得手，则思移殖势力于太平洋沿岸。而商务研究会，乃集合商人研究远东风土民情之作用也。暨

鸦片开战，结果上又得香港为亚东立足地，而远东商务研究会，乃复移驻于香港。曩闻沪人言，凡英国来华之商人，道经香港时，必入一研究华情之学校数月，然后再行来沪。公鹤始闻而疑之，以为香港不必果有此校，或者后至者向先至者之间俗问禁耳。及某年服务于津浦路南局，与分段工程师郝华识，偶谈此事，则知该机关并非学校性质，乃即远东商务研究会也。会内以研究商务为主旨，大而朝章国故，小而居处食饮，旁及语言文字，风俗习尚，凡吾华社会中形形色色之与商务有连带关系者，或从事研究，或悉心调查，俾两方接触之不致扞格。故同一商务用语，非所谓全球均以英文为准据者乎？然初来上海之英人，苟非毕业于该研究会者，与华人会话，同一英语，则英人反茫然不知所对，盖上海商场中久已通行一种不中不西之洋泾浜英语矣。查洋泾浜英语，系以中国文法英国字音拼合而成，为上海特别之英语。即此一端而论，英人来华其不能不先有研究可知矣。然于其本国国粹，亦微有差异矣。及寓华既久，所与往来关系之人，尤多属华人，而不知不觉之中，华风之输入，亦遂成为习惯焉。此犹就商务中人言之也。若为各机关或政府被雇之洋员，年限稍久，向用愈殷者，受华人知遇之感，有自请入籍者，有改用中国服装者，有与中国人为儿女姻亲者。而前清长江炮台某洋员，以在中国服务十八年之久，卒以受该本国政府之诘责，致服中国公服，向阙叩首自尽。总税务司赫德，受前清宫保之命，在京开贺，一切均用华式。此则以职务上之关系，而致其特别向慕之忱也。总之，世界大通，全球风尚当必有日趋大同之势。师其长而去其短，排除其敝俗而保存其特性，从理想的言，本无同化被同化之可言。同化不为荣，被同化不为辱，则今之断断争论不决者，尚不免国际之见解存矣。虽然，公鹤又闻之某副领事矣。

社会有大防，公理是也。公理愈明，则社会发生伤风败俗之事愈少。非全社会分子之无一败群也，慑于公理之大防，不敢过于踰越耳。中国公理，上焉者认为私人间之道德，下焉者则并不知公理为何事，故若明若昧，其势力不足以防限社会固已，此中国社会之现象也。然外人一入此等社会，其识力有定者，原不致同流合污，若中下流，则难言之矣。试调查近十年来各领署判结外人之刑事案，多半为诈欺赃财之事实，而黑幕中均有华人为之俵。彼华人者，在商界中或且为稍负时誉之人，而亦恬不为怪，则中国公理之不明，已非一日矣。该外人言如是，虽不无过当处，然以外人失却其本有之特性为华人罪。果如是也，则华人虽有同化外人之力，乃不啻一种毒菌之传染疫病耳，何贵有此同化力哉！

智莫智于法律，愚亦莫愚于法律；能莫能于法律，拙亦莫拙于法律。英人谓巴列门除不能变易男女外，无所不能，以法律为智能者也。商君谓智者创焉，愚者守焉。以法律为愚拙者也。虽然，智愚能拙，形容名词也。形容为客观方面之推定，在法律本身，则仍认为一物，无所谓智、愚、能、拙也，亦惟人之智之、愚之、能之、拙之而已。吾国人向无法律知识，亦无法律习惯，几不知立法为何事。故语以法律原理，不无一隙之明，而语以法律手续，士大夫诟其文敝，而庸俗且病其烦屑矣。外人法律知识及习惯，较胜于华人。即就租界论，其政府以国力开拓殖民地于国外，政府之事毕矣。其人民随政府施政方针以发展殖民地，于是自治制起焉。自治制何物也？即由各个人集合一公的意思，复由意思以组成机关之谓，而事事物物有所附丽矣。故法治之长，在无一事无一时不有规定之范围，即无一事无一时可以自由活动于范围之外。其对于各个人之利害关系，有时资为保障自身之用，则颂声作，颂声

作则崇拜法律矣，而法律于是智，而法律于是能；有时私心自用，遂不免作法之自毙，则怨声作，怨声作则厌弃法律矣，而法律于是愚，而法律于是拙。吾验之上海，吾更验之上海租界，界内一举一动，取决于工部局之会议。工部局会议以法定人数多少之意见以决从违。及议案确定公布实行，即成为界内一种法律。夫此法律岂能尽适于各个人之私利害哉！然以公意所在，除服从外无反对余地。最近如工部局创办界内电灯厂，此事与商办之自来火厂有绝对的利害关系。且自来火厂总经理某即系工部局之议董，使以华人处该董地位，有不设法以谋反对者乎？乃该经理则慑于多数之公议，仍赞同工部局自办之原案，置私人营业于不顾。此事在中国，鲜不赞美该董之洞明公义，然在外人观之，与使赞美该董之人格，无宁谓法律之为用宏矣。是故界内之行政，无一事为一私人之自主，实无一事不有法律为之规定。兹又续得两逸闻以证明之。前清光绪季叶，江苏学政唐，巡视学校来沪。由沪宁火车下车后，假道租界入城。（此系科举停后，学政无事可办，奉命巡察全省学校时之事，暨提学使设立而学政裁矣，唐为江苏最后之学政。）租界向章，凡中国官员经行租界，除上海县知县系属亲民之官，随时准用仪仗无须知照捕房外。此外无论何官须事前向捕房请领照会，然后准予通过仪仗。至仪仗中如有军装，尤应先得捕房之同意。此即工部局议决之法律，而为租界所遵行者也。唐使以钦命大员，假道租界，此区区仪式问题，当非外人所注意。不意前队甫达铁马路桥，仗首之头锣两具，突为印捕携去。斯时上海道、县闻警告，则张皇失措，一方以公文为正式之诘问，一方并挽私人向工部局关说，以全钦使之颜面。翌日得领团照覆，据工部局报称，谓此系界内向章，未便故违，董事等于私交上虽无任抱歉，然碍于公议，实属爱莫能助云



云。并由领团知照捕房，免于解廨请究，谓已属格外通融等语，照覆沪道，而案乃将就了结，此一事也。曾劼刚于光绪中奉使欧西，后並兼任英、法、俄三国公使，驻外十年，道德经济，为欧人所崇拜。暨其返也，夫人病歿，在沪开吊，並举行出殡礼。界章凡黄浦滩沿岸及南京路一带，向不准婚丧仪仗之通过。工部局以曾侯德望冠时，中外均所钦敬，由局决议后致送照会，俾便周行，此为特别之举。及李文忠丧自北回沪，要求照曾例举行，该局即覆以曾夫人之丧，系由本局董事全体之公意，并非受外人之要求，兹囑遵办，实有未便，方命之处，惟有抱歉而已。而通过之议，即以打消，此一事也。统观上列两事，不知者将必疑外人之有意愚弄，其实受租界法律之拘束，只可任私交上之抱歉，决不能违反向章以蔑视公意也。然则法律之为用，衡之以私人之利害，则有智、愚、能、拙之不同，而实质上则又何有智、愚、能、拙哉。知此者，庶可与言法律。

商业以金融为命脉，一国金融，由一国政府内审经济现状，外观世界趋势，而以法律规定之。上海商务，华洋各半，然洋商则日有进步，华商则欲求维持现状而不可得，此中原因，至为复杂，而金融之紊乱，实居其一。在昔闭关之世，国内银货，自为流通，楚得楚失，绌于此仍盈于彼，故无论金融如何凌乱，影响不越于国外。用银可也，用钱可也，无他，不有世界之比较，安有优劣之可言。及本洋流入，国内金融乃遭迎头之一击。墨洋流入，金融根本并以动摇。盖吾国本以用银为金融之本位，而以钱币为其辅助。惟铸钱则并未就铜质之价格为衡，重者以一钱二分为律，则超过钱币之本价，轻者则模形减缩，币质粗劣，十成中不足铜质之二三，则不及钱币之本价。于是私熔及私铸之事起矣。名为用银，而几两几钱，随银质及银式以定，无确定之分量。至宝银以五十两为准，稍进矣。

然同在一国之中，此省与彼省互异。同在一省之中，库平与漕平不同。而银色之参差，平余之涨落，并足以紊乱画一之金融。本洋、墨洋起而代之，有规定之分量，无称兑之纷烦，人民之舍此就彼，要亦金融进化之趋势然也。上海开埠，正本洋、墨洋与规银竞争剧烈之际。吾国政府，既未纵观世界之大势，从速规定国内画一之币制，一任社会金融之参差涨落，而不为之所，于是各国金融，乃乘机而得以操纵我商市矣。暨洋债开始，债权操之外人，交款则以银价核外币计算。（英则先令，法则法郎，德则马克，俄则卢布，美、日则各该本国之国币皆是。）偿款则又以外币核银价计算，一出一入，千分之六至八之银耗去矣。政府对外之金融尚如是，吾商人之仰给外资，或与洋商间之交易，其亏损又不言而喻矣。故仅就中、英两国间之洋货论，购货以先令为本位，以本国规银购先令，以先令购英货，英货既至，又以先令合成规银，然后出卖，转辗核算，已不胜手续之烦，而货价之涨落，随在以先令为命脉。今者欧战方酣，英人正在用款之际，镑价日昂，固未可认为平常之市价。即在平时，先令跌则银价涨，先令涨则银价跌，两价固各有其盈虚之消息，然金货银货之本质之不能並峙，则亦世界金融之通例然矣。然则华商贩卖洋货之受亏，固不仅在货品货价之时有高下，即用金用银交款偿款间之消耗，已可一斑略见矣。更可怪者，华商向洋商订购货品，按照该国币制给价，犹可说也。若洋商向我国购办货品，若丝若茶，我国之大出产也，货价宜可按照我国币制计算矣。然访之各洋行，其洋商雇用买办代办收货事宜，与民间交易，虽亦概用华币，而买办向洋商领款，或事前订立合同由华商包办采购者，仍无一非按照镑价计算，此事余尝闻之老于商事者。外人携款来沪，率由其各该本国驻扎沪上之银行代汇，故非按照该本国之币制，汇费加至一倍

或不止。而中国则本无所谓本位，并无所谓币制，（今之自铸银元，乃为墨元之防备而设耳，不得谓为积极之币制也。）则亦无从按照不确定之用银国之币货为汇兑之本位。呜呼！中国地大物博矣！然仅有地焉，物焉，而无运用此地与物之政治为之支配，岂仅金融一事为然。不过金融为显著之事，而沪上为中外荟萃之地，华洋商业，交易繁多，华商乃不得不首受其冲耳，宁不大可悲哉！

上海金融，操纵于外国银行之手，其次则为各钱店。钱店大者为汇划，小者为“挑当”。（“挑当”二字为上海小钱店之名称。其意义何若，是否即此“挑当”二字，疑莫能明也。）汇划营业范围宽大，资本亦较为雄厚。各同业合组一公所，每日早七时会议市价于其地，与各业之有茶会同。特各业茶会，每假茶馆为之，而汇划庄则另有公所。各业茶会不限定到会之人，虽业外人亦可前往探询市面。而钱业公所则人所有标识，不仅别业人限制赴所，即挑当钱庄亦在摒除之列。每日茶会议价毕，各人回店报告市况，然后各店按照市面开始营业。而挑当钱庄等，复依据汇划庄为进出。此上海钱市之大略也。至推论上海钱市之现状，并上溯历史上之沿革，则上海钱市，当分为两截：曰南市钱市，十六铺以南，华界之钱庄是。曰北市钱市，公共租界、法租界各钱庄属之。而公界之后马路一带，尤其荟萃地也。顾上海自开辟租界以来，各业多半萃于租界一隅。华界在振市公司未设以前（振市公司为振兴华界之组织。其远因在前清光绪二十五年推广租界之后，江督以外人要求辟界，均借口于内地市政之不修，因札飭沪道会商士绅筹议振兴南市，厥后广辟马路，整理警政，并由官商合组振市公司以资提倡。南市商务，稍有起色。然自民国四年来，两遭兵燹，近复受各种税捐之影响，不若租界之较为安稳，故商市

又已一落千丈矣。)地势则南市偏于内地,不若租界之雄踞江海上游;市政则南市组织不完,不若租界之设备周至。坐是各因,不仅全国银货为租界所吸收,即南市商业,亦渐有移入租界之势。(通商以前,上海为出海要区,南市亦复不小,而其荟萃地则今之南市一带也。此节已略详前说。)胡独钱市一业,数十年来,南北尚能对峙,而势力之雄厚,且能于租界钱市之外独树一帜,此则不无系统之可言,而系统又属于历史的为其最大原因也。查南市各业,在通商前,以出海要区。本为东南大埠,则各业之窟宅于是地,亦固其宜,而钱市为各业之领袖,其具有特别势力,尤属当然之事。此南市钱市发达之最初原因也。暨城北开辟租界,芦苇滨江之地,突成修罗不夜之城。斯时也,外人因势利导,谋所以发展租界商务者,无微不至。一方巩固自身之业务,一方并用种种手段,招致华商。适值洪杨举事,内地受兵,商人借经商之名,为避兵之实,既连袂而借来,即内地绅富,亦以租界处中立地位,作为世外桃源。商人集则南市兴,绅富集则金融裕,而领袖商业之金融机关,乃次第开设矣。(租界钱店,当时均系避地官绅所开设。咸丰初年吴健彰署理沪道,厥后以失守城池案被参,参折中有影借同乡名义,在洋场中开设钱店之一款。及奉旨交江南大营戴罪效力,出于向荣之代请,而向之所以为吴营救者,闻向之私财,即寄顿于吴店故也。)此为北市钱市发达之最初原因也。南北两市钱业统系上不同之点在是。自是以后,南市席历史上南市之凭藉,故营业赖以维持。北市随租界为发展,故营业亦日有进步。双方並峙,势均力敌。银拆则北裕于南,洋拆则南裕于北。(钱店性质,至不明瞭。兑换有似于两替,放款及汇划有似于银行。然兑换为钱店一部分之营业。则又不仅两替。银行无抵押不放款,钱店则凭一纸空文而已,故又异于银行。外人以

钱店性质不明之故，故外国银行向与钱店无往来。自黄槐庭以钱店跑街擢充汇丰第一任买办，乃商之洋东，准钱店向银行拆票，此实黄照应钱店之意，向后遂成为习惯。自辛亥革命事起，银根奇紧，钱店倒闭，时有所闻，故拆票之例，今已不存矣，此亦上海钱市之一大打击也。）各有其营业之目的，亦各有其优胜之点，而南北遥遥相对，数十年来，统系依然可溯云。至革命以后，国家币制虽未见划一之规定，然中央各项收支，除借款铁路仍以银两计算外，此外概以银元为本位。较之用银似稍进矣。然上海钱市则仍以规银为本位。有银色，有平折，此虽惯例之未易辄改，然在钱业亦正系取盈之一道，转辗折算，日计不足，年计有余矣。惟受亏者仍为用款之商人，此则不得不期望政府之早定币制耳。

公鹤旅居沪上不足二十年，而目睹金融界之扰动全市，卒至无可救药者，已两次。第一次为掉现事，第二次为橡皮股票事。其始不过少数人作投机事业，影响甚微弱，必不足以波及全市。及其继也，举国若狂，几疑沪上各业无不足以达其发财之目的，抑且千载一时，大有稍纵即逝之势。于是以少数人冀幸之私，俄而牵及多数人之盲从而一泻千里，最后之结果，霹雳一声，全市金融，乃悉入此大漩涡中而同归于尽。噫！盲人瞎马，夜半深池，以一群不学无术之人，置之万死一生之地，其为危险，孰逾于是！吾追溯此两事，吾为已往之国民羞，吾更为未来之国民惧。吾涉笔及此，吾又心慄神悚之不已矣。掉现者，发生于某钱店之歇伙，当十数年前，上海商务发展之时，钱店林立，银根亦周转通灵，旧例凡与钱店有往来之商家，例得向该钱店出立支票，票期远近不定，持票之人，按照票面书写之期，届日赴该钱店兑现。盖出票之商家，于到期前一日，将现款解交钱店，钱店复取以给持票之人。一转移间，商家赖

以补助现款之不及，而钱店则进出略沾利息，以故商市便之。惟间有持票者不及守候支票之届期，拟先期向该钱店兑取现款者，持票人按照未到期之日数，扣还该店利息若干日，名曰贴现。此为支票兑款之例外，必出票之商家信用卓著，而该钱店实素与往来者，乃有此变通办法，此亦沪上商市之习惯，未见其有何流弊也。某歇伙拟另设钱店，苦未得资本家也，则央熟识之某商家，用本店支票，支到某钱店一月期规元银五百两，又另挽人向某钱店关说，不及一月之期，贴利掉现。某歇伙既取得此现银五百两，一方觅屋挂牌，开设钱店，店内什物，大半租借，耗费自属有限，余下之款尚存四百余两，则存寄于某大钱店，订明为往来之用。上海一哄之市，见某歇伙赁屋设肆，且有余银寄存某大钱店，则信用大著。斯时也，尚未至一月之期，代出支票之某商家，以歇伙近且自行营业，逆料一月届期，五百两之款，必无逾限之虞。而孰知歇伙则不待届期，用本钱店支票立即偿还某商家，转辗以一纸空文相搪塞。果中国商人而略具商事知识者，亦何至信之不疑。然该歇伙自一再以诈欺手段，愚弄商市，则信用愈以卓著。而上海支票贴现之风，始则仅行于挑当钱店，继且通行于汇划钱店，最后则普通商店亦均视为一部分之营业。彼时公鹤初入某报主笔政，目睹贴现盛行，举市风靡，曾著论以非之。然其措词亦不过云，此事万一有人失信，影响将及全市，似应及早设法防备，俾免后悔之无及，盖仍相对的反，而非绝对的反也。乃此论一出，连日投函该报，诋斥公鹤为无事造谣者不下十数起。甚且某公所来函云，商人往来，全凭信义，果尽如读书人之瞻前顾后，我商人且一事不可为矣。盖公鹤论中曾虑及失信后之无法以善其后，故该公所连及之。若云此等糊涂之商行为不经文人揭破，则千百年可以不敝。所虑者报纸一旦指出利

害，则黠者将由此生心，此亦半开化社会应经之阶级。然集矢于先知先觉之人，则上海社会尤为特别矣。公鹤经此反对，缄口不言者将两月。而孰知两月之中，掉现之风，日甚一日。竟有以五角之资本开设钱店，而吸收存款至万金以外者。五角资本者何？每二百两期票票费一角，以一千两期票分作五票，故只须五角之资本也。以此等行险邀幸之商行为，尚复成何世界。愈演愈进，全市几无一现货，而市场通用者无过于一纸空文。外国银行公会因之发出警告，绝对不与中国钱业往来。盖最盛为后来之两月，及两月届满，值某季银市结账之期，而全市金融已不堪问讯矣。总计自掉现发生之始，以迄完全失败之时，为时将及一载。现银之被吸收者数逾二千万，最后结果钱店倒闭及搁浅者过半。即素日存户之以利息为衣食者，贪图掉现所得之微利，至此时则笥篋所存者，大多均为各店之支票、本票，现货则已不翼而飞矣。呜呼！宁非吾国特别之怪现状乎！不知经若干年之补救维持，又若干年之休养生息，市面乃稍稍有回复状。论者谓一误已矣，岂容再误。吾国人纵无似，又何至一波平而一波再起！甘于堕入漩涡，而终不一悟耶？乃未几年，而橡皮股票事又起矣。

橡皮股票与掉现又稍异，橡皮股票为实业性质，而掉现则仅以流通市面相揭橥而已。橡皮股票为外人之原动力，而掉现则仅中国人自相骚扰而已。意者以吾国商人，年来稍有进步，故非实业不足以动吾人之心，非外人不足以坚吾人之信，不得不别出一技以谋尝试乎？虽然，其为诈欺手段则一而已矣。上海橡皮股票公司之成立也，在光绪三十四年秋间，完全为某外人所组织。某外人为此事作伪之原动力，而该公司则为其犯罪所在地也。惟公鹤有一前提为阅者告：同一犯罪，以中外人智识教育程度之相差，即其犯罪之意思及手段，

亦遂有优劣工拙之不同，此非轻藐我华人之论，盖亦实事之不可掩饰者也。当橡皮股票公司成立前之数月，上海华洋各报发表一长文，名曰《今后之橡皮世界》，洋洋数万言，极言世界橡皮之需要，及未来三十年预算之求过于供。彼时中外新闻记者，不知该著作者之别有命意，以为将为世界实业大放光明也，则亦著论以怂恿之。而孰知此文不过为开设公司之前驱，实其犯罪造意之第一步，则外人犯罪知识之高也。未几而公司成立，未几而广登各新闻纸广告。其时公鹤尚服务于某报，偶一日见本报封面告白为该公司所独占，即问主任者，每日应费若干，此项广漠无垠之告白，自本报开办以来，未之多见，究竟该公司营业有何等利益，广告一项，便如许浪费。公鹤以问之主任者，主任者亦仅震惊该公司魄力之雄厚而已。然当时普通舆论，对于该公司虽有种种猜测之词，固绝对不疑为诈欺取财也。又未几而股票涨价矣，又未几而飞涨矣。计该公司发售之股票，自每票三两始以迄十五两止，共五种。橡树所在地，为澳洲之各属，某项股票为某公司所发售，非皇家律师之注册，即国家银行代为收股，言之非不动听，实际如何，仅仅根据一二外人之新闻政策，以为事经外人发起，且系实业性质，断无失败之虞。华人自相争竞，计三两之小票，顶价达十七两数钱，其尤足动人信仰者，则各外国银行向来办事谨慎，除拆票为调剂金融，完全归买办负责外，从无虚借抵押之事，独对于此次橡皮股票，均可按照票面价格兑付现款。信用昭著如是，故当时亲友叙晤，除橡皮股票外，无他谈话，抑若早投资而即晚便可获利者。夫股票涨价，立时致富，诚然可待，亦思橡树自种植以迄收获，应若干年，收获之后，用人工或机工制成需用物品，应若何手续及资本。（《今后橡皮世界》文中，历叙橡皮之需要，谓家常什具及各项车辆之必需橡皮者无



论，即此后盖造房屋，亦将易砖瓦而代以橡皮，可谓言过其实。)前者则十年树木，断非旦夕间所能收效，后者则原料制成货品，尚须经过几番之构造。事后言之，似亦购票时所当虑及，况公司实有几家，资本究为若干，售出股票是否有规定之额数，仅据该公司印送之说明书信口开河外，尚有他项事实足以证明之否，而乃概置不问，但见举国若狂，父勉子，兄诏弟。上海营业多矣，舍橡皮无可措意者；上海股票多矣，舍橡皮股票无可致富者。无以名之，名之曰社会之神经流行病。而戴嘉宝、陈逸卿等三庄倒闭案，以致牵动全市。最后且由上海道以官厅名义向洋商订借三百五十万，维持市面，几不免酿成国际交涉者，则橡皮股票阶之厉也。实计全沪之损失，为数将达二千万，前后不及十阅年，掉现之后，继以股票，而损失之数，实足相当。盖沪市之苦窘，其原因端在乎是。重以宣统间内地水灾之民不聊生，民国来叠次政争之迄无宁岁，其酿成今日之现状，直意计中事矣。公鹤濡笔记载此两事毕，未尝不为我国商人知识程度悲。虽然，报纸有指导社会之责，上海报纸发达最早，而上两事之发生，又适值公鹤厕身报界之时，当支票掉现之风行，虽亦著论以代警告，然果使眼光独到，则持有物而言有理，决不因反对者之群起而遽敛其锋，或正因反对者之群起，而针锋辨难，真理赖以揭明，可知公鹤在彼时亦漩涡中之一人，故立论未能从根本上着想，前提已不正确，一遇反对，即戛然而止矣。至股票事，则更不审该公司内部之详情，但震惊其表面上举止之阔绰，无的之矢，不敢妄发，必待全部失败之后，乃批窍导款，始洞见症结之所在，事后成败，宁有价值？然则吾且自羞自惧之不暇，更何暇代已往之国民羞、未来之国民惧哉！

戏剧以北京为出产地。(京调创自北京，徽调创自安徽，昆

腔创自昆山，此外上海尚有绍兴班、广东班，亦均自成一派，然现时风行则京调而已。）北京，中国政治首都也。胡为政治首都而有戏剧之出产？以意度之，优伶为吾国下等职业，又为社会消耗品，故就中国旧历史论，梨园乐府为天家内府所蓄玩，非民间娱乐之品。偶阅唐、宋间小说，长安教坊，汴梁曲院，为一代文人所艳称。元、明迄清，大内歌宴，制为成典，王公观剧，恒赐陪侍。上有好者，下必甚焉，盖首都之擅名戏剧，专供人主玩好之用，无与于改良社会也。自上海开埠，北剧南来，内廷供奉也，山陕名角也，络绎津、沪，声名鹊起，而京班之名，乃普遍于扬子以南。清季欧化输入，士大夫提倡文治，彼时热心社会教育者，以为改良风俗，戏剧词曲，入人尤深。谋于目者，皆忠孝节义之陈迹，谋于耳者，尽肃雍和霭之正声，又以原有戏曲，街谈巷议之故实，靡音曼节之淫词，供旧社会之玩物，赏心则有余，谋新社会之移风易俗则不足，于是新剧一派出焉。虽然，凡国内有两种势力之并峙，则必有争竞，而争竞之结果，则后起之势力必不敌原有之势力为雄厚。盖一则夙有凭藉，一则事属后起，而吾国社会又天然富于保守而艰于进取也。然而旧剧家目睹新剧家起为劲敌，则亦就旧剧力图振顿。舞台改造也，布景添置也，戏幕重编也，词曲改良也，一方迎合看客之心理，一方并可博感化教育之美名。究之，凡事惟实不惟名，旧剧已矣，即号为改良社会之新剧家，除描绘一二社会现形外，演唱数年来，其实际之足以感化社会者，究有若何影响？此非反对新剧也。戏剧之改良社会，为一部分之教育方法，实亦普及教育之辅佐品。是故国内教育不普及，仅恃此少数人以演唱新剧谋风俗之改良，杯水车薪，岂仅无济，十寒一曝，宁易成功。此尚就真正有裨世道人心之新剧言，其结果之可逆料者已如是，又何况新旧互争之际，各以迎合社会心理为其

营业之目的，旧固近于玩弄，新亦无益人心，则根本教育之不兴，即亦无往而非陷溺人群之举矣。阅者疑吾言为苛乎？试更举一事以证之。犹忆童年时，先大夫领赴江阴应院试。寓中时有赠送善书之人，当时之所谓善书者，无过于《感应篇》、《善感录》等类，完全以祸福为果报，盖并不成为宗教家言也，先大夫每婉言却谢之。时则家大兄安甫先生侍侧，微问云：此等善书，虽无裨于吾儒身性之学，然偶一流览，似亦足备平时之警诫，大人何拒之深也？先大夫正告曰：轮回果报，本儒者所不道。然三人之行，必有我师，借作警诫，诚无不可。然此为学业已具根底者言则可，若青年学子，血气未定，吾儒自有立身行己之学，无论坊间印行善书，无流览之必要，且不阅善书，则坊间秘密出售之淫书，如《觉后传》、《果报录》等书目，断不为青年学子所得知。自经善书揭出，如《善感录》某篇论学生观书云，《果报录》决不可看，名为果报，实则淫书。于是学生向不知《果报录》为何书，不甚注意者，今则知为淫书矣。该《录》又云，《果报录》原名《倭袍》，后因大宪禁止而改名者。于是学生并得知该书之历史，以后购买，更可避《倭袍》之禁名而取《果报录》矣。诸如此类，不阅善书，则亦不知经史以外，尚有所谓淫书，是善书将成淫书之媒介矣，故婉言却之。公鹤至今回溯先训，似不免近于消极教育，然为血气未定之青年学子计，则固名言至理也。因思今日改良之新旧各剧，其目的即如其意以与之，曰吾将改良社会也，然其剧中有时描写怪状。演剧者本认为正文之反面，而不善观剧者，反节取剧中情节之一段。如言情则流为淫褻，言利则流为诈欺，随在足以助长社会之为恶程度。此虽非演剧者之本心，而流弊所及，则更有不期然而然者。曩李伯元氏辑《官场现形记》一书，以章回体裁，叙政治罪恶，无非为官界警告，用意非不善，其次亦小说家言，藉

以自遣，固绝对不发生恶影响也。然某年某名士以举人大挑知县分发江南时，端午桥总制两江，素耳名士名，于其稟见时戏语之云：“此后抛却笔墨生涯，沦落宦海，亦曾购备《官场现形记》学种种入官之秘诀否？”端语虽诙谐，然晚清官场之得力于是书，亦诚为不可掩之事实矣。而与李氏著书之意，不大相刺谬乎！吾于上海戏剧，吾亦为制剧者危矣。若然，则根本教育，庸非吾国社会之命脉耶！

小说与戏剧有同等之功用，固亦以改良社会为天职者。吾国小说，溯源最早，《虞初》九百，侈为人文；《汉志》九流，同罗秘府。（《汉书·艺文志》原本刘向辑录，而刘录则就秘府现有之书一一著录，犹前清《四库》之有《提要》也。《志》中屡有民间云云，言民间，则其为内府藏书可知。）间尝总现存之小说为之部居类列。就体裁言，曰章回小说，曰篇段小说，曰笔记小说；就目的言，曰时事小说，曰言情小说，曰神怪小说；就文字言，曰文言小说，曰通俗小说，曰韵文小说。体裁与文字为小说之手续，目的则小说之实体。故无论何种小说，第一当问目的之是否正当，其次则体裁与文字，但求词能达意，笔不虚发。若一意以渲染为工，则小说之下乘矣。清季欧化东渐，外国小说，渐以流行，实为吾国小说家别开生面，然犹未盛行也，至近年来，则蒸蒸日上矣。论者谓自民国二年国会解散以来，人民对于政治，殊形冷淡，作者因出其绪余，以投时好，而阅者更借此以为消遣之用。此等现状，于政治上、社会上有何影响，今且不论；惟现行之小说，是否有裨于世道人心，抑仅仅为玩物丧志之具，宁非小说家所当自审。上海发行之小说，今极盛矣，然按其内容，则十八九为言情之作，其目的何尝不以救正薄俗自命。究其极也，或摭拾外国之陈言，为伦理革命之鼓吹，或铺叙家庭之琐屑，为摹绘社会之胜手。夫以今日世

界，厉行国家主义，当然以个人为本位，然人格不完，风纪堕落，正赖吾国旧有之家族主义为过渡时代之维系。而作者必欲横决藩篱，以为外国人人也，中国人亦人也，吾奚为而受此无谓之束缚，不揣本而齐末，摈斥社会人格程度不问，其蔽已甚，而况中外风尚，根本上确有不同之点，削足适履，快意自恣，可为伤感者一也。其次则竞为无目的之文词，随意所至，向壁虚造，嚼蜡无味，自命诙谐，尤甚者则《西遊》可续，《水浒》翻新，《聊斋》续貂，《阅微》再笔，未捧西子之心，自诩徐公之美。陈陈相因，比比而是。夫谐文隐语，必有指归；齐赘楚优，尤饶寄讽，律以正始之义，无过比兴之词；必其寄托之思，别有难言之隐。而乃无的之矢，强索解人，吠影之声，杂陈高座，可为伤感者二也。曩者初夏暑假，友人子某自某校放假回，见其日夕手袖一册子，暇辄取览，几至寝食皆废，乃父初以为此子温课之勤也，心颇慰，偶一日于案头见之，则坊行之某爱情小说也。乃父大恚怒，以为不良小说之为祸青年也，乃走告公鹤，嘱为文以为学子警。公鹤时适草《上海时事十箴》，爰于《箴·文学家》篇略致意焉。然人微言轻，卒亦覆瓿而已。又今夏姊子梦因来沪应某专校之招考，英文译题为某社会小说之一段。其中系记载一某西妇夫死择婿之事。夫以小说考验英文程度，诚为扼要方法；而言情小说之曲折周至，则又要之要者。然胡不择不背中国礼教之事，命题之无伤大雅乎。盖中外风尚，各有不同，最近如美总统威尔逊，聘定华盛顿著名宝石商葛尔特之妇为妻，再醮在中例本亦无禁，然以堂堂现任大总统而娶一再醮妇，其在中国舆论又应若何？又忆二年前，某内阁女公子以夫死再嫁；又本年春间某部长女公子与其夫提起离婚，均为报纸所讥议。此则中外风尚截然之不同也。一国之强弱文野，断不在是，即使在是，吾人或亦承认维持旧礼教为致弱之由。

然譬之涉水，七尺之躯，褰裳过之，侏儒则濡首灭顶矣，小说家尚可推波助澜乎？铺糟歠醪，可以责有知识之阅小说者，正本清源，则断在小说家之慎于立言耳。若以为我辈文人卖文作活，但问是否违反法律，他即非所顾及，则中国本无所谓法律，抛弃学问上之道德不讲，则更非公鹤所愿与商榷者矣。

公鹤曰：自书籍板印已来，学者求学，较前而易，故后世称道冯道不衰矣。（据宋高承《事物纪原》引《笔谈》曰，板印书籍，唐人尚未盛为之，自冯道始印《五经》之后，典籍皆为板本。则印板并不始于冯道，特冯道首印《五经》，故后人或以板印原始于冯乎？）报纸滥觞于邸抄，邸抄原始于时政记及起居注。为专门政治上传达消息之用。与书籍自板印而后，公诸社会，其效用尤各别也。中国报纸，近人谓始于香港之某日报、上海之《申报》。其实，《海国图志》及林文忠公奏疏，时有引澳门刊行之各报，则中国报纸，当以澳门为最早。特创办者系外人且西文耳。然香港某报及上海《申报》亦均系外人首创。至报纸体例，开首由本报刊登自著论说一篇，名之曰《社论》，（“社论”二字，系东洋名词，而我国报纸承袭其名称者。）而世俗称之为论头，此能于邸抄体例外自成一主体者。若仅仅以上谕刊载报首，则依然未离邸抄窠臼耳。

中文报纸上海当以《申报》为最先。（后《申报》数年出版之报纸，亦有多家，特今已不存在耳。余于《上海闲话》曾详考之。就现存各报论，则《申报》之后，当以光绪十九年开办之《新闻报》为最早矣。）然其初草路蓝缕，每日仅印数百纸，即内容所辑材料，非燕京春色，即歇浦秋潮。梁任公《中国报纸存佚考》称彼时报纸论说，大多数均《西学原本中国考》、《中国亟宜自强策》等类文字，为中国新闻事业幼稚之证明。此犹甲午以后，我国受国际间之打击，始有此进步耳。若甲午以前，则并

此无之。世界报纸有制造时势之权能，我国报纸乃为时势所构成，两两相较，殊有愧色。

今日无论何项日报，其内部均划分三部。（此据上海各报言，若别埠之报，则鲜有自设印刷所者。）一、编辑部，撰著社论，编辑新闻属焉。二、营业部，发售报纸、收发款项及报务行政属焉。三、印刷部，印刷事宜属焉。此为各报共同之组织，盖近十数年来报纸日见发达，报社业务亦日以丛杂，故事实上遂不能不分部承办，完全为不成文之规定也。若在昔日，每日发行之报无过数百份，每份仅一纸，事务之单简可知，而偏有一种雇用人，为今日之所无需，乃为昔日之所必有，其人惟何？则每日挨门送报之人是也。缘今日各日报，其发行本埠之报纸，均由贩报者先时订定，或由一人承包，已为今日沪上一种专业。（其详另见后。）若彼时则无有也，而社会间又不知报纸为何物，父老且有以不阅报纸为子弟勸者。（一则虑其分心外骛，一则以报纸所载多不切用之文字也。彼时社会以帖括为唯一学问，而报纸所载亦实多琐碎支离之记事，故双方愈无接近之机。犹忆公鹤八九岁时，先族伯彦嘉先生自英伦回，敦促先君子购阅《申报》，盖其时上海只有《申报》一家开设最久，故先生云云。先君子大韪其议，然乡俗间颇已骇怪不置矣。）故每日出报，外埠托信局分寄，（外埠销报历史另详后。）而本埠则必雇有专人，于分送长年定阅各家者外，其有剩余之报，则挨门分送于各商店。然各商店并不欢迎，且有厉声色以饬之者。而此分送之人，则唯唯承受惟谨。及届月终，复多方以善言乞取报资，多少即亦不论，几与沿门求乞无异。惟其中有一事，至可为吾人纪念者，报馆每日所出之报，其总数无过于数百份，而社会之不欢迎报纸，又如上述，则所谓长年定阅之各家，究系何人，盖大率洋商开设之洋行公司及与洋商有关系

之名商店为多。噫！中西人知识之不侔，于此可见矣。

昔左文襄在新疆，由胡雪岩介绍向洋商借款一千二百万。沪上报纸颇有非难。（光绪间，上海不仅《申报》一家，有《汇报》，有《益报》，又有中西文合刊之报，其详已见拙著《上海闲话》、《上海小史》，兹不赘。特各报时开时闭，均不若《申报》之经久耳。左借款在前清光绪初年，其时现存之报若干家，是何报名，或不可考，然不止《申报》一家则可必也。）夫兵事借债，最为非计，特彼时朝野上下，知此者鲜，无论借者不明斯义，即反对者亦只知以中朝向外国贷款，为有失体面，直不过无的之矢，双方均属蒙昧而已。（吾乡沈某，于光绪初元，即在沪上主持报务。当时反对情形，沈知之甚悉，上述即沈所告也。）然文襄闻有反对者，即大怒不止，故其与友人书，有“江浙无赖文人，以报馆为末路”之语。其轻视报界为何如！惟当时并不以左之诋斥为非者，盖社会普通心理，认报纸为朝报之变相，发行报纸为卖朝报之一类，（卖朝报为塘驿杂役之专业，就邸抄另印，以出售于人。售时必以锣随行，其举动颇猥鄙，而所传消息亦不尽可信，故社会轻之，今乡僻尚有此等人。）故每一报社之主笔、访员，均为不名誉之职业，不仅官场仇视之，即社会亦以搬弄是非轻薄之，宜文襄之因事大肆其讥评也。至主笔与访员，是否于取憎于人之外，果有不道德之行为，则此为另一问题。固不能以社会之重轻为断，此实吾人事后之定论矣。全国报纸以上海为最先发达，故即在今日，亦以上海报纸为最有声光。北京称上海报为南报，而广东及香港、南洋群岛称上海报为沪报。凡事非经上海报纸登载者，不得作为证实，此上海报纸足以自负者也。虽然，此等资格，报纸自力造成之欤？抑别有假借欤？以吾人平心论之，一、历史上之地位，则上海报为全国之先导是也。二、交通上之地位，则水陆交会，



传达消息灵便是也。三、大商埠之地位，则上海一隅，为全国视线所集，因别种关系而报纸亦随以见重于世是也。惟以上三者，第一层取得之历史资格，则上海各报，其初均由外人创办，即第二层第三层之交通商埠，亦何一非外人经营有效之后，而吾国人席其势以谋发展者。是上海报纸发达之原因，已全出外人之赐，而况其最大原因，则以托足租界之故，始得免婴国内政治上之暴力。然则吾人而苟以上海报纸自豪于全国者，其亦可愧甚矣。

甲午以后，为吾国社会知有报纸之始，然乙未台湾之役，适当《新闻报》创办之第三年，夜壶阵、大纸炮之战事新闻，络绎不绝于纸，而社会之信用乃以此大增。吾不责报纸，以营业为性质，则不得不投合时好，吾独责当时之社会，何竟于卧薪尝胆之余，犹喜闻此等消息而不一为审度也。然毕竟上海报纸，较各处终是进步。甲午而后，不数年有戊戌之变。而戊戌政变，上海报纸已能一致指斥旧派。指斥不效，变本加厉，又两年而有庚子之役。庚子之役，北方陷于匪域，在朝王公大臣，多半为狂毒所中，然江南半壁，卒能保守联盟，则事前上海报纸一致主张剿团不为无功焉。暨乎李文忠自粤督电召入京议和，时有某国坚持异议，上海报纸复一致致其反对，而和局卒底于成，此则沪报有功于国家之最著者。盖自甲午以迄庚、辛之交，全国蒙昧，虽不异畴昔，而上海一隅，则与外人接触较繁，感受国际间之激刺亦较早，故能悉易其顽劣之头脑，以躋于世界文明之域。上海报界之功，亦上海报界所处之地位有以致之耳。

上海报界之有政治意味，当以前清季世某上海道购买某报始。继是而官僚购报之风盛行，其不能全部购买者，则又有津贴之名，报纸道德一落千丈矣。惟以今日世界报纸论，机

械作用，本非所讳。顾在彼为发表政见之用，而在此乃庇护私党之助，于是上海报纸始有党派，然对于政府上大问题，犹能牺牲其平时之恶感以谋一致之进行，吾于苏、浙两路之拒款风潮见之。惟余以上海报界有私党而无政见为报界惜，不知仅有私党不争政见，故大问题发生，尚不致互相水火。无何辛亥革命，国内号为政党之团体，云譎波诡，更迭以兴，而各借政见之名以斗私智，虽国家存亡，且复不顾，俨借报纸为党争之利器，则愈演愈进，愈况愈下，举全埠报纸而能脱离此漩涡者，已不数数见矣。回首前尘，能无增感！民国二年，与日友井上氏邂逅于沪上，旧同学也，偶以私人谈话，渠则云，此后中国人将不能有办报资格，异日中国舆论且寄于外报矣。盖有鉴于中国之党争，凡著名之报无一不落党阱，而无党之报又奄奄如不欲战，故以此言为警也。痛哉斯言，国人念诸！

上海报纸，于不受政治暴力之外，尤得有一大助力，则取材于本埠外报是也。查本埠外报，以《字林》、《太晤士》为最古，继之者为《文汇报》、《大陆报》（《文汇》为晚报），皆英文也。此外复有法文报、德文报、日文报。皆各国殖民政策中之一手段也。沪上华报所得消息，其始既无本报专电，即路透社亦仅代外人为喉舌。（按路透社每报每月给费百元，欧战起后加给一百元，华报与该社订定通信合同，距今不过十年。最近又有日本人组织之东方通信社，则两年前事耳。）而各外报则均受各该本国政治上之委任，即各方面之消息亦较为灵通，故十数年前华报所得紧要消息，十八九均自外报转译而来。且一经登载，声明由某外报译录，即有错误，本报可不负责。盖其时报纸为不正当营业之一，偶有误闻无所谓具函更正之手续。小而起诉，大而封闭，此更办报者之所寒心。故转登外报，既得灵便之消息，又不负法律之责任，其为华报之助力者大矣。

昔日之报馆主笔，不仅社会上认为不名誉，即该主笔亦不敢以此自鸣于世。吾乡沈任佺君，光绪初年即就沪上某报之聘，转辗蝉联，至光绪末年而止，然对人则嚬嚙不敢出口也。惟清时科举盛行，每当直省乡试之年，则各报必延聘一科甲者于放榜之前，拟作江浙两省闱题文登之报首，以代论说。此风不知始于何时，其后乃相沿成例，盖举世为科举梦所浸灌也。犹忆丁酉江南乡试，首场第一题为《文学子游》四字，《申报》既延某太史拟作闱墨，登之报端矣。嗣于九月初旬，俞曲园自苏州寄来拟作一篇，囑登报端，其破题为“殿四科以文学，聖道南矣”云云，通篇即以此为骨。一时士子轰传，未几该报邮寄南京，监临某携达主考官，时距放榜之期尚有两句。两主考官见曲园拟作如是云云，即就以“习礼”作骨之阅定各卷重行去取，而以“聖道南行”作骨之各落卷补其额。吾友孙君霆锐，即被摈于此者。孙其时即主《申报》之笔政者，揭晓后，其荐卷房师某过沪，以语霆锐，并询曲园之文之所自来，并为孙惋惜不置。此则报纸之用，本不在科举之末政，而影响反中于是。亦上海自有报纸以来之异闻矣。

报纸之有访员，其初仅本埠延聘一二人，外埠则除京师照登邸抄外，各省会则摘录一二督抚辕门抄而已。即本埠访事，亦大抵以沪上各衙门之房吏充之，故报纸所登事实，无过于官厅中日行寻常公事，社会新闻，则更绝无仅有矣。间有一二斗殴、拆梢、回禄之记载，亦必曾经保甲委员或总巡之处分而始经披露者。故访员资格，如是而止矣。至戊戌维新，乃为上海报界放一异彩，其时康南海、梁新会以《时务报》提倡社会，社会之风尚既转，而日报亦因之生色。加以添设之日报加多，政见上虽无争执，而营业上颇有比较。暨乎新党当国，政治上之秘密日以揭破，前此贱视新闻业因而设种种限制之惯习，

复悉数革除。各报社内部受营业上之竞争，外部受社会间之督促，于是新闻业遂卓然成海上之新事业。而往者文人学子所不屑问津之主笔、访事，至是亦美其名曰新闻记者、曰特约通信员，主之者既殷殷延聘，受之者亦唯唯不辞。盖吾国社会知识之发达，以此数月为最；而新闻纸之雏形毕具，且日日以进步为会归，则亦以此数月为最矣。

报纸之有专电，有特别通信，皆戊戌以来之进步。其原因悉如上述矣。顾二者为发展报纸之利器，而二者之办法，今昔亦各自不同。即如专电一项，在今日有电局之特别减价，（按照普通商电减价四分之三。）而事实上以政治首都为中心点。近十年来京、津一带报馆林立，故每日通电，仅取材于彼间每日发行之报纸，已无虑其间歇。若在曩时，第一消息必由发电人自行探得，故发一电信确否，不啻由本人自负其责，第二电费不减，一字有一角余之耗费，该新闻苟无特别之价值，即不便贸然发电。有此二因，故在昔虽有专电之名，而专电实不能每日而有，此与今日不同者一也。自上海言之，北京亦外埠之一，特别通信亦访员之事，故彼时于二者尚不甚分析，概名之曰外埠访员可矣，胡为以特别通信名？盖特别对于普通言，通信则就发生之新闻贯串以己意而成之，此今日二者之所以各别也。惟彼时延聘之特别访员，能就公署中摘抄一二紧要文件，即为上选，其次则摭拾彼中琐事以实报纸，皆当时之所谓特别通信矣，此与今日不同者二也。惟进步有阶级，时局有异同，此不得据今日之报纸以议前报，即不能限今日之报纸以为已臻文明之域也。

戊戌八月政变之后，己亥为复古时代，庚子则排外矣。此两年有余，亦为上海报纸大受打击之期。当戊戌四五月间，朝旨废八股改试经义策论，士子多自濯磨，虽在穷乡僻壤，亦

订结数人合阅沪报一分。而所谓时务策论，主试者以报纸为蓝本，而命题不外乎是。应试者以报纸为兔园册子，而服习不外乎是。书贾坊刻，亦间就各报分类摘抄，刊售以俸利。盖巨剪之业，在今日用之办报以与名山分席者，而在昔日则名山事业且无过于剪报学问也。及八月以后，新政根本推翻，其冬八股恢复，士子应岁科试，有夹带报纸入场者，即遭摈斥。自己亥至庚子，海上报纸，销数大减，其不能支持者，停闭后先相望。（梁任公有《各报存佚考》。）即资格稍旧之《申》、《新》各报，于营业上既深感苦痛，而词锋亦稍稍敛抑矣。至庚子夏间，京津团乱蜂起，南北隔绝，长江上下游土匪复乘机思动。报纸所得消息，除一二转译外报外，已奄忽无复生气。然持论严正，不为排外潮流所激弄，实亦全国真正舆论之所寄，中国一线不亡之机，庶乎在是。故就主观言，报纸不得自以为功，而就客观言，则挽回危局，文字之力居多焉。

辛丑、壬寅而后，国内大乱初平，而国际间之均势已成，我国独立资格岌岌失坠，于是报纸立言，既督促内政之进行，亦益懍外交之危险。于此时期中，报纸与时局之关系愈密切，乃发生两大现象，而上海报纸实当其冲。其一为乐观现象，时则中央政府鉴于排外之非计，乃有预备立宪之事。夫预备立宪，特满清涂饰人民之一种计划，岂真有实事求是之心。然当时热心国事者，因势利导，对于宪政，或设所研究，或开会演说，或以奔走号召人民，或以文字鼓吹舆论。而上海报纸实居喉舌之司，而任传播之责，即其时每报社论，亦必延聘政法名流，以司撰著。其次则复选择东西名著，译登报端，以饷学子。盖我国各种世界学问之得有门径，皆上海报纸为之首先提倡而造成风气者，此其乐观也。其一为悲观现象，我国向不知何者为舆论机关，无已，则以报社当之。惟在昔报社，知识幼稚，不

足任代表之责。观乎中日之役，报纸记载战事，多有对于敌国肆其谩骂以为快者，此岂国际常轨所宜者？然此等错误，在我人自反则可，出于国际干涉，则失我人言论之自由。简言之，我国辛、壬以前，国势虽甚孱弱，民智虽甚闭塞，而言论自由权则完全无缺。自美禁华工之案起，我国以抵制美货为对抗之策，斯时舆论中坚，实为报纸。及中央与美协商，而美首先提起取缔报纸之议，中政府漫然应之，遂为国际干涉报纸之开始。由是而后，偶遇交涉，则相手国第一件要求，必先自箝制舆论始，变本加厉，今为烈矣。而作俑实在此时期中，此其悲观也。乐观之宪政运动，迄今国体已更，仍属虚悬无望；而悲观之取缔报纸，今反成为数见不鲜之事。报纸与时局关系之密切，其结果乃如是哉！

至最近辛亥数年之间，政府以预备立宪餽人民，而内幕之腐败愈甚。其尤著者，在官僚亦知舆论之不可终遏，乃设法沟通报馆以为私人作辩护。斯时报纸之道德，固已坠落达乎极度，而真正舆论无可发泄，则激成反动力，主张根本改革之反对报纸乃应时发生焉。自此类报纸盛行，全国为之风靡，清政府一方以政治上压制力止之不效，则别组反对报纸以反对之。所惜者此中有一极大机会，政府未能利用，以和缓反对派之势力，则当时立宪派与革命派，其所主张之政见本自不同。立宪派之言曰：国体无善恶，视乎政治，就原有之基础以谋改良，其事较根本改革为易。革命派之言曰：清政府决无立宪之望，不能立宪，惟有亡国，故根本改革宜。此两派之所争持，其以立宪为前提则一也。使彼时清政府果能实行宪政，则根本问题即已解决，革命派之消融或在意中。（革命有两派，光复派以民族为主义，而立宪为辅义。同盟派则以立宪为主义，而民族乃辅义。然比较上，则光复派之持义不若同盟派之正大，故其势力

亦较微。夫其势力之所以微薄，此中虽尚有种种原因，然党纲之偏，为舆论之所不属，实其最大主因。故虽谓全国一致所要求者为立宪，无不可也。以立宪消融革命，或为可能之事。)即不然者，事实上并可倚重立宪派以与革命派互持，未始非政治上之作用。惜乎满清不足语此，名为立宪，违宪之政日出不穷，而结果上立宪派亦殊有爱莫能助之隐。至庚戌、辛亥间，即立宪派之报纸，悉已一折而入于革命运动。此则清运存亡绝续之大关键，尤上海报纸党见离合之一段落矣。迨乎辛亥之后，国体既更，时局倏变，党争之剧，别开新幕，除略见前述外，悉为现世事实，无当于历史旨趣不及焉。

以上所述，为上海报界实体上变迁、沿革、盛衰、兴废之大要，继此当言报界手续上之历史。第一、报社经济，此当分作两截论。其一为非营业之报社，黑幕中既有别种关系，自不能以普通营业赅之。而根本上之关系，无过于财政。其报纸性质若明若昧，视主动者之性质以为准，经济时盈时绌，视出资者之经济以为度。此为报社之又一类，(至一部分受津贴之报社，则负一部分机关之义务，如对于某人或某事不能加以非毁是。又有积极义务、消极义务之别，如积极则倡为崇拜之论，消极则代任辩护之责，种种条件，不一而足。此真左文襄所谓“无赖文人之末路”矣。此等报社，亦只可认为非营业之又一类。)盖即前所述名为有政治意味，而实则代私人作鹰犬者也。其一为营业之报社，论上海创办报社之历史，其始均为外人所经营，本无一而非以营业为性质。然辗转售卖，积久遂悉入于华人之手，又积久遂成为机械之用。就自有上海以来之报纸论，曾否有完全营业之报纸，此在办报人之自知，而局外人则苟非该报自外于营业，(如去年某报之自行声明为某种机关者是。)决不以逆臆之词测之，忠厚论人之道固当如是。

且报社亦实有可以营业为活之道存也。兹特就报社普通经济言之，而上海之独异于各内地者可见矣。甲、收入项下，（一）售报收入。售报分本埠、外埠，而在本埠则每报均由贩卖报纸者订定包销，其收入较内地各报之零星发售者尤为可恃。盖上海于报馆、阅报人两方之外，其间已有贩卖报纸之一种仲介人，而今且成为专业。故凡居沪各人，虽密迩报馆，而购阅报纸，绝少向报馆订定者。一则报馆派送，均交邮局，所达时间，必在贩报者之后。一则向贩报人定阅，各报均有，而价目反较报馆定购为廉。职是之故，贩报人向报馆趸购，既不患销路之减少，而报馆则以趸售之故，价虽稍廉，收入乃确有把握矣。至外埠销报，则沪报每有分馆之设，其实分馆仅司销售报纸，近或兼揽广告，名义本不相符，然因此则责有所专，而收数不至虚悬，此沪报之特别情形也。（二）广告收入。报馆于售报之外，其大宗收入，本以广告为首。且沪报少则三张，多则四五张，即在数年前，仅供纸本，已虞不敷，故报馆营业之盈绌，实以广告之多少为衡。而在上海，则以全国大商埠之故，有特别之广告凡四类。一戏馆，闻之伶界中人言，其初戏馆及初到艺员，按日刊登广告，其用意或虑报纸之讥毁，故借此以为联络之具，而今已成为巨款之月收。二医药，医药之销场，全在广告之传播。三书籍，新出书籍，非广登启事，购者无从知悉。四杂项，商界往来出入及人事上之声明陈述。此事在沪上，几与别国之登录、吾国之存案有同等之效力。故荟萃全埠一岁之所入，其数亦至为不少。此又沪报之特别情形也。乙、支出项下，（一）报务支出。此赅全社用费言之，较之外埠各报，无特异之点。不过沪上生活较高，沪报设备较完，故支出亦较他处为增加耳。（二）购料支出。报馆需要之物料，纸为大宗，次则油墨，惟二者吾国均不能自行供给。犹忆庚、辛之际，吾国报界



开全体大会于沪上，时则上海龙章造纸厂、湖北造纸官局开办伊始。报馆与纸厂双方接近，乃有改用国货之决议，宁非挽回利权之一举。然事实上互相比量，价值较瑞典纸昂五分之三，（彼时报纸均用瑞典国所制者。）而货质仍不若瑞典之坚洁。据业纸者言，世界产纸，无逾于瑞典者，盖瑞典利用天然之森林，各国莫之与京也。因此之故，该议决案遂无形废弃。可见实业不发达，空言爱国，虽以提倡舆论之报纸当之，即亦不能贯澈其义。惟瑞典以蕞尔小邦，乃能利用森林以独擅纸业，吾终不信以地大物博之中国，而竟让瑞典专美于前，则仍政治为之耳。自改用国货之议作罢，纸厂营业愈以奄忽，而外货愈以充塞。迄欧战开始，瑞纸不至，今又相率购用日货，据国货调查会报告，每年名片所用之日纸岁达二百万元。则报纸一项，其输出金钱，又可以数计耶！其次则印刷所用之油墨，在昔亦均购德货，盖油墨为颜料之一种，德固世界颜料总产所也。近以欧战滞运之故，亦几全数折用日货，此二者为报纸最需要之物料，报馆大宗支出均在是，而中国无一产焉。因附论及之。（三）薪资及运输支出，报馆内部支給编辑、发行、印刷各员司之薪资，可于第一类之报务支出中赅之。至本外埠访员、驻京特别访员、新闻通信社、（如路透社、东方通信社等是。）北京官电津贴、（前清时电传上谕，由本埠各官署与报界分任之电费是。）本报电信邮信各费，亦为支出之一大部分。而薪资之巨者，尤以驻京特别访员为最。按月支給有在一二百元以外者。按件支給有每通信十元以外者。近年来黄远庸实此中翘楚，盖通信体例及访员资格，经黄之提倡者为不少也。至运输报纸外达之费，在昔邮局举办以前，传达全赖民局。民局规例不一，运送濡滞，于是各报乃有自设分馆之举。及邮政开办，始乃按照普通印刷物计算，后经全国报界呈

请，于电局减收电价四分之三外，邮局亦另订专章，寄费较前大减矣。然轮路未通地方，运送仍分等级，最近报界复有呈部核减之请，盖运一纸之报与购一纸之报，其价相等，而邮局论重量，每份四五纸之报章，报价且较运价而廉焉，此亦报馆支出之大宗也。至外埠个人直接向沪上订阅者，分为逐日、隔日邮寄之数种，其寄费仍由本人在报价内加算，于报馆支出固无影响也。总上收入、支出之两大类，各类中又各有其子目，上海报社经济之大略，如是而止矣。第二、报务行政。沪上报馆，内部办事，分为三部，即编辑、营业、印刷是。而总司其事之一人，名曰总经理，社会上亦称之曰买办，盖犹沿外人创办时之名称也。全报由总经理负责，其下分设三部，复各有主任一人，而营业部之主任，每由总经理自兼，则经济之关系也。兹更就三部之职务言之，一、编辑部。编辑部专司编辑新闻。主任一人，名曰总编辑，负编辑全部之责。其下管理紧要新闻者一人，管理地方新闻者一人，管理本埠新闻者一人，管理杂俎者一人，复有专司撰著论说翻译外报者若干人，（论说多延聘能文者数人分日撰著，不必尽驻馆中也。翻译则每报至少英文、日文各一，缘近年沪报资料多取之英、日文各报也。）译电、校对、收发信报者若干人，此编辑之人数也。每日自下午一、二时群集编辑房开始办事。至编辑完事时间，此殊有今昔不同之点，而报纸之进步亦于此见焉。盖十数年前京沪间始有专电，然不能按日而有也，即电信到达时间，至迟亦无过下午五、六时，故报纸全稿告竣，均在下午六、七时间。今则每日专电有迟至夜间十二时而到达者，即各外埠添设访员，每日多数之快信，亦迟至下午九时而达。因之平均计算，全稿发刊，每日必在一、二时之后，此编辑之时间也。每报开首必登社论一篇，此为表示本报宗旨及自成一主体，以示与邸抄、辕门报之有别。

(此为东西各报通例，近年有一二报纸删去社论者，此亦我国修词学不振之朕兆。西人誉为失去报纸之眉目，大多数阅者所不欢迎也。) 其次则本报专电，特约通讯社专电，外报译电，中央命令电传，各大埠逐日分条快信，各报排列虽互有先后，然大致则不外是也。其次则紧要新闻，为报纸之第一张。其次则地方新闻及琐闻，为报纸之第二张。其次则本埠新闻，为报纸之第三张。其次杂俎，则诗词、小说、谐文、笔记等文字，或并刊于第三张之又一面，或另刊第四张。盖报余消遣品也。总上体例，各报总有不同，今昔亦或互异，惟由简而繁，由散而整，则不啻趋于同式之记载矣。至时评一项，亦报纸宗旨之所寄，故第一时评，每为总编辑自著之文字，此编辑之体例也。总之，报纸宗旨之纯正，记载之真确，对于政治，则军事、外交有当然之秘密，对于社会，则个人隐私负绝对之责任。在法律上虽以更正为临时之救济，而在道德上则实编辑部全体所当负责者也。

二、营业部，营业部重要之职务，无过于经济上之收入支出，既如第一类之报社经济所述矣。此外于用人，于行政，尤为全社总务之所汇。而关涉一部分之报务，复有可记之历史。

一、代负访员之秘密。报纸全稿，除论说、时评、特别通信、自署名号者外，其余访稿，既不署名，即其对外责任，亦由报馆自负。故遇有记载失实，或有势力者故意寻衅，局外查询访员姓名，报馆除依法更正外，绝对不负告知之义务。其结果且有宁受报务上之损失而不顾者。(数年前沪报长沙访员某，为军署逮案，判处徒刑十五年，及此次共和回复，各报电请开释，事前且集资以贍其家属，此又沪上各报之道德也。)

一、代任公益之提倡。各地方水旱偏灾之募集捐项，此为沪上各报向所热心者。近则凡属公共事业，如卫生，如学务，如交通，其性质便利于公众者，或录入新闻，或送登广告，均认为报纸之义务

而代任传播之责。此不得谓非沪报之进步也。最近各报又有特辟人事介绍栏，以便利人事通信者，如介绍职业，声明遗失，招寻亲友等事。虽略略取费，而其数甚微，则仍公益性质矣。

一、代登公布之文件。元首命令，刊登报首，本亦公布之一。惟此为政治上互有关系者，故一方为报纸之义务，一方亦报纸之新闻也。若近年来，各报特辟“公布”一栏，就官厅公文批答次第登录，不与新闻相混，则实以《时事新报》之公布上海地方审判检察各厅文件开其端，嗣是而各报间有效之者。则亦官民两利之道也。若夫报馆对外交涉，其事多起于所登载之新闻，以更正为第一救济方法，而每每不满于要求者之意，则诉讼之事时起焉。惟沪上各报，其历史上既多引渡于外人之手，而欲避去政治上之暴力，仅仅开设租界，尚不足以谋保障，故新旧各报，遂多悬挂洋商牌号，偶遇诉讼，乃不得不受领事之裁判，此沪报至可羞之一事。盖日日以爱国提倡舆论，而自身乃未取得一完全国民资格。虽然，我国政治不能容纳一言论自由之报馆，于以营业为性质之报馆何多尤矣！

三、印刷部。沪上初设报馆，日出报纸仅数百份，有用石印者，有用铅印者，类皆委托另一印刷所代印，与今北京各日报同。迨后销路渐广，代印价昂，则自设印刷所焉。然所用印机，则仍人工为之，所谓手摇机器是也。手摇机用力多而出货少，时则报纸愈以推广，租界电气事业亦推用尽利，于是手摇者悉用电机。即向之以引擎印刷者，今亦渐用马达发力矣，此为印刷上之进步。若近者《新闻报》购置大机，自铸版后交印。全报每份四大张，一小时可出报一万份，则又尽运用机器之能事矣。报纸初用铅印，因铅字大小不全，且同样之字无多，则仍不得不借资于木刻之字模。而每日匆促添刻，雇书手，雇刻手，事既繁难，于是报纸中遂不时有空白，及以○代、以△代之字。

此亦排印上一大缺憾也。（今南洋华侨开设之日报，仍有此事，盖亦未置铜模之故也。）后经叠次改良，今则各报多已自置铜字模，即无力自置者，而海上各大印刷所亦均备有铜模，临时添购亦复甚易，较前此于每夕两三小时间书写刊刻者不侔矣。此为排刻上之进步。前此所用印报之纸为油光纸，仅有一面之用，自《中外日报》（现已停闭）、《时报》开始用报纸两面排印，各报风从，今则书籍亦已照刊。所惜吾国不能自造报纸。（已见前。）而报纸所刊字样之大小，仍不能若日本报纸之均用五六号字排印。则用字大小，实有文化进步之关系，此则各方面阅报者之咎。于报馆用纸方面，不得谓非进步矣。至出报时间，前者因种种设备之不完，虽以发稿加早，终夕勤勤，而出报每在明日上午九、十时。今则以运用机器之得宜，除《新闻报》之巨机不论外，其余亦均能于每日第一班火车开行前赶办出报。则既系营业上之竞争，亦善事必先利器之一证也。若夫印刷部与编辑部相互间之负责，则排印之责在印刷部，而校对之责则仍属之编辑部。各稿虽由各编辑员直接交排，而全稿排竣之后，非经编辑部中以朱笔签字发印，印刷部不负其责。此亦一不成文之规例，即各书店亦同一办法也。然而报纸发现重大错误，论理应由编辑部负责者，而登报更正，或仍委为手民之误。余尝戏为某报记者曰：“编辑均系先生们，排印均系工人们。中国重士轻工，故凡事均系小的着错乎？”某报记者无以难也。综上三分部之职务，为报务行政之大要。合之报社经济，实为报纸手续上渐次进步及其所以发达之原因。至上海报纸之定价，其初每份五文，每月一百二十文，并无本埠、外埠之分。盖其时外埠阅报者本居少数。即间有之，民局递寄，寄费由本人自给，与今之由邮局代寄，寄费归报馆先给者本异。故办法不必尽同也。由五文而进为十文，由十文而进为

十二文，至十二文时洋价受铜元之影响，乃改作洋价一分二厘。而报纸两面排印，工事改良，不逾年而进为一分四厘、一分六厘矣。由是以降，物价愈昂，生活程度亦愈高，今且渐进而二分以上也。各报定价，不尽相同，而大致则不外乎是。此虽琐事不足道，然社会经济与个人生活盈虚消息之理，亦正于此寓焉矣，固不仅历史沿革问题耳。

继此犹有一报界大问题焉，则报界公会是也。上海报界公会之组织，近在数年前，分子虽以上海各日报社为限，然内部之不能结合一致，除每报勉力供给月费外，实亦无所事事，非公会之果无事也，患在各报无共同利害。而普通商业，其利害以营业上之经济为限，报馆独不能以此限之者，盖现今报馆，是否以营业为目的，抑以达其黑幕中之机械性质为目的，此虽一报社之闲散服务人员所不能深知，而况欲与同业作连鸡之共栖，此固事实上所万万不能者矣。是故各业之有公所，其团结力亦甚坚固。其最大原因，乃各该同业营业上对外之利害本为一致，故内幕虽甚竞争，决与结合之要素不相背驰。独报馆则各报设立之宗旨，已各有其独到之处，或竟不以营业之得失为衡，而团体之结合，即不能以此为根本上之条件。上海报界公会之作用视此矣，故前者袁项城未毙之前，上海各报，有民气为之后盾，或一致致其反对，抗袁之电，犹能各报刊登，则以项城为全国目标所在也。及袁氏既亡，黄陂正位，国民想望太平，全国一致，独上海报界，反以党派关系，致启冲突之渐，而公会独不能提一议案，发一通告，借以警省报界同人，则可为浩叹者莫此若矣。彼以要求减短邮电各费为公会无上之能力者，是否有效，且不可知，而公会设立之必要亦仅矣。此又因报纸历史而连类及之者也。

公鹤附志，本篇为记述上海华文各日报历史，故各西

报，各华文“小报”，（戏报、花丛报普通名之曰“小报”。）星期报，月报，季报，年报，不定期之专门艺术报不与焉。又上海开设报社，自前清同治季年始。中间盛衰兴废之迹，或停办，或续行，久暂不一，固为历史之所必及。然随在与现存之各报有沿革关系，故本篇除有历史上必要之记载，如上海报纸之创办于《申报》、《新闻报》之购用巨机，《中外日报》之两面刊印，《时事新报》之登载公布，不能不详细叙述外，其余则概以浑括言之，近数十年间事，固由吾人回首一记忆焉得之矣。现史之略，昔人有为之者，公鹤将沿用其例也。民国五年阴历丙辰九月朔日竣稿并志。

## 孟 跋

公鹤于溽暑两月之中，成《上海闲话》六十则，日课一  
则，每则亦或说二事以上。今作一小结束，姑辍笔于六十  
则。问其胸中所欲言者，公鹤则曰：尚撑柱于脑海之中，  
可倾倒者未可以俛指计也。公鹤之于上海，可谓有见他  
人之所未见矣。向来载笔申江，流传楮墨者，非侈谈风  
月，即仅辨街衢廛市，有能以历史之眼光，政治之知识，为  
上海纪载事实，而时示以昧津之一筏、暗室之一灯者，则  
自公鹤始矣。昔之人有此风调，无此识见，今之人又或不  
经心于谈往，所调查者，多干燥无味之言，则此六十则岂  
非一异彩乎。因戏诘公鹤曰：子言上海人詈人曰“猪头  
三”，其词若施者以为至毒，而受者以为深耻。究其实际，  
不过歇后语藏一“生”字。夫“生”者不熟之谓，不熟于上  
海，即与俗所谓老上海者相反，其可耻乃至于是。然则居  
上海者，必不愿为猪头三可知矣。不读公鹤此编，吾终虑  
“猪头三”之多也。倘欲不为“猪头三”，盍诵《上海闲话》。  
公鹤大笑。并书之，以与上海人共一轩渠云。

心史跋



[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]

书名 = 上海滩与上海人

作者 =

页数 = 1 4 4

S S号 = 0

出版日期 =

封面  
书名  
版权  
前言  
正文